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1999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 30 分會議開始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G.B.S., J.P.

丁午壽議員，J.P.

田北俊議員，J.P.

朱幼麟議員

何世柱議員，J.P.

何承天議員，J.P.

何俊仁議員

何敏嘉議員

何鍾泰議員，J.P.

李永達議員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家祥議員，J.P.

李啟明議員，J.P.

李國寶議員，J.P.

李華明議員

呂明華議員，J.P.

吳亮星議員

吳清輝議員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J.P.

夏佳理議員，J.P.

馬逢國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張永森議員，J.P.

許長青議員

陸恭蕙議員

陳國強議員

陳婉嫻議員

陳智思議員

陳榮燦議員

陳鑑林議員

梁智鴻議員，J.P.

梁劉柔芬議員，J.P.

梁耀忠議員

程介南議員

單仲偕議員

黃宏發議員，J.P.

黃宜弘議員

黃容根議員

曾鈺成議員，J.P.

楊孝華議員，J.P.

楊森議員

楊耀忠議員

劉千石議員，J.P.

劉江華議員

劉皇發議員，G.B.S., J.P.

劉健儀議員，J.P.

劉漢銓議員，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

鄭家富議員

司徒華議員

羅致光議員，J.P.

譚耀宗議員，J.P.

馮志堅議員

鄧兆棠議員，J.P.

缺席議員：

何秀蘭議員

霍震霆議員，J.P.

出席政府官員：

行政會議議員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女士，J.P.

行政會議議員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J.P.

行政會議議員律政司司長梁愛詩女士，J.P.

政制事務局局長孫明揚先生，J.P.

工商局局長周德熙先生，J.P.

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蕭炯柱先生，J.P.

運輸局局長吳榮奎先生，J.P.

房屋局局長黃星華先生，J.P.

衛生福利局局長霍羅兆貞女士，J.P.

財經事務局局長許仕仁先生，G.B.S., J.P.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鄭其志先生，G.B.S., J.P.

庫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林煥光先生，J.P.

經濟局局長葉澍堃先生，J.P.

工務局局長鄭漢生先生，J.P.

民政事務局局長藍鴻震先生，J.P.

教育統籌局局長祝建勳先生，J.P.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鄭維健先生，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助理秘書長林鄭寶玲女士

助理秘書長陳欽茂先生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議事規則》第 21 條第(2)款的規定提交：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1999 年房屋條例（修訂附表）令》	63/99
《1999 年人體器官移植（修訂）規例》	66/99
《1999 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 2） （第 2 號）公告》	67/99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1995 年第 80 號） 1999 年（生效日期）公告》	68/99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規例〉（第 485 章， 附屬法例）1999 年（生效日期）公告》	69/99
《〈1998 年公積金計劃立法（修訂）條例〉 （1998 年第 4 號）1999 年（生效日期） 公告》	70/99
《1999 年港口管制（貨物裝卸區）（修訂）規例》	71/99
《〈職業退休計劃（更改通知）規則〉 （1998 年第 360 號法律公告） 1999 年（生效日期）公告》	72/99
《〈1998 年職業退休計劃（文件認證及證明） （修訂）規則〉（1998 年第 361 號法律 公告）1999 年（生效日期）公告》	73/99
《〈1998 年職業退休計劃（費用）（修訂）規則〉 （1998 年第 362 號法律公告）1999 年 （生效日期）公告》	74/99
《〈1999 年商業登記（修訂）條例〉（1999 年 第 3 號）1999 年（生效日期）公告》	75/99
《〈區議會條例〉（1999 年第 8 號）1999 年 （生效日期）公告》	77/99

提交文件

- 第 107 號 — 職業安全健康局 1997-98 年報
- 第 108 號 — 醫院管理局年報 1997-1998 連同
帳目報表及審計師報告書
- 第 109 號 — 撒瑪利亞基金截至 1998 年 3 月 31 日止一年內的
報告書及帳目結算表連同審計署署長報告
- 第 110 號 — 愛滋病信託基金一九九七至九八年度帳項
連同審計署署長報告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

空氣污染

1. 許長青議員：據報，一項研究指出，若香港的空氣污染持續惡化，15 年後香港將成為不適宜居住的地方，而造成香港空氣污染的因素之一，是來往中港兩地的大型貨車在香港使用從內地購入的劣質柴油。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過去 3 年，本港各個區域在下列方面的全年平均數字；

(i) 空氣污染指數；及

(ii) 空氣中可吸入懸浮粒子、二氧化氮及臭氧的含量；

(b) 該等數字與世界各大城市的有關數字比較如何；及

(c) 有否評估來往中港兩地的車輛在內地購入劣質柴油回港使用的做法，對本港空氣質素造成的影響，以及當局有何措施遏止上述做法？

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主席，

- (a) (i) 本港不同地區的全年平均空氣污染指數載於附錄一。1998 年 6 月以前，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只按三大地區類別：市區、工業區和新發展區來編製全年的平均空氣污染指數。由 1998 年 6 月起，該署加強空氣污染指數系統功能，以便就個別監測站的空氣污染指數作出報告。
- (ii) 過去 3 年來，香港不同地區的可吸入懸浮粒子、二氧化氮和臭氧的平均含量水平載於附錄二。
- (b) 本港與其他主要城市空氣質素的比較數字載於附錄三、四及五。

我們主要的問題在於可吸入懸浮粒子方面，這個問題主要是由柴油車輛排放的廢氣導致。在這方面，我們的可吸入懸浮粒子含量水平，以全年平均計，與其他污染情況較為嚴重的城市相若，但不在最差之列。

- (c) 進入香港的過境貨車油缸內可能載有品質較差的柴油。根據現行的《應課稅品規例》，可以容許該等貨車載有這類不超過規定分量的柴油，供該貨車自用。

燃油品質的主要分別在於含硫量，本港的車用柴油含硫量限制在 0.05% 以下；而環保署抽樣檢查過境貨車油缸內帶進本港的燃油時，發現含硫量大約是 0.3%。車輛所使用的柴油含硫量如達到這個水平，所排放的粒子可以增加大約 10%。目前，本港的柴油車輛總數為 15 萬部，以每天大約有 12 000 部過境貨車進入本港計算，如果過境貨車能夠使用符合本港標準的柴油，我們估計車輛排放粒子的整體水平可以下降大約 1% 至 2%。

車輛的引擎設計和廢氣排放標準，較燃油品質更能影響廢氣排放水平。近年來，我們已多次收緊柴油車輛的廢氣排放標準，而那些符合最新的歐盟第二期廢氣排放標準的車輛所排放的粒子水平，會較舊型號的車輛低 80%。不過，我們承認使用不合標準的車用柴油，會減損我們在改善空氣質素方面所作的努力。因此，我們現正研究減低進入本港的貨車所載的免稅車用柴油數量的可行性。

附錄一

空氣污染指數過去 3 年內的全年平均數字

由 1996 年 1 月至 1998 年 6 月

地區	1996 年	1997 年	199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14 日)
市區 (中西區、深水埗)	47	49	48
工業區 (葵涌、觀塘、荃灣)	52	52	50
新發展區 (沙田、大埔、元朗)	49	49	46

由 1998 年 6 月至 1998 年 12 月

一般監測站

中西區	葵涌	觀塘	沙田	深水埗	大埔	荃灣	元朗	塔門*
41	40	43	41	44	41	43	47	53

路邊監測站

銅鑼灣	旺角	中環*
79	56	69

註：空氣污染指數報告系統於 1998 年 6 月 15 日更改，取消以往按三大地區類別報告的做法，而代之以報告個別空氣監測站的空氣污染指數。這系統更改前的空氣污染水平類別為：良好(0-50)；普通(51-100)；不佳(101-200)；惡劣(201-500)。現時的類別為：輕微(0-25)；中等(26-50)；偏高(51-100)；甚高(101-200)；嚴重(201-500)。

* 塔門及中環監測站於 1998 年 10 月 5 日啟用。

附錄二

二氧化氮、可吸入懸浮粒子及臭氧過去 3 年的平均含量

地區	空氣污染物	1996 年	1997 年	1998 年
一般監測站				
中西區	二氧化氮	47	58	52
	可吸入懸浮粒子	52	56	49
	臭氧	314	243	187
葵涌	二氧化氮	44	49	46
	可吸入懸浮粒子	48	51	45
	臭氧	299	224	176
觀塘	二氧化氮	65	74	68
	可吸入懸浮粒子	59	59	53
	臭氧	—	128	117
沙田	二氧化氮	45	49	45
	可吸入懸浮粒子	46	47	46
	臭氧	—	270	199
深水埗	二氧化氮	62	71	68
	可吸入懸浮粒子	59	58	55
	臭氧	—	—	183
大埔	二氧化氮	44	50	51
	可吸入懸浮粒子	52	55	50
	臭氧	—	116	173
荃灣	二氧化氮	59	68	62
	可吸入懸浮粒子	53	56	54
	臭氧	—	90	174
元朗	二氧化氮	52	61	54
	可吸入懸浮粒子	64	64	61
	臭氧	268	231	187

地區	空氣污染物	1996 年	1997 年	1998 年
塔門*	二氧化氮	—	—	11
	可吸入懸浮粒子	—	—	58
	臭氧	—	—	180
路邊監測站				
銅鑼灣	二氧化氮	—	—	100
	可吸入懸浮粒子	—	—	104
	臭氧	—	—	—
旺角	二氧化氮	75	85	83
	可吸入懸浮粒子	77	75	63
	臭氧	—	—	—
中環*	二氧化氮	—	—	105
	可吸入懸浮粒子	—	—	87
	臭氧	—	—	—

註：所有單位均以每立方米所含微克計

二氧化氮和可吸入懸浮粒子含量水平是全年平均數字，而臭氧則是全年最高的每小時含量數字。

* 塔門及中環監測站於 1998 年 10 月 5 日啟用。

(下面有三個大表)

藥物評估中心

2. 陳智思議員（譯文）：據報，新加坡政府現正設立一所藥物評估中心，以評估擬註冊的新藥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否計劃在本港設立該等中心，特別是關於中藥的評估；若然，當局將會採取何種措施，以確保該中心能夠與地區內其他藥物評估中心競爭；若否，原因為何？

衛生福利局局長（譯文）：主席，在本港，藥劑製品必須先經安全程度、效能及素質 3 方面的評估，方可獲准註冊及銷售。評估工作由藥物註冊委員會進行，這個委員會由“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根據香港法例第 138 章《藥劑業及毒藥條例》成立，成員包括多名醫生、藥劑師、1 名獸醫及 1 名化驗師。在評估的過程中，如有需要，委員會會徵詢專科醫生及大學學者的專業意見。這些安排的作用與新加坡成立的藥物評估中心相似。

在中藥方面，如立法會通過《中醫藥條例草案》，當局會成立一個法定規管架構，以管制中醫藥的執業、使用和買賣。有關的規管包括要求所有中成藥須要註冊後，才可在本港出售。我們會設立一個與現時評估藥劑製品相似的評估架構，為申請註冊的中成藥進行上述 3 方面的評估。

血液儲備

3. 何敏嘉議員：據報，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轄下香港紅十字會輸血服務中心（“輸血服務中心”），在過去半年每月平均丟棄 400 包市民捐贈的血液。該中心就此作出回應，表示本港在 1995 至 1998 年期間每年的血液額外儲備比率不足 1%，較國際標準 5% 為低。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該項國際標準的詳情；

(b) 是否知悉：

(i) 輸血服務中心根據甚麼準則決定所收集及儲存的血液數量；

(ii) 該中心在過去 36 個月每月收集及丟棄的血液數量分別為何；
公立醫院於同期間每月丟棄的血液總數量為何；及

(iii) 其他國家在同一期間丟棄的血液平均數量為何；及

(c) 有否就血液儲備事宜（包括訂定標準額外儲備比率），向醫管局發出指引；若有，詳情為何？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

- (a) 根據其他國家的經驗和國際性研討會上血液學專家的意見，一般認為因過了保存限期而須棄置的血液數量，為所收集血液數量的 5%至 10%是可接受的。由於血液的需求並不穩定，尤其災難事故的發生是不可預計的，輸血服務中心和醫院血庫必須維持充足的血液儲備，以確保隨時能應付需求。
- (b)
 - (i) 輸血服務中心每年會考慮影響血液需求的因素，例如人口增長及老化等，並且根據以往的血液供求趨勢，與每間設有血庫的醫院商討，協訂每年須為醫院提供的血液數量，以決定該年中心收集及儲存的血液數量。輸血服務中心並會不時根據紀錄，分析醫院血液存量和耗用量，不斷因應需求而調節所收集及儲存的血液數量。
 - (ii) 輸血服務中心在過去 36 個月收集及因過了保存期限而丟棄的血液數量，以及公立醫院於同期間每月因過了保存期限而丟棄的血液總數量，現分別列於附表。輸血服務中心和公立醫院每年平均分別只有 0.49%和 1.24%的血液被丟棄。
 - (iii) 醫管局並沒有存備有關在過去 36 個月，個別國家丟棄血液的平均數量的資料。但根據現有的資料顯示，美國輸血中心在 1992 年因過了保存期限而棄置的血液，平均為所收集的血液的 10%；而澳洲的一間輸血服務中心，於 1998 年的紅細胞棄置率超過 10%。大部分其他地區的輸血中心，約有 5%至 10%的血液因過期而棄置。
- (c) 醫管局轄下的輸血服務中心具有專業知識和經驗管理中心的運作，包括血液的收集和儲備等事宜。為了能夠應付緊急的需求，輸血服務中心現時的血液儲備最少足夠 1 星期使用。輸血服務中心會與個別設有血庫的醫院，協訂各醫院血液存量的水平，當中包括了血液儲備的數量。為方便醫院能對血液的用量和儲存量，作出更合理和準確的估計，輸血服務中心亦已制訂指引，列明在不同情況下，一般所需的血液數量。輸血服務中心會遵照協訂的水平，補充醫院的血庫。輸血服務中心亦會根據醫院定期匯報的有關資料，例如血液的使用、儲存及因過期而丟棄的數量，監察醫院所要求的血液數量是否合理。此外，輸血服務中心亦會為醫院提供 24 小時服務，以確保醫院在突發的情況下，能夠有充足的血液供應，從而減少醫院儲存過量血液的需要。

附表

(一頁圖)

從內地來港定居人士

4. 羅致光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按性別及年齡組別（每 10 歲為一組別）劃分，去年從內地來港定居人士的下列數字：

- (a) 該等人士的人數，以及其在全港人口相關性別及年齡組別中所佔的百分比；
- (b) 以家庭團聚為理由獲准來港定居者在該等從內地來港定居人士每個性別及年齡組別中所佔的百分比；及
- (c) 居留權證明書持有人在該等從內地來港定居人士每個性別及年齡組別中所佔的百分比？

保安局局長：主席，

(a), (b)及(c)

附夾的表列載了所要求的統計數字。

表 a：在 1998 年入境的單程證持有人
按年齡和性別劃分的數目

年齡	男		女		總數	
	數目	百分率	數目	百分率	數目	百分率
10 歲以下	7 497	1.93	6 905	1.93	14 402	1.93
10-19	9 375	2.13	9 300	2.24	18 675	2.19
20-29	830	0.17	1 925	0.37	2 755	0.27
30-39	515	0.08	8 002	1.15	8 517	0.63
40-49	666	0.11	5 585	1.02	6 251	0.55
50-59	178	0.05	2 449	0.91	2 627	0.44
60+	319	0.07	2 493	0.49	2 812	0.29
總數	19 380	0.58	36 659	1.10	56 039	0.84

註：佔全港相關年齡組別人口的百分率

表 b：在 1998 年來港與直系親屬（配偶／父母／子女）
團聚的單程證持有人按年齡和性別劃分的數目

年齡	男		女		總數	
	數目	百分率	數目	百分率	數目	百分率
10 歲以下	7 491	99.92	6 902	99.96	14 393	99.94
10-19	9 357	99.81	9 290	99.89	18 647	99.85
20-29	744	89.64	1 865	96.88	2 609	94.70
30-39	336	65.24	7 936	99.18	8 272	97.12
40-49	528	79.28	5 534	99.09	6 062	96.98
50-59	153	85.96	2 442	99.71	2 595	98.78
60+	313	98.12	2 477	99.36	2 790	99.22
總數	18 922	97.64	36 446	99.42	55 368	98.80

註：佔所有同年入境的單程證持有人相關年齡組別的百分率

表 c：在 1998 年從內地來港定居的居留權證明書持有人
按年齡劃分的數目

年齡	男		女		總數	
	數目	百分率	數目	百分率	數目	百分率
10 歲以下	6 449	86.02	6 015	87.11	12 464	86.54
10-19	6 021	64.22	5 846	62.86	11 867	63.54
20-29	668	80.48	812	42.18	1 480	53.72
30-39	3	0.58	1	0.01	4	0.05
40+	-	-	-	-	-	-
總數	13 141	67.81	12 674	34.57	25 815	46.07

註：佔所有同年入境的單程證持有人相關年齡組別的百分率

教學應用資訊科技

5. 單仲偕議員（譯文）：關於推行教學應用資訊科技的先導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當局採用甚麼準則甄選參加該計劃的學校，以及採取何種措施確保以公平方式分配撥款；
- (b) 參加該計劃的每間學校所獲撥款的數額為何；
- (c) 現時評估該計劃成效的工作的進展為何，以及估計何時可以完成該項評估；及
- (d) 會否考慮向所有學校撥款，以供進行各項資訊科技計劃；若然，預算費用總額及資金來源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教育統籌局局長（譯文）：主席，

- (a) 為了探求和推廣資訊科技教育的最佳模式，政府在 1998 至 99 學年推行了一項為期兩年的資訊科技先導計劃，揀選了 10 所小學和 10 所中學參加，甄選準則大致如下 —
 - (i) 教職員是否具備在教與學方面應用資訊科技所需的資格和經驗。
 - (ii) 學校的資訊科技發展計劃的質素；
 - (iii) 學校過往在運用電腦以及參與跟電腦有關活動方面的紀錄；
 - (iv) 學校是否有地方裝置額外電腦；及
 - (v) 學校的位置（盡可能確保參加先導計劃的學校平均分布各區，以方便區內的其他學校探訪和分享經驗。）

為確保公平，當局在接受學校申請前，已先向所有中小學簡介該計劃的目的，以及學校在該計劃下可享有的權利和須承擔的責任和主要的甄選準則。有關申請由遴選小組審核，成員包括教育署、資訊科技署、香港電腦學會、香港電腦教育學會及香港教育學院的代表。

- (b) 在該計劃下，每所小學和中學已分別獲撥 371 萬元和 607.3 萬元，以便學校購置電腦設備，建立網絡及進行有關的場地整理工程，以及舉辦其他與資訊科技有關的活動。此外，當局會為每所參加該計劃的學校增設一個學位教師職位，負責協調校內與資訊科技有關的活動，為期兩年。每名小學學位教師職位和中學學位教師職位每年所需的經常費用，分別為 39 萬元和 42 萬元。
- (c) 所有先導學校已完成必需的場地整理、購置電腦和建立網絡工作，並正積極推行資訊科技計劃，至於進度則各有不同。教育署現正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會由 1999 年 4 月開始舉辦經驗分享研討會，向其他學校推介先導學校的資訊科技教育經驗。政府會在 2000 年下半年委託一所高等教育院校評估先導計劃的成效。
- (d) 政府已為全港所有公營小學、中學、特殊學校、工業中學和職業先修學校，推出了多項資計科技教育措施，並預留了 32 億元非經常費用（由 1998-99 至 2002-03 學年期間撥付）和 6 億元經常費用（由 1998-99 學年開始撥付），以實施這些措施。有關撥款主要用作購置電腦設備、建立網絡和進行相關的場地整理工作、培訓師資，以及提供技術、專業和資源方面的支援。我們會不時檢討批給學校的撥款，以確保學校能從最新的科技發展中受惠，並滿足他們在教學方面的需求。

此外，個別學校可向優質教育基金申請撥款，推行校本資訊科技教育計劃。至目前為止，優質教育基金已撥出 5,000 萬元左右，合共資助了約 50 項這類資訊科技計劃。

研究項目的撥款

6. 李家祥議員：關於香港研究資助局（“研資局”）就各研究項目批出撥款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 (a) 過去 3 年，該局批准的研究項目中，有多少項的課題是與本港政策及民生事務有直接關係，他們所獲得的款項的總和及該總和佔該局全部撥款總額的百分比；
- (b) 有關業界及專業人士有否參與審批該等研究項目的撥款申請；及
- (c) 有何機制防止短暫留港的外籍學者獲得撥款，進行與本港沒有直接關係的研究項目？

教育統籌局局長：主席，

- (a) 在 1996-97 年度至 1998-99 年度的 3 年內，研資局共向 1 613 項研究項目批出研究補助金。研資局衡量是否向建議項目提供資助的主要準則是該項目的學術質素和學術內容。此外，研究項目是否切合香港的需要，是否可應用於社會、文化或經濟方面，亦是重要的考慮因素。

雖然研資局並沒有特別就“與本港政策及民生事務有直接關係”的研究項目，另外備存統計數字，但獲該局資助的研究項目，很多都與本港政策和香港市民的日常生活直接有關。獲研資局資助的研究項目範圍十分廣闊。從與本港有關的經濟、工商業、政治、社會、教育等事宜，以至醫療、工程等問題都包括在內。研資局所資助研究項目的總表，每年都在該局的年報刊載。公眾人士可索閱或在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的網站 <<http://www.ugc.edu.hk>> 上瀏覽研資局的年報。以下是一些與香港有直接關係的研究項目例子：

- 香港分拆上市公司的探討
- 香港青年人對家庭的觀感
- 香港國際的遠程醫療：需求和效果分析
- 香港水生生態系統環境評估策略研究

此外，研資局於 1993 年推出了一項合作研究中心計劃，以鼓勵教資會轄下資助院校與本港工業界在應用研究方面的合作。該項計劃已撥款資助了 16 個項目，總額超過 3,600 萬元。由於院校必須有一個本港工業界的研究夥伴才能獲得計劃的撥款，所以受該計劃資助的項目全部都與本港工業有直接關係。

- (b) 所有提交予研資局的研究項目，都會經過嚴格的學者評審。評審工作由多個學科小組負責，成員合共八十多人，他們大部分都是在有關學科領域內具有專門知識的本地學者。此外，學科小組亦會邀請公認為有關學科專家的校外評審員協助進行評審。1998-99 年度的評審工作，約有 5 300 名評審員參與。因應個別研究項目的評審工作所需，這些評審員通常會包括本地或海外非學術界的專業人士或其他合資格人士。由本港的非學術界人士，以及本港和海外的學術

界人士所組成的研資局，會根據各學科小組的建議來決定撥款的分配。

- (c) 有資格申請研資局研究補助金的人士，僅限於教資會轄下資助院校的全職教學人員。按定期合約受僱於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申請人，不論來自本港或海外，其僱用期最少須為 1 年，或不短於有關研究項目的預計進行時間，兩者以時間較長者為準。由合資格教學人員所提交的研究補助金申請，全部均按上文(a)項所述的同一套準則評審。研資局並會監察所資助研究項目的進展和結果。獲發研究補助金的人士須每年提交進度報告，並於完成研究項目時提交最後報告。這些最後報告亦須接受學者評審，所得的意見會轉交有關研究人員，以供參考及作出適當的改善。

在大嶼山興建狄士尼主題公園

7. 陸恭蕙議員（譯文）：關於在大嶼山興建狄士尼主題公園的建議，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哪個機構或政府部門將負責與狄士尼公司簽訂有關合約；
- (b) 在簽訂合約前，會否就種種有關細節，例如合約擬稿的條款，以及政府提供的優惠和基建設施，徵詢本會的意見；
- (c) 會否將政府投資發展主題公園為旅遊業及香港整體經濟帶來的利益，與把該等資金投資在其他用途上所得的利益作一比較；及
- (d) 該建議對大嶼山的港口發展計劃有何影響，以及若有關的港口設施須改在其他地方興建，建議的新地點為何？

經濟局局長（譯文）：主席，我們就質詢的 4 部分答覆如下：

- (a) 假如政府和狄士尼公司雙方能夠達成協議的話，我們將會就最適宜代表政府簽訂協議的人選，徵詢法律意見。
- (b) 假如我們與狄士尼公司能夠商定出雙方均可接受的條款，我們會徵詢立法會。

- (c) 政府將進行成本效益分析，以評估投資興建主題公園與把有關土地作其他發展用途，兩者對本港經濟及施遊業的影響。
- (d) 假如決定在大嶼山東北部進行主題公園發展，我們會檢討該區的港口發展計劃。但這並不表示已規劃了的港口設施必須要遷往其他地方。

推廣保護知識產權的概念

8. 李國寶議員（譯文）：香港青年協會進行的一項調查顯示，接受訪問的青少年之中，約有一半認為購買盜版貨品並無不妥，三分之一的受訪者不知道香港已經制定了保護知識產權的法例，另三分之一認為偽冒貨品的市場蓬勃，會有助經濟復甦。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當局會否在各小學和中學加強推廣保護知識產權的概念；及
- (b) 當局會否考慮針對這個問題而特別推行一些具有教育意義的活動，並為舉辦這些活動而提供額外撥款？

工商局局長（譯文）：主席，政府完全明白，要使市民，特別是年輕的一代，更清楚認識到尊重知識產權的必要性，教育工作是十分重要的。

- (a) 自 1997 年 9 月以來，知識產權署一直致力推行中學探訪計劃，派員探訪各中學，向學生闡釋何謂知識產權，以及知識產權對香港的重要性。迄今已探訪超過 160 間中學和超逾 55 000 名學生。

此外，我們在本港電影和音樂製作人、藝人、漫畫家和設計師的協助下，製備了一套特別設計的教材套，並已免費向各中小學分發了超過 1 000 套。

知識產權署的人員亦會不時探訪高等教育院校，與教職員和學生討論保護知識產權的重要性。

- (b) 我們會繼續推行現行的學校探訪計劃。此外，我們已為未來 3 年預留 900 萬元額外撥款，以便政府加強這方面的工作，為學校和廣大市民舉辦更多推廣活動，並製備更多與這個題材有關的宣傳材料。

未經批准更改巴士綫

9. 劉江華議員：據報，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新巴”）及城巴有限公司（“城巴”）在未經當局批准的情況下，更改數條巴士綫的部分班次所行走的路綫。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 1 年，當局有否發現專營巴士公司未經批准擅自改道行走的情況（路面出現緊急事故的情況除外）；若有，詳情為何，以及有否向有關巴士公司提出檢控；若有提出檢控，檢控數字為何；若沒有提出檢控，原因為何；及
- (b) 有否評估當巴士在未經核准的路段上行走時發生交通意外，乘客的權益如何受到影響；曾否發生乘客因此不能獲得賠償的個案？

運輸局局長：主席，根據《公共巴士服務條例》的規定，專營巴士公司在未獲得運輸署署長的同意下，不得更改已獲批准的行車路綫。違反這項規定的專營巴士公司可被罰款，嚴重者甚至可被撤銷專營權。

在過去 1 年，運輸署不曾發現有專營巴士公司，包括新巴和城巴，未經批准而擅自更改行車路綫，署方亦沒有收到此類報告。

本年 2 月 12 日，有報章報道，新巴和城巴旗下有些展示着“私家車”或“暫停載客”標誌的巴士，接載着已付車費的乘客由筲箕灣巴士總站開出，經東區走廊駛往銅鑼灣。運輸署已就所述的事件，要求有關的巴士公司解釋。巴士公司回應時表示，巴士有時可能因交通擠塞或其他原因而有所延誤，未能依行車時間表抵達車站接載乘客。在這情況下，巴士公司會調派“空車”駛經交通較為暢順的路綫前往特定地點，以趕及按時間表行車，這是慣常的運作安排。有關的巴士公司還表示，從未批准這些巴士接載乘客，最近亦已向轄下員工發出明確的指示，聲明無論在任何情況下，這些巴士都不得接載乘客。運輸署其後曾進行實地調查，證實上述巴士並沒有接載乘客。

至於向巴士乘客提供的保障，據我們所理解，在任何情況下，不論巴士是否在指定的路綫上行駛，乘客都會受到第三者保險的全面保障。

委任女性出任諮詢及法定機構的成員

10. 劉慧卿議員（譯文）：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a) 350 個政府諮詢及法定機構的男、女成員人數分別為何；
- (b) 根據民政事務局所備存的資料，在過往曾擔任公職或有意參與公職的人士當中男女人數分別為何；及
- (c) 有否訂定任何計劃委任更多女性出任該等機構的成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譯文）：主席，

- (a) 根據最新的資料，獲委任加入政府諮詢及法定機構的男成員人數是 3 893 人，女成員人數是 949 人。
- (b) 民政事務局備有“中央名冊資料索引系統”資料庫，記錄了政府諮詢及法定機構現任或前任成員，以及曾表示有意在該等機構服務人士的個人資料。資料庫現時儲存了 14 104 位男士及 3 146 位女士的個人資料。
- (c) 政府諮詢及法定機構的成員，通常是以個人身份獲得委任，不論性別，考慮的因素包括個人的能力、專長、經驗、誠信和對公眾服務的承擔。當局亦有邀請各類型機構，其中包括超過 100 個婦女組織、以及專業團體、工商團體和學術機構的會員，提交個人資料載入資料庫，以示有興趣服務政府諮詢及法定機構。此外，為更方便有意擔任政府諮詢及法定機構成員的公眾人士提交個人資料載入上述資料庫，有關表格最近已載於互聯網上。

於機場提供免收費用的旅客上車處

11. 陳智思議員（譯文）：目前，在赤鱗角機場接載旅客的私家車司機只能在收費停車場停放車輛，即使只是短暫停放也須繳付停車費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 (a) 機場管理局在決定不設免收費用的旅客上車處之前，曾否就其他大型國際機場所採用的做法進行調查；若然，調查結果為何；

- (b) 機場管理局有否計劃為私家車劃定免收費用的旅客上車處；若否，原因為何；及
- (c) 鑑於抵港大堂與停車場相距頗遠，步行到停車場需要頗長時間，機場管理局會否考慮為抵港商界領袖提供較方便的上車安排？

經濟局局長（譯文）：主席，經我們諮詢，機場管理局（“機管局”）就這項質詢的 3 個部份分別提供如下資料：

- (a) 機場設計顧問在考慮機場客運大樓的基本設計時，曾參考其他主要國際機場的做法。至於在設計階段是否有具體考慮其他機場的旅客上車安排，機管局則沒有任何資料。在考慮新機場的接載旅客安排時，機管局同時要顧及運作需求。由於抵港層道路（即暢達路）主要是用作緊急車輛通道及客運大樓低層太平門的逃生通道，所以這條道路並未設有（無論是收費或免費的）旅客上車處。
- (b) 客運大樓南面的露天停車場及大樓北面的多層停車場均設有供私家車接載旅客的專用區。露天停車場每小時收費 13 元，而多層停車場則每小時收費 16 元。機管局曾考慮是否可在客運大樓附近撥出指定地區，供接載旅客的汽車免費上客，或讓汽車免費在停車場內作短暫停留。但根據啟德機場以及新機場實際運作所得的經驗，該等措施甚有可能令附近一帶出現交通阻礙。在等候旅客而時限又屆滿時，司機會傾向不斷進出上車處或停車場，從而令附近道路系統出現擠塞。即使動用大量資源維持秩序，也不能保證運作暢順。此外，這做法亦會助長招攬乘客活動。
- (c) 機管局估計由客運大樓接機大堂步行前往公共停車場內的旅客上車處平均需 5 至 6 分鐘，一般來說，這應不是太遠的距離。機管局非常重視旅客的方便，但基於建築上的限制，可對現有安排作出重大更改的空間實在有限。

博物館藏品

12. 陸恭蕙議員（譯文）：關於由兩個臨時市政局管理的博物館，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該等博物館所保存的藏品種類；

- (b) 有否按藏品種類分別評估該等藏品的價值；及
- (c) 現時該等藏品的擁有權和管理責任誰屬；解散兩個臨時市政局對該等藏品的擁有權和管理責任有何影響？

民政事務局局長（譯文）：主席，我們現根據市政總署及區域市政總署提供的資料，答覆陸恭蕙議員提出的質詢：

(a)及(b)

臨時市政局及臨時區域市政局的博物館現時保存的藏品科類及估值如下：

甲、臨時市政局

香港藝術館
（包括茶具文物館）

種類	數量	*估值（港幣\$）
中國古物	4 074	435,557,793
中國書畫	3 910	452,262,755
歷史繪畫	1 185	65,890,307
當代香港藝術	2 756	71,896,632
共：	11 925	1,025,607,487

*根據藏品市場價值估價

香港歷史博物館
（包括羅屋民族館、李鄭屋漢墓博物館及香港海防博物館）

種類	數量	*估值（港幣\$）
考古	7 023	2,090,000
民俗	14 237	13,450,000
本地史	41 265	30,860,000
自然歷史	4 579	3,600,000
共：	67 104	50,000,000

*根據藏品投保額估價

乙、臨時區域市政局

香港文化博物館

（包括三棟屋博物館、上窑民俗文物館、香港鐵路博物館及德華展覽廳。）

種類	數量	*估值（港幣\$）
香港當代藝術	1 987	5,451,980
中國藝術	1 220	137,542,600
香港設計	5 968	3,126,169
歷史藏品	52 811	33,121,029
共：	61 986	179,241,778

*根據藏品投保額估價

由於香港科學館及香港太空館內展示的物品屬展覽品，而且大多數是仿製的，故此沒有被列入以上圖表內。

- (c) 這批博物館藏品現時由兩個臨時市政局擁有及管理，假如兩個臨時市政局解散，藏品的擁有權預計將歸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而管理責任則會移交予負責文化康樂服務的政府部門。

癌病的成因

13. 劉江華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是否知悉，過去 3 年，每年患上各類癌症的病人的新個案數字為何；有否上升趨勢；該等個案數字與其他發展水平相若的城市的有關數字比較為何；
- (b) 是否知悉，本港市民較西方國家的城市居民更易患上哪幾類癌症；其原因為何；
- (c) 是否知悉，本港病發率最高的 3 類癌症的主要成因；及
- (d) 有否計劃加強教育市民認識癌病及其成因？

衛生福利局局長：主席，

- (a) 現時本港各腫瘤科新症的統計資料由伊利沙伯醫院轄下的癌病資料統計中心編製。該中心定期從各公營及私營醫院的腫瘤科及病理科，以及衛生署的病理科，搜集腫瘤個案的資料，並加以確定、分析及核對，然後印製統計年報，供本港的醫護服務提供者及有興趣的市民閱覽。由於該中心每年須確定超過 9 萬個新數據的準確性，並須核對不同機構所提供的資料，以免資料重複，故此，統計年報的製作過程需時甚長。該中心在最新一期 1998 年的統計年報中，只載有截至 1994 年各類癌症的數字。根據該中心現有的資料，在 1992 至 1994 年，每年各種癌症新個案的總數分別為 17 250、17 275 和 17 974，有關的詳細數字載於附表。

在研究新個案的趨勢時，癌病資料統計中心採用了 10 年的資料，減少分析出現偏差。根據該中心的研究顯示，在 1985 至 1994 年的 10 年內，5 種在本港最常見的癌症（附表內第一至第五種的癌症類別），按年齡分布作標準的標準化發病率均大致上不變或輕微下降，只有結腸癌和乳癌的發病率有上升趨勢。

- (b) 癌症資料統計中心曾比較 5 種在本港最常見的癌症在本港及數個地區的發病率，該數個地區包括澳洲新南威爾斯省、加拿大及美國洛杉磯等。資料顯示，相對於這些地區，肺癌、肝癌及鼻咽癌在本港的發病率較高。肝癌的高病發率和本港流行的乙型肝炎有很大的關連。鼻咽癌在本港及東南亞的華裔人士較常見，而本港的流行病學研究結果在很大程度上證明進食鹹魚及一些經醃製的食物，特別是在斷奶期間進食該等食物，以及接觸 Epstein-Barr (EB) 病毒，會提高患上鼻咽癌的機會。肺癌的成因及風險因素包括吸煙、大量接觸到致癌物質例如石棉。
- (c) 根據癌病資料統計中心的資料，在 1985 至 1994 年的 10 年內，本港發病率最高的 3 類癌症為肺癌、肝癌及女性乳癌。流行病學就各種癌症的成因及風險因素提供了一些資料。高齡婦女首次懷孕、家族成員曾罹患乳癌，以及曾接觸輻射的女性，均會有較高風險患上乳癌，而肺癌及肝癌的主要成因已在上述答覆(b)中提及。
- (d) 由於不吸煙和健康飲食對預防癌症均十分重要，衛生署會在今年加強這兩方面的宣傳和教育工作，包括向廣大市民、學童及診所病人提供健康教育活動。此外，衛生署會在婦女健康中心及長者健康中心舉行有關個別癌症（如子宮頸癌）的健康講座。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亦有積極與其他團體籌辦及推廣健康教育活動，以提高市民對預防癌症的意識。這些活動大部分都在設於醫管局大樓的健康資訊天地、各醫院的病人資源中心及為癌症病人提供服務的專科門診診所舉行。

附表

各類癌症新個案的數字
(1992 至 1994 年)

癌症種類	新個案數字		
	1992 年	1993 年	1994 年
1. 肺癌	3 417	3 763	3 726
2. 肝癌	1 572	1 637	1 707
3. 結腸癌	1 487	1 448	1 658
4. 乳癌	1 145	1 156	1 273
5. 鼻咽癌	1 088	1 050	1 127
6. 胃癌	924	887	962
7. 直腸癌	766	839	889
8. 食道癌	541	570	553
9. 膀胱癌	622	520	526
10. 非霍奇金氏淋巴瘤	485	468	482
11. 其他	5 203	4 937	5 071
總數	17 250	17 275	17 974

拒絕處理愛滋病病人的屍體

14. 劉慧卿議員（譯文）：據報道，部分殯儀館拒絕處理愛滋病病人的屍體，或為他們提供殯儀服務。就此，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有否接獲該類投訴；若有：

(a) 行政機關有否就有關投訴進行調查；及

(b) 經證實的個案所涉及的殯儀館的名稱；及行政機關對該等殯儀館採取了何種行動？

民政事務局局長（譯文）：主席，現根據市政總署和區域市政總署（“兩個市政總署”）提供的資料，答覆劉慧卿議員的質詢如下：

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兩個臨時市政局（“兩個市政局”）是殯儀館和殮葬商的發牌當局。兩個市政局的職責是透過發牌來管制殯儀館和殮葬商，以保障公眾衛生。管制的目的，是在不干預有關營辦商的正常業務和管理決定的情況下，確保屍體得到妥善處理。

兩個市政總署聯同衛生署和醫院管理局擬備了一套有關處理屍體所需的預防措施指引，並已向殯儀館和殮葬商發出這套指引，供其員工採用。指引說明應以特別程序處理帶有傳染病，包括愛滋病（即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感染）的屍體，以盡量減低疾病傳播的危險。

迄今為止，兩個市政總署沒有紀錄顯示曾經收到投訴，指殯儀館或殮葬商拒絕處理感染愛滋病人士的屍體，或為死者親屬提供殯儀服務。

工業邨的租用情況

15. 呂明華議員：關於工業邨的租用情況及工業邨計劃的成效，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運作中廠房的總土地面積在可供出租的工業邨土地面積中所佔的百分比；
- (b) 現已遷走的租戶數目在租戶總數中所佔的百分比；
- (c) 如何處置租戶遷走後空出的廠房；會否把該等空置廠房重新租予新租戶；及
- (d) 鑑於將軍澳工業邨已租出用地的面積只為可供出租用地面積的一半，當局會否檢討工業邨計劃的成效，以及考慮把該工業邨尚未租出的土地改劃作科學園用途；若不作此考慮，原因為何？

工商局局長：主席，

- (a) 運作中廠房的總土地面積佔工業邨內可供批售的土地面積約 75%。

- (b) 1998-99 財政年度已遷走的租戶數目佔租戶總數 5%。
- (c) 租戶遷走後空出的廠房會轉售或租予符合工業邨公司審批標準的新廠戶。以 1998-99 財政年度為例，共有 7 宗退回土地個案：連同廠房退回者共有 4 宗，其他 3 宗涉及未發展土地。退回的 4 座廠房，其中兩座已轉租予新廠戶；另一座已有廠商洽購，其餘一座則仍在招售／招租當中。
- (d) 為確保工業邨能切合租戶的需要及維持其在亞太區內的競爭力，工業邨公司已委託顧問公司作策略性研究。工業邨的運作模式、成效及未來發展路向均為研究重點。有關報告預計於本年年中完成。

偽造旅行證件

16. 譚耀宗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 3 年，當局每年檢獲的偽造旅行證件數目為何；
- (b) 自簽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香港特區護照”）以來，當局有否接獲其他國家的通知，表示發現有人持有及在其國境內行使偽造的香港特區護照；若有，該等個案所涉及的偽造護照數目為何；及
- (c) 有否評估香港特區護照的防偽設計是否足夠；若評估為不足夠，有何計劃改善該等護照的防偽設計？

保安局局長：主席，

- (a) 過去 3 年，當局每年檢獲的偽造旅行證件數目如下：

年份	檢獲的偽造 旅行證件數目
1996	3 192
1997	3 083
1998	3 594

- (b) 自 1997 年 7 月當局開始簽發香港特區護照以來，只曾發現兩本偽造的護照。第一本偽造護照由入境事務處在 1998 年 4 月 2 日於本港機場發現；另一本由加拿大當局根據我們的情報在同年 4 月 24 日於溫哥華國際機場發現。偽造護照集團的成員已於 1998 年 5 月被捕，集團亦隨即瓦解。
- (c) 我們相信香港特區護照已達到世界一級標準，它具備先進防偽特徵，能符合最嚴謹的防偽規格。香港特區護照的防偽特徵備受各國的出入境機關稱許，海外國家亦從未對防偽設計作出任何投訴。不過，我們仍會參照已發現的偽造證件個案及最新的護照製作技術，不斷檢討護照的防偽設計是否足夠。如有需要，我們會隨時作出改善。

漁農業人士使用抗生素

17. 何敏嘉議員：據報，本港漁農業人士普遍使用抗生素，導致細菌產生抗藥性。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是否知悉本港漁農業人士把抗生素混入飼料內的做法是否普遍；有否就本港漁農業人士在飼料中使用的抗生素劑量進行統計調查；
- (b) 是否知悉，在過去 1 年，本港漁農業人士使用的抗生素佔全港使用量的百分率；該百分率與世界衛生組織統計所得的全球百分率比較如何；
- (c) 漁農處有否監管本港漁農業人士及獸醫使用抗生素的情況；若有，詳情為何；及
- (d) 會否制訂措施，監察或管制抗生素的使用；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經濟局局長：主席，

- (a) 本港禽畜業在禽畜飼料中混入抗生素飼料預混劑，目的是控制和治療由細菌引起的疾病。這些抗生素飼料預混劑是進口物品，專為禽畜飼料而配製。在漁業方面，我們沒有察覺業界把抗生素混入魚糧中。迄今為止，政府沒有就飼料內的抗生素分量進行調查；

- (b) 我們並沒有進口抗生素飼料預混劑內所含的抗生素分量，以及本港禽畜業使用抗生素分量的統計數字；
- (c) 所有進口本港的抗生素產品（包括抗生素飼料預混劑）均須註冊，有關事宜皆受《藥劑業及毒藥規例》規管，而該條規例則由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 138 章）成立的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負責執行。由該局成立的藥物註冊委員會會考慮產品是否安全、有否加上標籤及使用指引是否清楚，然後才批准註冊。使用未經註冊的抗生素飼料預混劑屬違法行為。就監察和管制禽畜業使用已註冊的抗生素飼料預混劑的情況，漁農處已經或將會採取的措施的詳情列於下文(d)段。

全港獸醫均受獸醫管理局規管。獸醫管理局根據《獸醫註冊條例》（第 529 章）成立。如被發現濫用藥物如抗生素，有關獸醫有可能遭受紀律處分；及

- (d) 為監察和管制禽畜飼料使用抗生素的情況，漁農處轄下的分處一直以來均有教導農民如何正確使用抗生素。同時，又印製了一本顯淺易明的小冊子，列出簡單的指引，讓業界依循。此外，漁農處亦會擴大測試及追查的機制，把抗生素納入監管範圍。這包括測試農場和屠房禽畜尿液及內臟是否含有殘餘抗生素，如發現有此情形，便會對來源農場進行調查。

於圖書館裝設電腦檢索及借還圖書系統

18. 楊耀忠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在其圖書館內設有電腦檢索及借還圖書系統的官立及資助中學分別有多少間；該等學校佔整體官立及資助中學數目的百分比分別為何；及
- (b) 當局有否計劃資助其餘的官立及資助中學在其圖書館裝設該等電腦系統；若有，估計費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教育統籌局局長：主席，

- (a) 現時約有 115 間資助中學的圖書館，設有電腦檢索系統及借還圖書系統，佔所有資助中學的百分比為 26%，目前並無官立中學設有這些系統。
- (b) 當局正積極研究，盡早為所有公營中學提供電腦檢索及借還圖書系統所須用的軟件及條碼掃描器。估計費用約為 600 萬元。

政府長俸

19. 譚耀宗議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 3 年，每年：
 - (i) 向政府領取長俸的退休公務員人數；
 - (ii) 在整體領取長俸的退休公務員當中，領取金額為數最低的 10% 的退休公務員合共獲得的總額為何；該金額佔政府整體長俸支出的百分比為何；
 - (iii) 所得長俸金額較該年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個人標準金額為低的退休公務員人數為何；及
- (b) 當局有否計劃將低薪公務員退休後所領取的長俸金額能否足以應付生活基本需要，納入公務員退休福利計劃的顧問研究範疇內；若否，原因為何？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

- (a) 查詢的數字如下：
 - (i) 領取長俸的退休公務員人數：

年份	領取長俸 的退休公務員總人數
1996-97	50 065
1997-98	53 080
1998-99	54 110

- (ii) 領取長俸金額為數最低的 10%退休公務員，合共獲得的長俸總額：

年份	領取長俸金額為數最低 的 10%退休公務員 每月長俸總額 (百萬元)	佔政府每月長俸 整體支出百分比 (%)
1997-98	38.5	0.95
1998-99	46.2	1.02

- (iii) 所得長俸金額較該年綜援（長者）個人標準金額為低的退休公務員人數：

年份	綜援（長者） 個人標準金額	領取長俸所得金額 低於左欄數目 的退休公務員人數
1997-98	每月 2,060 元	17 347
1998-99	每月 2,555 元	20 351

由於現存紀錄有限，故第(ii)及(iii)項並無 1996-97 年度的數字。

- (b) 我們建議的公務員退休福利計劃顧問研究，目的在於研究為新聘的公務員引進公積金作為新退休福利計劃是否可行。現行的退休金法例，已詳細列出公務員退休金與其服務年期及最高薪金成比例的計算方法。我們並沒有計劃檢討法例所訂下的長俸計算方程式。領取長俸的退休公務員，只要他們連同長俸所得的收入金額，符合有關綜援計劃所訂出的標準，便可根據計劃的程序，向社會福利署申請援助，使能應付生活基本需要。

規管核數師的工作

20. 張文光議員：據悉，不少上市公司是在財務出現困難後，它們的帳目才被發現有問題，而負責審核該等帳目的核數師卻未能於定期進行的審核中揭露有關問題。另一方面，不少新上市公司公布的盈利較招股書中的盈利預測相距甚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否評估：

- (a) 上述情況與核數師的專業水平及操守有何關係；及
- (b) 規管核數師工作的現行法例是否足夠；若有，詳情為何；若沒有，會否作出評估；以及當局有何計劃加強規管核數師的工作？

財經事務局局長：主席，政府十分瞭解上市公司的財務報表必須符合會計準則和披露資料規定的重要性。在這方面，上市公司、會計界、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均擔當重要角色，確保為投資者提供更佳保障。

有關質詢(a)部，首先大家必須明白，各公司的董事會在法律上有責任確保所擬備的財務報表是“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該公司的財政狀況。而核數師的責任則是確保財務報表能夠反映公司所備存的基本紀錄及符合認可的會計準則。核數師進行審計工作時會盡量查察帳目是否有錯誤，但假如管理層有欺詐行為或刻意誤導，則核數師便不容易察覺。

擬備盈利預測的工作同樣是籌劃公司上市的董事會的責任。公司董事有責任作出合理假設和達到預測的盈利，而申報會計師的責任，是確保盈利預測是適當地按照董事作出的假設而編製的。

為確保上市公司遵守《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若懷疑公司過往經審計的財務報表沒有反映該公司於帳目截算日的財政狀況，即會展開調查。此外，證監會作為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對此亦十分重視。聯交所和證監會均會在有需要時把懷疑提供嚴重失實資料的個案交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審核。過去 6 個月，聯交所轉交公會的個案共有 11 宗。

我們知道會計師公會正調查有關公司的帳目，以確定公司財政出現問題的原因，以及負責的核數師在報告公司的財政狀況時有否失職。公會已承諾盡快公布調查結果。因此，現階段不宜妄斷這些公司的財務問題是否與核數師的專業水平及操守有關。

至於質詢(b)部，有鑑於目前的經濟不景氣情況，有些上市公司出現財政困難實在不足為奇。因此，在進行評估現行規管核數師架構的運作是否妥善時，應同時考慮現時的經濟情況。

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會計行業是透過會計師公會以自我規管形式運作，公會獲法律授權訂定專業會計師及核數師的資格、制訂會員必須遵守的專業準則、定期審核執業會員的工作、進行調查及下令採取紀律行動。

會計師公會長期監察核數師的工作，包括審核上市公司的財務報表和執業會計師的工作，並當懷疑會員嚴重違反專業準則或行為不當時，主動展開調查。此外，會計師公會亦會跟進市民的投訴，以及聯交所和證監會等規管機構轉介的個案。會計師公會獲法律授權進行紀律聆訊及懲罰會員，有關懲罰包括作出譴責的命令、下令核數師繳付不超過 50 萬元的罰款，以及將其姓名或執業名稱從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註冊紀錄冊中刪除。過去亦曾有大型會計公司受到紀律處分。

一般來說，現行規管核數師的制度可以應付社會所需，但我們不會就此自滿而故步自封。會計師公會、市場規管機構及政府會再加緊工作，希望進一步提高核數師的專業水平，從而加強公司，特別是上市公司的管治標準，以迎接市場的新挑戰。

會計師公會規定由 1999 年起，所有會員每年必須參加最少 40 小時的專業進修事務課程，以確保會員掌握專業和經濟事務方面的最新發展。

為了提高上市公司的管治標準，聯交所已在 98 年 4 月在上市規例的“最佳應用守則”內加入設立審核委員會的指引。審核委員會的委員須從有關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中委任，以確保它的客觀性和獨立性。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審查及監察公司的財政匯報及內部監控運作。該守則已在 1999 年開始實施。如果一間上市公司並未有設立審核委員會，則必須在年報內說明理由。

此外，聯交所正與會計師公會商訂一份諒解備忘錄，訂定兩個機構在規管上市公司方面的分工事宜。

另一方面，政府正着手立法，建議當核數師有需要向規管機構舉報懷疑詐騙或失當行為時，可獲得法定保障和豁免權。我們在過去兩年已廣泛諮詢市場及專業人士的意見，並計劃將此項建議納入綜合證券及期貨的法案內，預計該法案將於今年年底提交立法會審議。

法案

法案二讀

恢復法案二讀辯論

主席：法案：二讀。本會在今天及明天的會議恢復《1999 年撥款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議題是：《1999 年撥款條例草案》予以二讀。

我會盡量平均分配每天發言的議員人數，並在適當時候暫停會議。

根據《議事規則》，每位議員最多有 15 分鐘發言。任何議員若發言超逾時限，我會指示他／她停止發言。

希望在今天發言的議員，請按下“要求發言”按鈕。

《1999 年撥款條例草案》

恢復辯論經於 1999 年 3 月 3 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梁智鴻議員（譯文）：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在 1999-2000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重施帽子戲法，雖然未必得到各主要政黨的認同，但卻贏得他們的喝采。事實上，在這個“量布裁衣”的困難時期，在經濟不景的環境下，可供財政司司長剪裁的布料不多，而他可以從魔術帽中變出來的兔子也着實有限。

此外，財政預算案採用了另一種角度處事，財政司司長實在應記一功。財政預算案明顯別具膽識及創意，有如一股清新空氣，有別於一貫的公務員“官僚”文化；也有別於處處要墨守成規的陳年態度。

舉例來說，提出要把交易所和結算所“股份化”，並把它們合併，以及推行公務員體制重大改革，都是具膽識的建議；而興建數碼港和主題公園，則更見創意。

財政司司長提到：“在醫療方面，認真討論醫療服務融資問題也是一項刻不容緩的工作。提供幾乎免費而人人得以享用的高質素醫療服務，必然會對公共開支造成壓力，這是大家不能忽視的。”我十分歡迎政府對醫療服務融資改革作出承擔。

我們但願這些不是空言，而是實際行動。有人批評這份財政預算案演辭已超越一份預算案，它涉及到一些重要政策的改變。簡而言之，這份財政預算案可被視為一份中期施政報告。不過，如果是可以做得更好的話，便不成問題了。

不過，是否所有閃閃發亮的東西都真的是金子呢？財政司司長是否施展其類似魔術大師霍迪尼的渾身解數來蒙蔽大眾呢？

因此，讓我們看看財政預算案中的各項建議，評估它們能否有效地紓緩市民在經濟不景下所受的痛苦；能否有效地建立一個有利營商的環境，扭轉頹勢，使香港能邁步向前，憑着新動力不斷發展。

退稅建議令全港市民議論紛紛。雖然不會有人不歡迎得到一筆意外之財，而且正如財政司司長所說，此舉會令人心情愉快，但有很多人認為這是不必要的舉措。

首先，大多數人都認為有義務繳交全部稅款，而且已繳交的稅，便是已出之物。大部分中等入息階層的納稅人只獲退回數百至數千元稅款，並不能刺激他們的消費意欲，對零售市場並無裨益。此外，有關的行政費用想必相當可觀，令人不禁懷疑這 85 億元是否能更用得其所。畢竟，興建一個數碼港亦只需兩倍費用。

更糟的是，在做了所有工夫後，那些可能受經濟不景影響最深的低收入人士卻毫無得益，因為全港只得 40% 市民要納稅。

不過，如果退稅是事在必行的話，政府便應盡快執行，而納稅人的退稅比率亦應該予以劃一。李卓人議員建議為退稅設定 10 萬元上限，實有違公平原則和自然公義，因此，不應獲得支持。

在這蕭條時候，“劫富”似乎無可厚非。很多人都覺得這份財政預算案有這種憤世嫉俗的態度。舉例來說，樓宇買賣印花稅率會按物業價格作出調整。價值在 300 萬元以下的物業不會受到影響，但 600 萬元以上的物業的印花稅率則由 3% 上調至 3.75%。為了加倍作出可見的補償，私家車的隧道費將會倍增，泊車錶收費亦如是，而交通違例定額罰款則會上調 26.5%。

請政府不要忘記，社會上表面看來富裕的一羣，在這困難時期，按比例來說，可能“受創”更深。我們不應輕視他們的感受，更遑論完全漠視他們的感受。

香港公務員的效率現時已大有改善，我想很少人會有異議。不過，大多數人都同意在數十年後的今天，進行改革是極有必要的，而且希望不會為時已晚。

我們的確應該給予公務員合理和充足的薪酬，以吸引人才，令他們可以心無旁騖，留在公務員體制內為市民服務。不過，他們的薪酬福利可不能過度超越私人機構。因此，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進行基準檢討，

以求新聘公務員的入職起薪點與私人機構大致相若，我對此表示歡迎。同樣地，我也歡迎政府重新檢討公務員各項津貼及退休制度是否合理。

不過，現職公務員會否受到這些改變所影響呢？如果會的話，政府必須全面考慮這對十八萬多公務員和十四萬多受資助機構人員的士氣有何影響；也要全面考慮政府對現職人員的合約責任。反之，如果只是新聘人員的薪酬福利下降，士氣同樣會受影響，因為會出現同工不同酬的情況。

公務員體制改革不應只着眼於檢討薪酬福利，更應顧及文化上和提供服務方式上的改變。全面將適合的政府服務公司化，似乎是今後的路向。事實上，適當的公司化無疑可在聘請及解僱員工方面更為靈活，更可設立一個表現評核制度，藉以有效地評定薪效。不過，這不能只是口惠而實不至。

我建議政府最好評估一下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情況。醫管局是一個已經公司化的半政府機構，以引進公司化新猷為目標。不過，醫管局成立至今已有 8 年，雖然其間服務有所改善，但市民始終認為醫管局問題叢生。對於公司文化的落實，例如可較靈活地聘用及解僱員工，我們仍須拭目以待。

原因何在呢？因為政府一向都有“卸膊”的毛病，不願承擔醫院服務的責任，所以對醫管局絕少作出培育及監察，遑論指示路向。

此外，雖然法例規定由醫管局大會管理公立醫院服務，但很多大會成員卻視大會為諮詢組織，問責性不大，遑論要他們肩負起醫管局一切事務或意外事件的責任。這是否單單個別成員的錯失；抑或是缺乏政府的清晰指示？

更糟的是，負責制訂醫療政策的有關政府決策局缺乏專門人才來監察醫管局，指導就更加談不上了。醫管局不單止已經脫離了公務員體制，甚至可能已不受政府控制。

公司化的必然後果是私有化，財政預算案演辭已經指出供水服務是一個適宜私有化的項目。世界上許多城市，甚至毗鄰香港的澳門，都的確已經引入私人機構參與供水服務，而且聲稱十分成功。不過，我們不要忘記，水是人人都需要的必需品。我們還需要有安全清潔、人人都負擔得起的水，而這全賴供水機構必須厲行監管，並勇於承擔責任。政府對此應責無旁貸，不應容許任何私人機構獨攬供水這項必需服務，把持香港人的命脈。

任何將公共資產公司化或私有化的決定，都必須在所有影響公營或私營機構的因素中取得平衡。政府更要確保能作出適當監察，以顧及公眾利益及責任。

主席女士，醫療及牙醫專業人士對政府不打算增加煙草稅，極表失望。政府不願增加煙草稅，我認為是不可饒恕的；而它提出的理由也是難以接受的。

財政司司長提出的論點是：“提高煙草稅只會增加未完稅香煙的吸引力，進一步助長偷運和販賣未完稅香煙的非法活動。這樣非但不能增加收入，對推行反吸煙政策亦無甚助益。更嚴重的是，任由黑市活動猖獗，會日漸蠶食市民對法治精神的尊重。”以上是財政司司長的論點。

簡而言之，政府當局是向非法勢力和活動低頭。如果法例禁止偷運和非法販賣香煙，最適當的做法當然是加強執法行動，而不是透過以較廉價格合法售賣香煙，與非法活動進行競爭。因此，政府反吸煙的誠意，是令人懷疑的。

主席女士，我在發言之初，曾稱讚財政司司長提出醫療服務融資政策的改革，是具有膽識的表現。不過，這項改革所帶來的好處，要在多年後才出現。醫療服務的現狀如何？醫療服務的撥款是否足夠呢？

多年來，政府一直“玩弄數字”，聲稱醫療服務開支大幅增加。今年，政府說醫療服務開支排在第二位，佔 1999-2000 年度整體經常公共開支的 14.6%。此外，在過去 5 年，醫療服務開支有 38% 的增長，即每年增加 7%。

不過，請大家不要被這些數字誤導，因為事實上，這類“增加的撥款”大多用作新醫院病床或診所的經費，又或用作資助或接管以前不屬於醫管局財政範圍的政府服務。簡而言之，用作改善現有服務的款項實在少之又少。

我們亦明顯憂慮政府低估了醫管局服務需求的預計增長。舉例來說，政府預計急症室求診人次只上升 1.6%、住院病人數目上升 2%，以及專科門診診所求診人次上升 1.7%。這些數字與過往數年的實際經驗有很大差距。

主席女士，近來傳染病有增加的趨勢，加上新的傳染病細菌品種湧現，但我們從財政預算可以推斷，衛生署仍舊以缺乏整體計劃的方式來處理疾病監察，以及控制食物、環境及藥物安全等工作，實在令人失望。

由於預防疾病工作越來越惹人關注，因此，基層健康護理服務應獲得優先處理。很可惜，負責提供該項服務的衛生署，所獲撥款只佔整體醫療服務開支的 11%。

有人可能反駁說“促進健康”工作的撥款已經增加 26%。我只希望這筆款項能用得其所，不是只用來製作大型的“健康生活”宣傳活動。

政府拒絕再考慮提供一定程度的公共牙科服務（例如最低限度要向貧苦大眾和長者提供這項服務），實在令人失望。在最近一次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檢討中，政府更建議取消假牙特別津貼，這無疑是更大的諷刺。這只不過反映出政府忽視本港市民對口腔健康服務的需要。

政府亦沒有照顧精神病患者、傷殘人士、患有嚴重及會導致傷殘的口腔疾病的人，以及特殊病患者這些“有特別需要的人”的口腔健康。儘管政府已經過分保守地估計今年會有 11 500 名病人需要這項服務，但財政撥款只可照顧 7 600 名病人的需要。

如果市民的口腔健康長期備受忽視，我們的政府總不能聲稱它可以保障香港市民“人人全康”。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支持《1999 年撥款條例草案》。

曾鈺成議員：主席，政府在 1999-2000 年度財政預算案裏，提出了多項推動經濟發展的積極措施，民建聯十分支持。

興建狄士尼樂園的計劃公布，給一段時期以來疲弱不堪的本港旅遊業打了一支強心針，再配合海洋公園“海洋奇觀”、香港仔“漁夫碼頭”及北角郵輪碼頭等計劃，令人憧憬本港的旅遊業將以嶄新的面貌恢復雄風。

預算案又建議發展數碼港，放寬內地科研人才來港的限制，與科學園互相呼應，有助落實去年施政報告中提出走高增值、高科技的工業發展路向，力爭與世界級資訊科技城市看齊。

在刺激本地消費、紓解民困方面，財政預算案提出的退稅一成、繼續凍結政府收費及寬減一季差餉措施，民建聯表示歡迎。

我們留意到公布了退稅計劃後，社會上各方面反應非常熱烈，很多受薪的納稅人等待收回退回的稅款，以應付日常生活的額外開支。有些較為困難的中、小型企業，更等待着收回退稅款項暫解燃眉之急。可是，由於本會有同事表示會對退稅安排提出修正，所以雖然政府已經把退稅的支票準備妥當，但也不能夠如期發出。我希望本會中支持政府的退稅計劃但卻不同意修正的同事及早表示意向，更希望已表示要提出修正案的同事，看到在得不到

本會同事支持的情況下，他們提出修正的唯一後果，只是把退稅的時間拖延，並不會有任何積極的意義。我希望他們把修正案收回，好讓市民能盡快收到退稅的支票。

預算案亦就鞏固本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防範金融危機提出改革建議，包括合併結算系統以改善風險管理、設立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以加強監管，以及合併兩間交易所計劃。我們認為這些措施對促進金融市場的健康發展，起着良好作用。

主席，財政預算案提及的大型工程項目，雖然是有助於創造就業機會，但我們必須指出，這些建議對解決目前失業率高企，並沒有立竿見影的效果。可惜，政府拒絕考慮設立民建聯倡議的緊急失業援助金，對紓緩失業人士所面對的困難，沒有提出積極的辦法。同時，高齡津貼及長者綜援金又未有增加，這些均是令人失望的。

對於預算案建議提高交通違例定額罰款，以及大幅度提高海底隧道和路邊泊車錶收費，民建聯認為這並不是增加政府收入的善法。民建聯的其他議員稍後會就這方面表達我們的看法。

主席，我想談一談地鐵公司招股計劃。在預算案演辭中，財政司司長在“公營機構私有化”的標題下，提出了要把地鐵公司的部分股權私有化的計劃。他指出地鐵公司上市的多種好處，包括可讓市民參與擁有一間成功而具有盈利的公共公司、加強公司提高效率和競爭力的決心，並有助鞏固本港證券市場等。

不過，特別引人注意的是，財政司司長指出，地鐵公司上市對政府中期的財政狀況“大有幫助”；他透露，政府的中期預測假設在 2000-01 年度和 2001-02 年度裏，每年均通過出售地鐵公司股權，取得 150 億元的收入。這是相當可觀的數字，足以把該兩個年度的預算轉虧為盈。財政司司長說，假如不實施他提出的增加收入的建議，“亦不把部分地鐵公司股權上市，我們中期的財政狀況將會十分脆弱。”

由此看來，減少財政赤字，是不是政府要出售地鐵部分股權的主要動機？假如政府估計未來數年財政有盈餘，無須變賣資產套現，還會不會想到公營機構私有化的種種好處，把地鐵上市計劃提到政府的議事日程上呢？

以出售地鐵股權所得，作為政府收入，紓緩財政入不敷支的做法，實在值得商榷。正如財政司司長指出，地鐵是“成功而具有盈利的公司”，政府

擁有地鐵公司的股權，便是一項穩健的投資。在庫房還有充裕儲備的時候，為何要變賣手上的優質投資來彌補年度赤字？這是否英明的理財選擇？

地鐵上市，值得支持的理由很多，但增加政府收入卻不應是一個好理由。我們懷疑，在公營機構私有化這面堂皇旗幟下推出的地鐵上市計劃，只是政府用來遮蓋財政赤字的掩眼法。

主席，政府制訂財政預算案的一條金科玉律，是公共開支的增長率，不得超過在一段期間內的經濟趨勢增長率。雖說量入為出是香港多年來奉行的財政政策，但其實政府在某年度的開支預算，並不是決定於該年度的收入估計，而是以政府對經濟趨勢增長率的預測為計算基礎。

在制訂 1998-99 年度的開支預算時，政府對香港經濟趨勢增長率的估計仍是樂觀的 5%，這個百分率便是該年度的開支預算對比上年度的增長率。可是，本港經濟在該年裏卻萎縮了 5.1%。現在，政府把中期經濟增長率的預測調整為 3.5%，於是儘管 1999 年度預期只有 0.5% 的經濟增長，但 1999-2000 年度的開支預算，仍比上年度增加 3.5%。這增長略低於行政長官去年 10 月發表施政報告前後政府的預測（當時預測是 4%），但仍讓政府可有足夠的財政資源，保證施政報告裏增加和改善公共服務的承諾基本上得到落實。政府其實並沒有因為經濟萎縮，便馬上要在今年過緊日子。

不過，財政司司長並沒有迴避這樣一個事實：1998 至 99 和 1999 至 2000 年兩年合起來，本港經濟收縮了超過 4.5%，但同期的公共開支卻合共有 8.5% 的實質增長。財政司司長強調，為要避免開支增長繼續偏離經濟增長，當經濟復甦、增長率回升時，公共開支便不能跟本地生產總值同步上升。

過去 10 年裏，本港公共開支在本地生產總值所佔的百分率，大部分時間都在 16% 至 18% 之間，而且多數靠近 16%，1997-98 年度是 18%。只有是在 1998-99 年度，儘管經濟出現萎縮，但公共開支仍按過去的比率增長，所以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率才驟升至超過 21%。

在今年的預算案裏，政府對這百分率的估計是 21.1%。可是，在推算這個數字時，政府採用的假設是經濟及公共開支同時以 3.5% 的比率增長。正如財政司司長指出，這比率遠遠超過 1999 年 0.5% 的預期經濟增長。如果以公共開支增長 3.5%、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0.5% 來計算，前者佔後者的百分率將會更高。

假定本港經濟如政府所估計，從今年到 2003 年平均每年有 3.5% 的實質增長，如果要使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率在 2002-03 年度回落至前年

的水平，那麼今後的公共開支每年大約便要有 2% 的實質負增長。與此同時，本港的人口每年卻預計有 2% 的增加。由此可見，公共服務的資源，在今後數年將十分緊絀，這還未有把大批新增的擁有香港居留權的內地人可能在數年內來港的情況計算在內。

主席，財政司司長曾經表示，今年的預算案很難制訂。其實，即使本港經濟真的如財政司司長期望，在今年下半年開始持續上升，更難的日子恐怕還在後頭。今年的開支仍可以比去年有實質增長，而且整個社會都支持制訂赤字預算，這為政府在考慮收支政策時，提供了比較寬裕的空間。明年和後年，政府才真正要為削減開支和壓縮赤字，面對沉重的社會壓力。

我希望到現任財政司司長把制訂預算案的任務交給他的接任人時，這壓力可成過去，而本港的財政狀況屆時亦已回復穩健。

主席，本人謹此陳辭。

田北俊議員（譯文）：主席女士，以往的財政預算案演辭全都是一份整年的財政報告，但今年的預算案演辭，倒像是一份 5 年計劃書。原因很清楚，我們在短期內看不到有甚麼希望，所以惟有寄望較長期的發展。

財政司司長目光遠大，我們也應如此。在我瞻望遠景之前，我想集中談一談目前的情況。現狀並不理想，我們正處於一個困難的時期。本地生產總值繼在 1997 年錄得 5.3% 的增長後，在去年下降 5.1%。形勢無疑出現了逆轉。我們從旅遊業所獲得的收益下降了 14%，而服務出口則下降 6.6%。官方公布的失業率高企在 6% 的水平，但非官方的數字可能更高。統計數字看來已相當差勁，但還未及零售商店的情況來得惡劣。

財政司司長想覓得一綫曙光，他終於得償所願。他認為我們現在已較具競爭能力。樓價和租金已較高峰期回落一半；薪金遭凍結；消費物價下降，在港營商的成本正逐漸降低。

財政司司長對這些數字感到高興，我卻沒有同感。我們現時的確較兩年前更具競爭力，但我們的競爭力仍然不及我們的對手。在經濟剛開始衰退時，其他地區已經實行調整計劃；而我們這方面的工作卻進行得十分緩慢。

香港人仍然活在一個假象之中，以為我們的問題是由外圍因素所引致，當經濟不再轉壞時，我們定會從谷底反彈，所以根本無須考慮任何重大的結

構改革。我對這觀點不敢苟同。我認為我們面對的大多是內部和潛在的問題。亞洲金融危機的出現，只不過是把這些問題揭露於我們眼前。

我贊同財政司司長所說，我們在短期應該利用赤字預算，刺激經濟復甦。退稅 10% 的建議，應可鼓勵消費，並可對一些公司的財政有所幫助。不過，本會具工會背景的李卓人議員卻想把這刺激經濟問題轉化為階級問題。他建議退稅應以 10 萬元為上限，不想公司、中小型企業因退稅受惠。

李議員懂得民眾政治，但我不肯定他是否懂得經濟。現時香港每個人，包括公司，都需要一些扶助，因為很多公司都已經或快會出現赤字。退稅會令公司較願意聘請更多員工，又或減少裁減僱員的數目。這對工人和失業人士都是有好處的。為何只是因為李議員對那些較有成就的人心懷妒意，我們便要懲罰那些在經濟衰退時首當其衝，但在經濟復甦時最後獲益的人呢？李議員的建議不但違反公平原則，而且與香港一直實行的稅務政策相牴觸。

“多賺多徵”已證明是一種公平及廣為市民接受的徵稅方法。如果政府退稅，也應該遵守同一原則，即“多付多退”。我不能找到任何理由，來支持設定一個退稅上限。如果支持設定退稅上限，為何不為任何人或公司設定繳稅上限？

如果支持這項修正案，我們只會向國際社會發出一個錯誤信息，便是香港變得歧視有成就的人或企業。

主席女士，自由黨支持將凍結政府收費這項措施延長一年。對於增加隧道費，我們可以接受。不過，對於政府大幅提高定額罰款，我們則有所保留，因為這會對小型的送貨行業及掙扎求存的運輸行業造成損害。

財政司司長沒有削減教育、醫療服務、房屋和福利開支，自由黨表示支持。他體恤那些窮困潦倒的人，是做得對的；他提出香港一定要繼續向市民提供充足的服務，並要培訓我們的下一代迎接下一世紀的挑戰，也是做得對的。

此外，財政司司長建議將兩間交易所合併，並且設法令我們的金融機構更能抵禦對沖基金投機者的沖擊。他顯然已經從去年政府和香港金融管理局干預市場的行動中汲取到教訓。

香港有志於成為亞洲的金融中心，作為介乎紐約和倫敦的中途站。在地理環境上，我們的位置無懈可擊；但在金融條件方面，我們則仍有所不及。我們的金融體制必須有一個鞏固的根基，而現在正是奠定基石的時候。

當提及金融時，我要稱讚一下財政司司長，因為他建議把地下鐵路（“地鐵”）公司上市。有人批評此舉有如變賣家當，我並不贊同這說法。政府並非打算出售地鐵公司的控制股權，而只是一小部分股份，以助地鐵公司擴展業務。

在杜瓊斯工業指數屢創新高的情況下，出售藍籌地鐵股份，並不是難事，因此而得的收益更可提高地鐵公司和香港的信貸評級。

我建議政府應進一步把九廣鐵路（“九鐵”）公司上市。出售股份所得的資金，可給九鐵用作興建馬鞍山支綫，或作為造價高昂的西部走廊鐵路的部分融資。九鐵公司和地鐵公司因而無須向銀行大幅舉債，將利息以增加車資形式，轉嫁市民身上。兩間公司亦可因此獲得更多營運資本，無須倚賴政府注資。政府遂可將節省所得運用於其他承擔，例如房屋、教育、醫療服務及福利等各方面。

財政司司長，香港人所共知的曾先生，向我們公開了政府與狄士尼的戀情。香港是世界上興建狄士尼第五個主題公園的最理想地點，這是無可置疑的。我們這個地方有很多優點及過人之處，更有無窮的魅力。狄士尼有助淡化香港過於着重商業的國際形象；吸引多數百萬遊客到港，刺激本港的旅遊業；更可令我們的藝人生氣勃勃。如果香港建有狄士尼主題公園，營商人士便不會介意攜同家眷來港。被狄士尼吸引來港的人士將有機會看到香港的其他事物，欣賞到我們的文化和生活方式。

不過，在為香港商定重大協議方面，我們的政府過往並沒有好的成績。我們從機場合約、政府大球場管理協議，以及剛撤銷管制的電訊專營權可見一斑。不過，我一向都是樂觀主義者，而且我深信財政司司長會從過往他自己和其他人所犯的錯誤中汲取到教訓。要興建狄士尼主題公園，我們不得不斥資數以十億計港元，興建基礎建設，還要修訂下一世紀的整體市區規劃策略。我們既要付出這樣的代價，便要肯定獲得更多回報，不能只得到一些勞工職位，例如售票、售賣飲料或穿着米奇及米尼服裝四處走動等。

主席女士，自由黨支持數碼港計劃。我們瞭解到我們賴此計劃把香港日後發展成科技中心。一些商人對政府沒有把數碼港計劃公開招標，感到不大高興。如果其他財團有一些計劃，較現時呈交給政府的計劃更切實可行，自由黨會支持公開招標。不過，我們至今仍未看到有其他計劃。我們不想招標過程持續太長時間，因為這計劃是刻不容緩的。

時間是高科技的精髓。在這行業，一代是以數個月，而不是數十年為準，所以浪費數年時間，有如永恒。自由黨亦不想看到整個數碼港計劃淪為另一

場要求廉價批地用作興建房產的瘋狂爭奪戰。數碼港計劃自有其優越之處，不可作為展開土地爭奪戰的藉口。

如果香港建有一個名副其實的數碼港，便可以向全世界發出一個強而有力及積極的信息，使人知道香港已到達了成熟階段。我們希望數碼港能作為頂尖科技人才（無論他們是甚麼國籍）的指路明燈。我們希望數碼港能宣揚我們不宥於民族地域的廣闊眼界和見識。

目前，馬來西亞正欲重振他們在高科技方面的雄心壯志，新加坡和上海浦東亦有此意。我們相信在二十一世紀，亞洲只能容納一個高科技中心，但願那是香港。

主席女士，政府看來有意徹底重組公務員體制，因為最近公務員成了本港經濟的累贅。過往多年來，我們不斷聽到政府向我們說公務員的士氣如何重要，程度已達到荒謬的地步，假定我們不應該批評公務員，也不應該質疑他們的薪酬福利。

我絕無冒犯之意，我只想提醒政府僱員，他們必須待人以禮(civil)，而他們亦是香港的公僕(servants)，所以他們被稱為公務員(civil servants)。雖然這道理似乎是明顯不過的，但 19 萬公務員卻未能瞭解箇中真諦。為要顧及公務員士氣，我們一次又一次作出讓步，直至我們已經無可再讓。

我們作出讓步後，得到甚麼回報呢？我們結果擁有全世界薪酬福利最高及最受保護的公務員體系。剛剛二十出頭的政務主任入職時的每月薪酬已達 35,000 元，這還未包括相關的附帶福利。我們公務員之首的薪酬猶勝英國首相，但我還未提到他們那些足以令其他人艷羨的附帶福利。他們可享有各式各樣的津貼，例如房屋、教育、旅遊、醫療、牙科、傢具、汽車、會籍及冷氣等。派駐海外的公務員更無須花費分毫，因為他們可以獲得一筆特別津貼。

政府最近一次進行的重大公務員體系檢討，是在 25 年前委託專家撰寫的 McKENZIE 報告。這項研究現已全部過時，必須進行檢討。政府今次應該進行調查，全面諮詢公營及私營機構的意見，讓這次行動能反映實際的情況。

市民不介意緩和現實社會給公務員的沖擊，亦不介意他們領取高薪厚祿，但我們必須獲得第一流的公務員服務，作為回報。每個人現在都正在受苦，但過去一年經濟不景卻對我們的公務員無損。他們在經濟衰退中能得到更多，因為他們穩定的收入和福利可以讓他們有更高的購買能力。試問這是否公平？是否合理？

政府承諾會研究公務員的附帶福利，包括房屋及教育津貼。自由黨歡迎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女士留任至 2002 年，以協助推展各項改變，包括公務員體制檢討。我們希望這次行動不是門面工夫。當我說我們已受夠時，我相信這是香港大部分市民的心聲。多年以來，首長級公務員與一般公務員的薪酬距離越來越闊，而公務員與私營機構僱員的薪酬亦出現同樣情況。公務員有的是“鐵飯碗”，可說甚至是“金飯碗”；而政府以外的僱員有的只是“瓷飯碗”，易崩、易裂、易破。

政府制訂政策階層屢次失誤，都要求我們原諒。由禽流感事件、機場大混亂，以至胡仙事件，政府不斷游說立法會議員原諒他們。如果公務員不知悔改、不作出補救，又不改善工作，我們能再原諒他們多少次呢？

公務員體系實行終身聘用制，令平庸的人亦可獲得獎賞；一個解決方法是實行部長制。終有一天，香港必定會出現承擔專門職務及向市民負責的部長。另一個解決方法是將更多政府事務私營化。我提出這樣的建議，並不是想把更多政府職務分拆出來。政府過去成立了數個法定機構，例如醫院管理局、機場管理局及房屋委員會。這些機構仍然是公務員體制的延伸部分。它們用的是公帑，但卻無須像個別政府部門那樣直接向市民負責。

香港市民有極高的耐性和容忍能力，但這卻被視為是理所當然的。在經濟強勁的時候，我們這些能耐有時更會被濫用。不過，現時處於困難時期，我們對於驕矜自恃而又不勝任的人已失去耐性，亦已忍無可忍。我希望公務員體系的同事把我的意見銘記於心，並用以反省他們的作為，不要以集體負責制為藉口。

我會以積極而審慎的調子結束我這份演辭。財政司司長在審時度勢時，考慮到一些以前無法設想的事情，並看到問題所在，實在令人讚賞。各前任財政司總會低估我們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但他卻把它高估。他估計本地生產總值在中期內會上調 3.5%，而很多分析員則認為如果能上調 2%已屬幸運。過去一年來，我們的工業生產下降了 10.2%，而貿易差額則是-10.8%。一年前，我質疑財政司司長對中期本地生產總值能達 4%的預測，而他之後終於要把這數字調低。為充撐場面而強作樂觀，不如面對現實，投資者亦是這樣看我們。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自由黨支持這份財政預算案。

李柱銘議員：主席女士，有些人說香港在回歸之後甚麼都沒有變，其實香港已經大變。在民主發展方面，特區政府帶領香港走上民主的回頭路；在法治方面，特區政府屢次違反“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則；在經濟政策方面，亦有基本上的改變。

回歸前，人人都說香港是中國會生金蛋的鵝，大家都認為如果牠不能再生金蛋，對中國四個現代化會有嚴重的影響。可是，不夠兩年，香港的經濟已經失去獨立性，事事要靠中央政府支持，大家都認為如果內地經濟不穩，香港經濟將會受到嚴重的影響，亦即是說：回歸前，是內地依賴香港；回歸後，是香港依賴內地。

回歸後 1 年，財政司司長在 1998-99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便增闢了“我國內地的經濟改革”這一項，說明內地經濟增長與香港息息相關。可是，今日的財政預算案卻沒有了這一項，這也許是因為在今次的財政預算中，如果再談內地經濟，將難免要討論國企、紅籌等的敏感債務問題，倒不如不談。

大家對行政長官董先生的口頭禪都耳熟能詳：“祖國好，香港好；香港好，祖國更好”。其實董先生的思維完全不符合“一國兩制”的原則，因為鄧小平的中心思想是，內地經濟雖然已經開放，但最少也要 50 年才能與香港“扯平”；所以中國要實行兩制：即使內地的改革尚未成功，香港的安定繁榮亦可以維持下去。

無論在經濟、金融、政制、人權、自由，法治等方面，香港都應走自己的路，並為內地作為一個示範。特區政府將香港的命運從屬於內地的命運，無助於“一國兩制”的成功，對大家都不利。

事實上，50 年“扯平”的說法可能已落後於形勢發展。不少人預期，上海可能在短短數年便會追過香港，成為主要的金融中心。

最近，不少例子亦說明香港與內地的競爭非常激烈。當行政長官代記者詢問江澤民是否贊成香港興建狄士尼樂園時，江澤民表示這是香港的事；上海市政府隨後即公開表示，要興建狄士尼樂園，上海優勢勝於香港。香港宣布數碼港計劃後，深圳市長亦強調，沒有香港的合作，深圳依靠自己的力量也能搞高科技園。

有人建議香港可以徵收羅湖離境稅，減少香港人到深圳購物的吸引力，但深圳市長馬上不客氣地反駁，內地人在香港買一串項鍊要 5 至 7 萬元，足夠香港人在內地採購兩個集裝箱的蔬菜。

因此，特區政府以為中央必然會將香港發展優先考慮，這是不切實際，一廂情願的想法。董建華作為香港的行政長官，應該首先維護香港的利益。香港經濟必定要靠自己，否則在高度競爭的市場中，只會是被取代。

主席女士，回歸前，人民幣曾多次貶值，但對港元卻沒有構成任何威脅。回歸後，基於中央政府對香港的關懷，領導層屢次發表聲明，由於要捍衛港元，所以內地願意作出犧牲，堅持不會貶值人民幣。其實，這是非常危險的說法，因為如果有一天，人民幣因抵受不起日圓的壓力而真的要貶值，那時還會有人相信港元及美元的掛鈎仍然可以維持下去嗎？因此，港元與人民幣在大家的心理上已經掛鈎。

我認為每當中央政府官員出自好心，說人民幣不會貶值的時候，特區政府的官員都應站出來，強調人民幣貶值與否，是內地的決定。不過，他們同時亦要說明，即使人民幣要貶值，也不會影響港元與美元的聯繫匯率，因為特區擁有強大的外匯儲備基金。可惜，特區政府的官員並沒有這樣做。因此，我擔心當人民幣真的貶值，而外資亦趁機會狙擊港元時，特區政府再不能成功捍衛港元，因為屆時全世界都不會相信港元可以脫離內地的影響，繼續維持和美元的聯繫。

主席女士，要落實“一國兩制”，香港應乘着自己的一條船，而且應該努力地划，不要寄望其他人眷顧，幫上一把。當然，我們希望內地的船與香港的船能夠一同向前邁進，但假如內地的船暫時未能前進，香港的船也不應因而被拖慢。香港與內地應透過公平競爭建立自己的經濟實力，並在平等互利的基礎上進行合作。

主席女士，過去港英政府基本是採取積極不干預的政策，並以不干預、自由放任為主。今天，特區政府卻變為“積極干預”，政府動用 1,000 億元插手於股市，令金融中心的聲譽大損。由於政府持有不少股權，以致市場的股份流通量減少，嚴重影響投資者的信心。此外，政府亦停止了賣地 9 個月，力托樓市，令樓價不能隨市場機制達致平衡點。

政府除了積極托市，亦介入市場分配商業利益；當有商界集團或界別向政府提出要求時，政府便以聖誕老人的心態向他們大派禮物，但整個派禮物的過程是缺乏透明度，亦沒有任何準則，結果政府向某一界別的人派禮物，其他界別的人亦會紛紛伸手向行政長官索取禮物。

例如數碼港計劃，政府沒有進行公開競投，便將數碼港計劃給予盈科，引起地產界不滿。事實上，整個過程缺乏透明度，無論政府事後怎樣解釋，

也不能夠令其他商界集團或是普羅大眾覺得政府是沒有與某一個集團私相授受，靠關係而獲得利益。

特區政府這種做法，只會鼓勵工商界的人找政府作為後台發展其事業，以保障其王國繼續興旺。如此一來，企業只會失去創新的能力，亦無法面對公平競爭。

主席女士，香港經濟的成功，是建基於自由公平的原則與企業精神。因此，民主黨認為政府不應介入市場，偏幫某些商界利益。政府的首要任務是消除市場的障礙，確保市場公平競爭。民主黨一直要求制定公平競爭法，便是要設定一套遊戲規則，令所有參與者都能夠公平競賽，但政府卻一直反對。莫非政府不想擔當球證的角色，而要落場參與比賽？

由於缺乏有效、合法途徑與獨立機構處理反公平競爭的行為，政府官員惟有親自出“口術”，例如經濟局局長不斷呼籲油商減價，行政長官公開表示利息過高，油價過高等，希望透過言論指令商人“識做”。政府官員公然干預企業的商業決定，而不是透過法規監管，這種無法可依的做法極不可取，只會製造不明朗的營商環境。

民主黨希望政府盡快制定公平競爭法，重新返回自己的球證與監管者崗位。

主席女士，民主黨是支持小而具效率的政府，並盡量維持積極不干預的原則。當然，這不等如政府撒手不管，完全不干預。政府的經濟政策應確保自由市場機制得以發揮，並促進整體經濟發展。我必須強調，政府的角色是“促進”，而非在市場上擔任“領導”的角色。

自金融風暴以來，香港經濟面對嚴重的衰退，透過市場機制，樓價、薪金都向下調節，以恢復香港的競爭力。另一方面，香港經濟發展亦應邁向創新的路向，不論在服務業或工業上，我們都必須有創新的意念。因此，政府的任務是建立良好的營商環境，令香港靈活應變、勇於承擔風險的創業家精神，可以完全發揮。

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今次制訂財政預算案的手法相當高明，他把一些空具宏圖的工程寫入財政預算案中，為香港帶來新希望，令財政預算案普遍獲得不錯的評價。我們深切希望這份財政預算案不會只是賺取一時的掌聲，我深深希望，這個“希望工程”不會最終成為泡影，變為“失望工程”，換來無盡的噓聲。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劉漢銓議員：主席，新年度財政預算案最值得肯定的是能夠廣泛諮詢和採納民意，從善如流。港進聯就新年度預算案也同樣廣泛諮詢了工商界、專業界、勞工界及其他社會階層和界別的意見，並將這些意見綜合整理後，於去年政府舉行的諮詢中，先後向財政司司長提出了一系列建議。

新年度預算案在許多方面，基本上都採納了港進聯提出的一系列建議。例如，在投資發展資訊科技、推廣旅遊業、拓展新旅遊景點、加快基建工程、改善教育事業等方面，預算案中所提出的許多新猷，都是從我們的有關建議中得到啟發的。

主席，香港在亞洲金融風暴沖擊和泡沫經濟破裂的雙重影響下，經濟低迷、民生困頓、信心脆弱，必須有新的理財思路。港進聯認為，預算案把新的理財思路概括為“強本節用”，基本上是抓住了癥結所在。

“強本”便是固本培元。香港經濟今天陷入衰退，競爭力前景與鄰近地區相比又未能佔明顯優勢，根本的癥結在於香港經濟根基脆弱和單一。因此，要復甦經濟，加強香港經濟根基是必然的選擇。此外，過去長期的經濟增長乃至發展到泡沫經濟，政府架構及公營機構也隨之膨脹，公共開支增幅過速。隨着經濟逆轉，整個社會，特別是政府和公營機構，也必須由奢入儉，而政府部門更要全面改革，由資源擴張措施轉向節省和強化資源運用，這便是“節用”。“強本”與“節用”互相結合的思路，是值得肯定的。

主席，在鞏固根基方面，預算案提出金融、旅遊和科技 3 方面的強本措施。前兩個方面，是強化香港多年來的優勢，後一方面，則是尋找新的經濟增長點，開闢香港在知識經濟大潮流中的出路。

預算案說：“金融風暴使香港金融體制成為大家關注的焦點”。港進聯是最先關注這一問題的團體之一。早在 97 年 10 月國際炒家首輪狙擊港元之後，本人在臨時立法會（“臨立會”）便首先提出了檢討本港金融體制的議案，而臨立會議員亦提出了一系列金融體制改革的建議。其後，港進聯一直密切諮詢金融界及社會各界的意見，繼續向政府提出金融體制改革的建議。同時，港進聯認為目前股票和期交所的經營方式，各自為主、協調鬆散，既未能達到國際金融中心所要求的市場監管標準，又未能在市場進行反操控行動時協調一致。因此，預算案提出證券、期貨交易所和相關結算所合併，以及現代化的改革計劃，是符合國際金融發展潮流的。在支持這一重大改革計劃的同時，港進聯希望政府能顧及行內人士的意見及各方利益平衡，達致雙贏局面。

港進聯亦支持政府積極發展債券市場。預算案提出以外匯基金債券上市

等方式發展債券市場，有一舉兩得之效：既可穩定流通在銀行體系內的外匯基金數量，又可開拓債券市場；再加上局部豁免股票交易印花稅，降低交易成本，亦有助刺激股票買賣活動。預算案提出的這些措施，皆有助提升作為集資和融資中心的香港金融市場功能。

主席，港進聯曾向政府提出振興旅遊業的有關建議，包括興建主題公園、郵輪碼頭和大型水上活動中心，並重新設計香港作為清閒中心的形象。預算案在此方面亦能擇善而從，所提出的數項計劃有：重建海洋公園、興建郵輪碼頭、積極爭取興建狄士尼主題公園，以及在香港仔建漁夫碼頭。不過，在爭建狄士尼公園方面，港進聯建議政府要充分意識到，香港是有足夠籌碼與狄士尼公司討價還價，不能不惜一切代價，一廂情願地把豐盛的“嫁粧”奉送給別人。換言之，香港決不能“為他人作嫁衣裳”。政府應爭取在主題公園的入場費、產品及服務專利權等方面，與狄士尼公司公平分享收益。此外，政府未能採納港進聯有關興建大型水上活動中心的建議，我們感到可惜。目前世界旅遊潮流，水上活動為一大時尚，而香港有眾多美麗的海灘和港灣及四季明媚的陽光，至今未興建大型水上活動中心，似有荒廢天然資源之嫌，同時也削弱了對遊客的吸引力。

主席，預算案在科技上最重要的強本措施，是發展數碼港的計劃。數碼港與信息經濟密切相關，在信息經濟時代，資訊工業大有用武之地。有人曾對香港發展高科技增值產業持懷疑態度，但數碼港計劃的推出，有效澄清了這種疑慮。預算案除提出大力普及資訊教育外，還提出開拓人力資源，尤其是放寬內地科學家及科技人員來港工作的限制。港進聯建議，數碼港的興建除基建硬件項目外，更應重視引入科技、人才、風險投資等的軟件建設項目。

香港在過往經濟暢旺時，以擴充公務員體系及公營機構的方式，配合公共服務的擴展，結果令公務員架構和公營機構不斷膨脹。公務員及政府資助機構僱員的薪酬福利，已佔去政府經常性開支的三分之二，而其薪酬福利水平亦高於私人機構。所以，改革公務員架構，已關係到香港能否降低成本以提高競爭力的問題。港進聯支持政府銳意改革公務員體制，以做到在招聘、評核、獎罰、報酬及退休保障等方面，配合經濟發展的需要，體現實際性及合理性。我們歡迎公務員凍薪和凍結聘請長俸公務員的建議，這些建議有助帶出政府與市民共度時艱的信息。

預算案中公營機構私有化的建議，方向是正確的。其中出售地鐵公司的部分股權，可為政府帶來收益，減少未來的赤字壓力。此外，公營機構上市亦可鞏固香港證券市場，並增加對投資者的吸引力。長遠而言，私有化可使有關機構經營更有彈性，效益更能提高。

可是，無論是公務員架構的改革，還是公營機構的私有化，都應注意穩定，循序漸進。公務員架構改革既要革除因循怠惰的惡習，又不可影響公務員隊伍穩定。公營機構的私有化，要防止政府在重要社會服務功能上的角色和責任急劇消失，從而影響了公平、合理的社會服務的提供。

主席，預算案在稅務調整方面，通過加加減減，適度增加一些不直接影響民生卻又能增加收入的稅項，例如博彩稅等，同時大幅調低轉口報關稅和船舶收費，既保持了政府收入，又有助改善營商環境。政府退減 10% 稅款，既體現了關顧民困的溫情，又不會收窄來年稅基，可稱得上是得意之作。此外，港進聯也歡迎政府延長凍結各項直接影響民生的公共服務收費。當此民生艱困之時，政府在稅務調整方面的加加減減及退稅措施，使中產階級得到較大實惠，是值得肯定的。

主席，政府以中期預測提出赤字預算，並希望在 5 年預測期內恢復平衡，這並未違反《基本法》的規定，但關鍵在於中期預測要準確。不過，預算案把中期預測調整為增加 3.5%，會否是過分樂觀呢？這是值得審慎考慮的。政府應當確保各項收入——包括套現政府資產，都能符合預期指標，以盡量在中期達致平衡預算，穩定市民及國際投資者對香港經濟前景的信心。

主席，港進聯認為預算案亦存在不足之處，例如是未有充分重視環保問題、公務員架構節流不夠，以及對中小企業的支援不足等。稍後，港進聯的其他議員會就預算案內各個施政範疇表達意見。

主席，本人謹此陳辭，支持財政預算案。

李國寶議員（譯文）：主席女士，能在過去 14 年間，就每年的財政預算案在本會提出意見，實在是我的榮幸。這麼多年來，從未有過預算案要在這般惡劣的經濟氣候中提出來。

為幫助香港應付這艱難時期，政府提出了多項明智的短期措施。與此同時，政府亦向前看，提出了若干創新計劃，以提高本港未來的競爭力和效率。我衷心感謝財政司司長及他的智囊團，為我們制訂了這份既富同情心又全面的預算案。

社會各界定會支持政府繼續增加教育、福利、醫療保健的經費，並加緊進行各項基建工程。我肯定，政府凍結稅收及收費，以及向納稅人退回稅款的決定，定會受到各界一致支持。這些措施無疑會帶來“利好”因素。

誠然，當收入減少，政府今年的支出必須超過收入，但過去多年累積的鉅額盈餘，相信絕對容許政府這樣做。事實上，將政府由 1997 年至 2000 年 4 年間的收入及支出加起來，政府仍有 64 億元的盈餘，財政狀況仍是甚為健全。我們的政府當局，在照顧社會各階層並同時保持審慎理財兩方面都能兼顧得宜，實在可拿滿分。

除此之外，預算案繼而鼓勵社會各界要恢復過去的成績，並在長遠未來取得更大的經濟成就，而最重要的，或許是政府對將其資產及服務私有化的承諾。

財政司司長建議將地下鐵路公司（“地鐵公司”）部分股權私有化，他亦提出供水及福利服務也適宜引進私人機構參與。我非常鼓勵他放膽去尋求更多機會，將政府的資產及服務私有化、外判，以及公司化，目的不是要將家傳之寶變賣套現那般簡單，而是要在經濟的重要領域，取得最大的資源效益、最佳的服務和最大的靈活性。

在美國、英國及澳洲，私人機構參與的項目已擴展至公共房屋、公立學校甚至監獄。我並非倡議要效法這些國家，我只是鼓勵政府當局尋求一切途徑，讓公營部門幫助我們加強整體經濟的競爭力。這當然亦包括改革公務員隊伍在內，而金融界歡迎有關檢討公務員架構的建議。

我感激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花了很大篇幅談論金融服務業。

對於預算案中若干建議，有金融界成員有所保留。過去數年，銀行界一直希望政府可效法很多其他重要金融中心，寬免一般貸款損失撥備的稅項，對於政府沒有打算這樣做，我們實在有點失望。金融界人士對最近就銀行業的策略性檢討而提出的建議亦表示關注，有成員希望有關方面能詳加諮詢各方面。但整體來說，金融界十分歡迎政府對金融業的支持。

政府希望本港的財經界能保持競爭實力，不落後於國際金融市場的長遠趨勢，這點是正確的。同時，我相信政府當局亦意識到短期穩定的重要。

在這方面，我非常高興聽到財政司司長在其預算案演辭中提到推出存款保險的問題。我相信，隨着銀行業在未來數年的發展，存款保險可成為穩定這行業的重要支柱。

我很高興聽到當局要採取措施，鼓勵本港發展債務市場。我亦十分支持改革證券及期貨市場。香港要加強其國際金融服務中心的地位，這些方面都

是極其重要，對資金管理及外匯買賣亦然。

有關給予某些 — 不論金融界或其他行業的 — 商業活動特別的支持鼓勵，社會上議論紛紛。我強烈促請政府不要給予某些行業特別待遇，反之，我希望當局對所有行業一視同仁，努力創造一個更佳的整體經營環境。

降低住屋和寫字樓的租金，對增加商界的利潤，與減稅一樣有效。提高港人的英語及其他技術水平，會增加本港工人的價值。立刻採取行動以降低空氣污染水平，肯定會減低被其他城市取代本港金融中心地位的威脅。這問題尤為嚴重，我知道這與財經無關，但若我們的空氣不宜呼吸，預算案如何吸引鼓勵投資者也不會有用。倘若我們的空氣會危及小孩子的智力及健康，我們不會吸引到基金管理業務、外匯買賣、高科技工業或主題公園。

就財經方面而言，要吸引投資者來港，將來仍須在多方面作出努力。我相信在未來數年，某些商業範疇要減低負擔，仍有賴更多的稅務寬減。因此有需要擴闊現有的稅基。正如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中所說，現時不是研究這課題的時候。不過，我希望明年這個時間在此再作討論。

主席女士，我要恭賀財政司司長這份預算案的成就。預算案大大提高了港人的士氣，擴大了社會服務的範疇，同時仍能保持審慎理財。它亦令到本港最大的僱主 — 政府 — 承諾要牽頭加強經濟競爭力及效率。它放眼未來，着眼發展新科技及發掘新旅遊點的潛質。最重要的，是它確認了香港發展世界第一流的金融服務業，仍然是十分重要的。

主席女士，我衷心支持這份預算案。

黃宜弘議員：主席女士，對於財政司司長在經濟低迷的困境中，能制訂出如此務實的預算案，我相信是可以取得很高的分數。不少工商界的人和市民，都認為這份跨世紀的預算案值得支持；其中大部分的建議，包括公務員體制的改革、數碼港等基建項目的投資、部分公共服務的開放及其他振興經濟的措施，都是合理的、穩健的。我贊同這些建議，希望有關措施的落實，會有利於開源節流、紓解民困、改善營商環境，以及促進香港經濟漸趨穩定。

我想提出 3 點意見。

第一點，特區政府應採取各種有效措施，使中小企業更有生存和發展的餘地。中小企業是本港經濟的命脈。過往的經驗說明，本港經濟的興旺或衰落，與中小企業的經營息息相關。在目前階段，政府扶持中小企業、促進中小企業健全發展，與鼓勵創新、推動高新科技並不矛盾，反而是相輔相成，

共同為香港經濟增添動力。從長遠來說，開拓中小企業的發展空間，可以提高本港整體經濟的競爭力，令本港能夠維持可持續的經濟增長。從就業的角度來看，中小企業可以說是不斷吸納勞力的“海綿”或“蓄水池”，為本港提供數以百萬計的就業機會。如果這個“海綿”或“蓄水池”乾枯了，本港的失業率便會更高，市民的消費意欲和投資意欲便會更低落，社會的安定和諧便會受到影響，相信沒有人願意看到這種情況發生。現時市民最關心的，便是如何保障自己的“飯碗”，解決失業問題。所以，我希望政府從實際出發，認真檢討和改善中小企業的營商環境，切實幫助和引導業者自強奮發、靈活應變，化危機為轉型升級的良機，開創屬於中小企業的明天。

第二點，政府應關注中小銀行的處境。目前，中小銀行所面對的困難很令人憂慮，因為這些銀行的問題一天得不到解決，便很難解決其他企業的問題。反過來說，如果這些銀行能站得穩，它們才有能力幫助眾多中小企業度過難關。我記得，中小銀行的主要問題，是由於九十年代初期港英政府立例取消銀行利率協議而釀成的。當時的立法局曾經進行辯論，而我與另一位議員是投了反對票的。我的理由是，在自由市場經濟原則下，各行各業應該自行決定如何發展的路向。政府立例取消銀行利率協議，是對銀行業自由發展的路向作出不必要的干預。當時身兼消費者委員會職務的某議員同事提出取消利率協議的建議，其原意可能是想讓銀行存戶可在利率競爭下獲益。競爭本來是一件好事，但一定要在公平的情況下進行。在大銀行壟斷大部分存貸款業務的情況下，中小銀行越來越難以跟大銀行競爭，盈利不斷走下坡。舉例來說，大銀行的息差在 2.5% 左右，還可以維持相當利潤，但中小銀行的息差卻要高於 4%，才可以勉強維持。為了生存，中小銀行不得不提高存款利率，同時降低貸款利率。在取消利率協議之後，大銀行若進一步縮小息差，中小銀行便更難以經營，面臨被兼併甚至淘汰的前景。香港的金融業如果失去了中小銀行，只剩下數間大銀行，消失了競爭氣氛，試問對存戶或中小企業又有甚麼好處呢？這是我當時直至今天所憂慮的。所以，我要求政府認真考慮和改善中小銀行的營商環境，在是否恢復銀行利率協議這個問題上，應尊重業內——特別是銀行公會——的意見。我相信，業者為了維護香港的長遠利益，自然知道應該怎樣做。

此外，我亦建議銀行界的人考慮，是否適當延長按揭年期。我認為這樣做，第一可以減輕供款者的負擔，即時增加市民的消費意欲和投資意欲，效果可能比政府退稅還要明顯；第二對穩定樓市，能夠起積極的作用；第三因供款減少了，壞帳也會相對減少。環顧歐美各國，樓宇按揭的最高年期多為 30 年或以上，瑞士、馬來西亞等國還長達 50 年。銀行界能主動這樣做，令市面熱鬧起來，對業務肯定有所幫助。

第三點，由於本港經濟正處於調整期，失業率上升，人口老化，加上具

有居港權的內地人來港人數增加，令社會福利開支壓力大增。向有需要的人提供綜援，固然是本港福利制度的一項重要內容，但在外圍經濟未見明朗、本港經濟氣氛亦未見明顯好轉的情況下，我認為社會福利開支及社會服務水平應保持平實，應在本港市民的負擔能力之內。如今經濟衰退，各行各業經營困難，社會各界都要同心協力，共度難關。所以，政府對綜援金額亦應作認真的檢討，以防止濫用，並確保綜援金額處於合理的水平，不會對勞工市場產生不利的影響。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李啟明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似乎是有“點金術”，剛發表完財政預算案，本港股市亦相應地大幅上升，近日更曾突破了 11 000 點大關，令政府所持的港股組合帳面值大幅增加，給廣大市民帶來了一筆意外之財。可是，股市近期上升，並沒有實質的經濟數據予以支持。本港的高利率情況，在 1999 年仍持續削減投資需求，私人消費雖然會有所反彈，但恐怕不能成為經濟增長的動力。現實情況是大量的外國基金入市，推高了股市，“水能載舟，亦能覆舟”，他日基金一旦反手沽空，同樣可以將大市推低。所以，本人對本港經濟前景的展望，不像財政司司長那麼樂觀。據一項調查顯示，10 間證券行預測今年本港的經濟負增長達 1.9%，理由是內地的經濟增長並不會對本港經濟帶來很大的刺激作用，而財政赤字預算案，亦只會對本港經濟帶來輕微的作用。本人不是經濟專家，只是真誠地期望財政司司長這次別再看走了眼，本港經濟不再負增長，已是港人之福了。

財政司司長制訂財政預算案時能夠廣納民意，以包括本人所提出的重估差餉、凍結收費及寬減柴油稅等來紓解民困，對此本人表示欣賞。

總體來看，1999 至 2000 年的預算案頗有創意，在許多方面突破了以往的局限：它首次提出 365 億元的財政赤字；第一次有全部納稅人均受惠的退稅提議；首次推行對聯交所、期交所和 3 家結算所合併的重大改革；推行一系列新措施以振興旅遊業，包括與狄士尼公司合作興建狄士尼主題公園及設立漁夫碼頭；籌建數碼港，邁出了創新科技的實質性第一步；準備把地鐵上市，發展債市。以上均證明了該份預算案，着眼於未來經濟的發展，就中、長期計劃作出部署；一系列的措施，都是要“鞏固經濟基礎，增加市場活力”。本人相信“大掌櫃”的苦心不會枉費，預算案能達到固本培元、振興經濟的目的。

退還利得稅、薪俸稅及物業稅總額的 10%，金額 85 億元，減收半個季度的差餉 18 億元，減燃油稅 5.9 億元，對中產階級及有關行業，無疑是雪中送

炭，增加了度過時艱的本錢。期望能收刺激消費、有利穩定就業之效。

本港的科技發展，一向落後於新加坡、台灣、韓國，這次在薄扶林鋼綫灣建設數碼港，政府在落實行政長官施政報告中的創新科技，發展高科技、高增值工業方面，終於有所突破。當今世界高科技和高增值工業才會創出更大的財富，而美國經濟的持續增長，已證明了這一點。本港的現實環境是，傳統工業名存實亡，服務業競爭日漸激烈，只有創新科技、發展高增值工業，才能使香港持續發展。本人支持政府在完善金融體制、振興旅遊業方面所採取的各項措施，但為了爭取米奇老鼠及其朋友蒞臨香江所付出的代價，希望政府能夠做到力求公允合理，避免過苛的承擔。

主席，財政司司長在演辭中曾提及“許多市民飽嘗凍薪、減薪，甚至失業之苦。政府當前的任務，是盡量減輕經濟調整帶來的痛苦。”本人早於 1997 年的財政預算案發言中已忠告政府：“千萬不可低估就業問題，在限制輸入外勞方面尤其不能放鬆，稍有不慎，將重蹈覆轍。”這項忠告已經獲得事實證明。政府在過去的一年，雖然已做了不少工作，成立了就業專責小組，推出一系列措施，創造就業機會，紓緩失業問題，而今明兩年會落實政策承諾及基建計劃，可提供約 122 000 個新職位，但到目前為止，仍未能解決失業問題。政府同時卻提出：認真檢討現行的入境政策，尤其是放寬對內地科研人才及高級技術人員的入境限制，使他們能順利地來香港工作。在失業率高達 6%，甚至會繼續上升的時期，此舉會否影響本地大學畢業生和專才的就業？政府在作出決定前，要真真正正廣泛聽取勞工界的意見，優先保障本地專才就業，這才是符合現實的政策。同時，勞工界應可有代表參與審批專業人士來港的工作。

財政司司長在聲稱堅守自由市場的原則，強調盡量減少干預時，卻打破了公務員釐定薪酬增幅的常規。在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尚未完成私營機構薪酬增長趨勢調查前，即已宣布凍結 1999 年公務員薪酬的決定，這是令人非常失望的。財政司司長利用經濟衰退的機遇，削減公務員薪酬福利，以達致遏抑整體僱員薪酬福利的目的。在失業率高企、勞動力市場供大於求、勞工缺乏議價能力的情況下，落井下石莫過於此，又怎不令人心寒，何以共度時艱？

公務員凍結薪酬、重新制訂公務員入職條件、改變長俸制、削減福利和調整起薪點，以及將水務署等機構私營化，必須慎重處理、諮詢公務員工會的意見、達成共識，才可逐步推行，切勿急忙從事，打擊公務員士氣，惡化管職關係，影響行政架構的運作；這對政府及社會都沒有好處。

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指出隨着失業率上升及人口老化，福利開支將大幅增加，預計大批擁有居港權的內地人將會流入香港，開支的壓力將會更大，

這只是說明了政府政策缺乏遠見。失業率上升是長期人力政策失誤的成果，人口老化早應預見，但卻沒有設立退休保障和社會保險。以現在僅有的儲備來作應付，勢必出現捉襟見肘的困境。亡羊補牢，未為晚也，政府應迅速設立社會保險或失業保險以完善社會保障，以及制訂可接受的人口政策及移民政策，並對新來港的人的福利作出檢討，就現有的社會資源進行合理分配。

主席女士，政府提出徵收合理水平的海陸離境稅，理由是離境者不論採取何種交通方式均須納稅，從而消除現有的不公平現象。經濟不景，出現財赤，政府設法開徵新稅，本來是可以理解，但徵甚麼稅、徵多少、效果如何、會否傷害睦鄰關係以致帶來反效果，的確是值得深思的。百多年來，港英政府都尊重歷史，通過羅湖離境是港人的合理權益，羅湖橋是中港兩地的靚帶。政府不能忽視這一現實——從羅湖口岸出入的大多數是經商和探親及旅遊的人，香港與內地人民保持更頻密的往返，彼此均有好處。以徵稅來窒礙交往，於理不合。再者，多年來從羅湖出境的旅客支付比本港其他路綫高昂的火車費用，受益者正是全資擁有九廣鐵路公司的港府。因此，本人反對徵收海陸離境稅，亦忠告政府勿因圖小利而失大義。若被視為是一項保護主義措施，影響了本港與內地的關係，損害自由經濟社會的聲譽，更是得不償失。

本人謹此陳辭，支持財政預算案。

楊孝華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在 1999-2000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接納了不少由自由黨提出的建議。除了剛才田北俊議員所提到的之外，其他自由黨的議員在他們所關注的範圍內亦會提及。我在這裏首先談一談與旅遊有關的數項措施。旅遊界對這些措施表示歡迎，認為有利發展本港的旅遊業。

自由黨支持政府以有利於香港的條件與狄士尼公司談判在港興建主題公園。自由黨樂於看見在香港興建世界級的主題公園，但是談判絕對不可不惜一切、不理代價地“討好”對方。政府要以香港的利益為大前提，亦要有“兩手”準備，以應付談判期間發生任何變數。我們認為政府甚至可以“數碼港”的合作模式來作參考，由政府提供土地來作發展，並考慮以部分土地市值作為股本，日後分攤利益。

預算案提及城市規劃委員會原則上接納私人發展商在北角興建油輪碼頭。香港四面環海，維多利亞港兩岸景色優美，旅客乘坐郵輪進出維港，都會留下深刻的印象。以香港的地理環境及發展潛質，香港絕對可以容納多個郵輪碼頭。故此，政府亦應考慮香港建築師學會、工程師學會及測量師學會聯合提出的“東南九龍填海計劃”中的建議，即保留整個九龍灣海港及以機場跑道末端作郵輪碼頭、購物中心及酒店等用途。這樣做既有利於發展香港

成為亞洲的郵輪中心，亦可以減少填海的面積，可以保留維港，並減少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

發展旅遊業，除了來港人數較多的市場外，（近來人數雖然略有回升，但消費力依然很弱，）香港亦應更集中吸引來港參加大型會議、展覽會等的旅客。這些旅客的數目雖然較少，但屬於高消費類別，他們個人平均消費比一般旅客多一倍以上。香港應該盡量爭取主辦各類型的會議、展覽會，以吸引這些消費力較高的旅客來港，增加外匯收入，改善本港經濟。

剛才李啟明議員提到離境稅，我亦想談一談這問題。對於收取陸路離境稅的可行性，我曾徵詢一些旅遊界人士的意見，他們對此意見並不強烈。很多旅遊界人士認為，陸路離境稅對旅遊業，即外國遊客或香港本地的旅遊團出外的影響不及對一般旅客，例如剛才李啟明議員提到的探親及從商人士。因此，對旅遊界來說，我們承認只對水、空路客徵稅而免陸路客，是一種不公平的現象。其實，政府可否考慮將海、陸、空的徵收稅項轉為真正用者自付的口岸建設費及運作費呢？我相信政府應加以考慮。

不過，財政預算案中提到經營成本時，對新機場高昂的收費隻字不提，財政司司長可能認為在預算案中提及並不是一個適當的時機，但這令旅遊業人士有些失望。如果要提高香港航空業在鄰近地區的競爭力，機場收費必須下調至比較合理的水平。面對高昂的經營成本，來往香港及其他地區的價錢比其他地區貴，對旅客的吸引力大減。為應付高企的經營成本及比以往更精打細算的旅客，部分航空公司迫不得以地取消班機來港，甚至臨時削減班次，影響香港作為亞洲航空中心的地位。

預算案在環境政策的撥款連續兩年減少，今年環境政策所得撥款只有 59.2 億元，相比 1996-1997 年度修訂預算的 65.5 億元還要少 6.3 億元。環境政策佔政府總開支部分越來越少，今年更只佔兩個百分比。政府給人的印象好像是環保意識並不太高，亦看不到環保對很多行業，不單止是旅遊業，還有其他行業，甚至是整個地區的重要性。因此，我們希望政府必須大大加強市民及政府本身的環保意識。

為促進資訊科技在香港的長遠發展，自由黨支持政府主動進取地興建“數碼港”，吸引大型跨國公司在港投資及研究資訊科技。其實，不少鄰近國家早已向高科技、高增值行業發展，香港亦應加快步伐朝着這個方向前進。至於具體注資模式，政府有必要向投資者作出令人信服及可接受的說明。

政府在公營部門推行“資源增值計劃”，建議在 5 年內把資源增值 5%，我們覺得速度太慢，應可在更短的時間內達到目標。同時，政府亦應定期向納稅人交代計劃的進展。

公務員改革事在必行，可見於財政預算發表後隨即而來的《公務員改革諮詢文件》。自由黨支持以公積金取代長俸，減輕政府的龐大財政負擔；以合約制形式招聘公務員，增加調配人力資源的靈活性，提高成本效益。

今年的預算案並沒有加入終審法院裁決的因素。根據終審法院裁決而有資格來港定居的人，數目將會十分龐大。自由黨希望政府會盡快為此作出充分的準備，使各個政策組別有足夠的資源應付有可能出現的大量開支增加。

自由黨曾提議取消遺產稅。政府建議免去一些保險有關的稅項，可說是在這方面行出了半步。政府的遺產稅收入並不是特別多，如果政府取消徵收遺產稅，相信反而可以吸引外地資金流入香港，增加及紓緩銀根，因此而來的息率減低，正是香港目前所需的。

最後，自由黨認為，在目前的經濟環境下，在兩年間，政府是有能力及空間承擔 800 億元赤字的，所以財政司司長提出的預算赤字問題並不太大。我們認為這不會違反《基本法》第一百零七條的規定。我們認為政府應該可以仍有些空間繼續凍結收費 1 年而不是半年，以減輕市民負擔。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支持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劉千石議員：主席女士，我和李卓人議員將會代表職工會聯盟就財政預算案發言。李卓人議員的發言會總體評論政府的財政哲學及理財原則，而我則會談一談公營機構私有化的問題。

財政預算案提出將地下鐵路（“地鐵”）公司局部上市，為整個公營部門私有化“鳴鑼開道”。事實上，私有化發展一經開始，我相信除了地鐵公司，日後九廣鐵路（“九鐵”）公司、房屋署屋邨管理及維修部門、水務署、郵政署、政府印務局等公營部門和機構，亦必然往這個方向走。

但是，財政司司長並無清楚交代，究竟私有化的目的是甚麼？現時的運作方式出現了甚麼問題，以致要透過私有化來解決？反過來說，公眾會問：私有化後會不會令原來的服務出現偏差及難於監察？

今時今日，私有化似乎是大勢所趨，但我要指出，我們絕對不應該盲目迷信私有化必然比現時公營機構運作好。我想問：政府是不是相信凡是私營機構做的工作必然比政府做更好？是不是堅信私營機構在商業掛帥的同時亦會以“公眾利益”為首要考慮？

我相信，在作出任何私有化計劃前，政府必須向市民清楚解釋以上的問題，否則，市民是難作支持的。

我們以地鐵公司為例，為何要將地鐵私有化呢？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 92 段是這樣說的，他說：“公開招股提供大好良機，讓香港市民可參與擁有一間成功而具有盈利的公共公司。摻入私人股本，將鞏固地鐵公司提高效率和競爭力的決心，並且可開闢更廣泛的資金來源，使其未來發展可不必完全依賴政府注資或舉債。此外，地鐵公司上市也會鞏固香港的證券市場，並增加其對投資者的吸引力。此外，出售該公司的部分股權帶來的收益，對政府中期的財政狀況也將大有幫助”。

現時地鐵營運的效率是否非常差，毫無競爭力呢？似乎不是，反而多年來政府均大讚地鐵公司是十分有效率的機構。同時，地鐵公司亦非常積極與其他交通工具進行競爭，最近推出過海優惠便是一例。

那將地鐵公司上市是不是可以令公司的資金來源更充裕呢？我覺得不一定做得到。現時地鐵及九鐵公司在對外舉債方面完全沒有困難，而國際銀團之所以樂意向兩鐵借款，最主要原因是兩鐵公司的“後台老闆”是香港政府。我十分懷疑私有化之後，兩鐵公司對外舉債的能力能不能夠繼續維持。事實上，預算案公布將地鐵上市後，多個國際金融機構立即表示對地鐵的還債能力有所懷疑，要勞動財政司司長約他們“解畫”。可見，私有化可能令地鐵公司的集資能力“不進反退”。

說來說去，政府將地鐵上市，只是因為要“套現”。政府估計將地鐵上市可以獲利 300 億元，而似乎政府亦十分依賴這 300 億元，令未來幾年的累積赤字得以大幅減少。

不過，因為要“搵快錢”而永久性將地鐵私有化，政府有否考慮會因此而引發其他的問題呢？預算案並無交代，政府亦沒有公開解釋，但我卻十分擔心。

首先，地鐵私有化後，公司必然會以爭取最大盈利為首要考慮，而所謂“公眾利益”充其量只會成為次要考慮。老實說，以地鐵公司所擁有的完善網絡及快捷的客運系統，再加上公司強烈表示要在私有化後仍然維持他們擁

有的“加價自主權”，我相信私有化的地鐵公司在釐定車費時將會更“有王管”，市民只會任由宰割！

第二，鐵路網絡的發展除了有經濟意義外，還有改善交通及環境的公眾利益目標；但日後地鐵私有化，公司在發展網絡方面是否只會考慮成本效益？那些盈利可能不太高的路線將沒有可能興建，這對某些地區的居民會造成不公平，亦可能和政府的交通政策目標背道而馳。

第三，地鐵私有化長遠來說對政府的財政必然是有害無益的。地鐵及九鐵兩間公營公司不但並無虧蝕，反而年年賺大錢。單說地鐵，近兩年公司的純利均高達 28 億元，政府更在 97 年獲派 7 億元的股息。基本上，地鐵是政府的“搖錢樹”，而不是“大包袱”。將地鐵私有化，日後政府能夠獲得的利益必會減低，因為公司的部分盈利將會由私人股東“袋走”。

第四，我十分關注地鐵私有化對公司員工的影響。上星期，運輸局局長在回答我的質詢時指出，據他所知，地鐵員工對公司上市感到“雀躍萬分”，因為他們可以成為全港十大上市公司之一的員工。老實說，我對於局長的言論真是莫明其妙。我不知局長曾否親自和地鐵公司一般員工交談，進而得出他們“雀躍萬分”的結論。不過，以我的接觸，卻有不少基層員工擔心公司私有化後，他們的職業保障會遭削弱，因為一間公司要上市，自然要先將盤數“執靚”，而最有可能的做法是向員工開刀，裁員、減薪、減津貼、加工時等措施，相信不在話下。

事實上，兩鐵公司也好，房屋署、水務署等政府部門也好，他們都是肩負着服務公眾的使命。公營部門的總體服務目標及承諾，是私人機構所不能夠取代及他們不願意負責的；同時不少服務是難以用商業效益來衡量的，因此，我們絕對不可以為私營化而私營化。

現時的发展是，政府只考慮私有化有這樣那樣的好處，而沒有考慮更根本性的問題，便是當原來的公營服務部門轉由私人機構負責後，他們的服務內容、服務質素和服務文化會不會出現重大變化，因而令公共服務出現萎縮。我要重申，公共服務的提供必須以市民利益為大前提，而不能夠任由汰弱留強的市場規律決定。

主席女士，我對公營部門私有化的方向，是有所保留的。對於地鐵上市和私有化，我表示強烈反對。我要向政府提出忠告，除非政府能夠說服市民，地鐵上市對公眾利多於弊，同時為日後公眾監管訂出嚴謹規定，否則，我會堅決否決地鐵上市計劃。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謝謝。

鄧兆棠議員：主席女士，面對當前經濟低迷、失業率持續攀升，特區政府充分利用有限度的財政資源，不避短期赤字，果斷推出一份“強本節用”的預算案，總括而言，是具創新精神，有助穩定民心，值得我們支持。本人會在醫療、土地規劃及交通方面表達意見，而港進聯其他議員則會就其他範疇發表意見。

就開支部分而言，預算案的三大開支項目，分別是社會福利、醫療及教育。其中醫療的實質開支增長為 3.5%，達 302 億元，佔經常公共開支總額的 14.6%。由於政府過往奉行“低收費，高津貼”的公共醫療收費原則，故此，政府一直承擔近乎 97% 的公共醫療開支。

香港人口不斷老化，加上大批新移民將會在未來數年間陸續來港，醫療服務的需求只會有增無減，已是預料之事。另一方面，由於近年公共醫療服務，不論是質或量，亦按年改善：“質”的提升使公共醫療的服務水平大有超越私營醫療服務之勢；“量”的增加使候診的時間不斷縮短，令本已價廉物美的服務，更顯得“物超所值”，結果是公共醫療系統在努力改善服務的同時，系統的需求壓力不斷增加，亦搶奪了私人醫療市場。

本人十分歡迎預算案在醫療環節中提出多項“資源增值計劃”，因為這些建議確實能收到提升成本效益之效。不過，長遠而言，本人非常擔心“資源增值”、質素提升最終會被不斷增加的需求沖淡得七零八落。到了系統無法支持時，“帆布床”將再次出現，而發生醫療事故的風險亦難免會增加！過往香港經濟蓬勃，政府尚可透過注資紓緩醫療系統的壓力，但在經濟轉壞，財赤高達 360 億元的今天，如果政府仍維持現行的公共醫療收費政策，非但會阻礙收窄赤字，恐怕連“變賣”家當（例如：售賣地鐵股權約得 300 億元）的收入亦會全數被“吃掉”。為長遠計，公共醫療的融資制度，有必要盡快進行改革。

本人去年已要求政府從速公布醫療融資檢討報告，為檢討及改善本港醫療制度定出明確的時間表及路向。可惜的是，有關報告雖於去年年底已提交政府，而傳媒亦不斷言之鑿鑿地報道報告內容，但直至今次預算案，政府卻依然未能公布任何建議內容，實在令人失望。但同是一份報告，政府公布及回應《香港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服務顧問報告》卻異常地有效率。自報告提交以至當局接納“殺局”安排，前後不須用上 1 個月，箇中原委實在不辯自明。

就衛生方面而言，近年來，毒菜、毒魚，以至哮喘豬等衛生問題，不斷浮現。作為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的前綫服務機構，兩個市政局的職能本應進一步強化。遺憾的是政府為了收權，一意孤行要取消兩個市政局。政府“殺局”最冠冕堂皇的理由是：將處理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的工作中央化，其中

包括把處理、監控食物安全的工作從衛生署分拆到新政策局，以改善現存制度中所謂權責分散、資源重疊及缺乏協調統籌的弊病。月初，政制事務局局長亦在立法會事務委員會上信誓旦旦地說，政府會詳細研究如何透過合併重組食物環境局精簡架構。當這些承諾言猶在耳之際，衛生署卻在監控食物安全方面開設 22 個新職位，並大幅增加預算開支，進一步令行將重組合併的部門變得更臃腫。這種“先增肥後減肥”的做法，是在配合“先強本後節用”這個預算案主題；還是在諷刺呢？

此外，本人在特別財務委員會上，問及衛生署在監控食物安全方面增加開支後，如果有食物中毒事件發生時，責任應由誰人負責。由兩局抑或是衛生署呢？衛生署署長的答覆卻是模稜兩可，含糊不清。衛生署身兼衛生政策執行者及兩局的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顧問，在監控食物安全的工作上根本是責無旁貸！這種只願領受資源，不願承擔責任的撥款要求，教人如何支持呢？宏觀而言，這進一步突顯政府根本沒有誠意強化食物安全的監控，高舉“食物安全”的旗幟也無非為了“殺局收權”。

主席女士，在土地規劃方面，預算案內提出了兩項具創意但卻富爭議的建議，即倡議興建數碼港及引進狄士尼主題公園。由於這兩項“希望工程”將成為特區未來的重點發展，故本人會集中討論這些建議。

資訊科技的發展一日何止千里？本港在資訊科技硬件生產落後於亞洲的主要競爭對手，已是不爭的事實。但在資訊科技應用、電子貿易方面，本港則具有相當的優勢，如我們擁有先進的電訊網絡、優質卓越的商品、服務，以及發展蓬勃的金融市場，可以作為推動資訊工業的後盾。此外，當資訊科技應用及電子貿易的發展在亞洲仍屬起步階段，本港的資訊工業近年卻能錄得平均每年 23.5% 增幅，這反映出本港資訊工業具有充沛的發展活力及遼闊的發展空間。因此，我們實在不應再猶豫，而應果斷行動，充分發揮本身的優勢，大力拓展資訊工業。

然而，香港在發展資訊科技工業時卻遇上一些問題，包括：部分商人對資訊科技工業發展前景缺乏信心、本地缺乏資訊科技人才及基礎設施，因而導致營運成本高昂，以維修保養費為例，便是美國的五至十倍。這些無疑是本港發展資訊科技業務的障礙。數碼港的建設雖然未必能立竿見影，解決當前的所有問題，但卻可以行動向商界、社會以至國際顯示，特區政府有決心推動本港資訊科技工業發展。這項重要的基礎建設亦可望能吸引資訊服務公司及人才匯聚香江，加上建設本身的設施，相信可以令本港資訊工業的營商環境有根本的改善。因此，本人支持政府倡議設立數碼港。

有人批評政府以私人協約形式批地予個別財團建設數碼港，是有違公平競爭的做法；亦有人質疑數碼港計劃包括住宅項目，根本是一項變相的地產發展項目。不過，本人認為在本港資訊科技工業正需要競爭突圍的關鍵時刻，有企業能率先提出有創意的計劃，為本港資訊工業注入動力；在本地投資意欲低迷時，有企業願意投入巨資，進行回報期長的投資；在國際評級機構把本港評級一再貶低的時候，有企業能邀得多間跨國企業來港投資，在在反映出發展商有投資資訊工業的誠意，而建設數碼港對本港亦是百利而無一害，政府與其合作，根本便無可厚非。日後，若有任何財團能提出一項同等、甚至更具創意，且能為本港經濟注入動力的建議，並願意投資的話，政府應該積極給予協助，共同為本港的經濟發展努力。

然而，政府以土地估值作股本參與建設數碼港，畢竟涉及公帑運用，因此，政府必須進一步向本會及社會公開合作的詳情，並提供足夠的資料，使議員及公眾信納，數碼港能一如預算案第 59 段所言，“吸引資訊服務公司匯聚香港”，以及帶來第 62 段所預期的經濟效益。如此才能保證計劃的原意不會被扭曲、“希望工程”不會變成豪宅項目，以及能得到立法會及社會的支持。

興建狄士尼主題公園雖然同屬預算案內的“希望工程”，但與數碼港不同，狄士尼縱能如期建成，資產也不會歸特區所有，狄士尼的入場及品牌收益亦未必會與特區政府分享。本港只能享受公園所帶來的間接收益，如遊客增加。

本港龐大的旅遊收益中，歐、美、日遊客佔了非常重要的部分。但這些國家及地區內均建有狄士尼公園，狄士尼公園的興建未必能吸引這些遊客重臨香江。當然，對大陸同胞來說，則具有一定的吸引力。此外，狄士尼具濃烈而鮮明的泛美國色彩，如果一天狄士尼文化蓋過本土文化，中西匯粹的東方之珠變成了狄士尼的一部分，香港對這些遊客的吸引力會退減多少？因而招致的損失又是多少？

本人認為引進狄士尼主題公園雖然有其價值，亦可能是振興旅遊業的“妙方”，但本港亦有自身的優勢、足夠的實力、富創意的人才。如果狄士尼公司開列的合作條件過於苛刻，又或特區須背負不合理的財務承擔，我們大可另闢蹊徑，建設具本土特色的主題公園，相信同樣可以吸引遊客，賺取稱心的回報。

在交通方面，本人認同政府提前開展各項鐵路工程，藉以帶動經濟向前，以及紓緩失業問題。然而，本人希望政府在加快工程進度的同時，尤其是西鐵部分，必須照顧原址居民的利益。在收地時必須以合情合理及公平的原則

進行，確保受影響的居民和土地業權人的權益得到保障；而他們為本港經濟發展所作出的犧牲能得到等值的補償。

此外，本人亦希望政府考慮提前開展西鐵第二期，並把路綫延伸至落馬洲邊境管制站，使西鐵成為第二條通往內地的鐵路。這非但能直接紓緩東鐵過境客運的壓力，亦可在加快新界西北區經濟發展的同時，為區內與日俱增的人口提供一條更快捷方便的過境通道。相反，若西鐵第二期只興建連接落馬洲至東鐵車站，過境居民勢將直接加重東鐵的負荷，結果只會使東鐵車廂更擠迫、令乘客更不便，導致資源錯置及浪費。

最後，就政府收入而言，面對當前的經濟困局，政府兩年均處於財赤狀況，如何能既不削減開支，又要開源節流，誠然極為困難。本人歡迎財政司司長接納港進聯提出的多項既不影響民生，又能開源節流的建議。不過，本人認為，政府提出的多項增加收入建議，例如增加交通違例罰款、提高紅磡海底隧道私家車收費等，在某程度上，實在有商榷餘地。因為在目前的經濟環境下，有關增幅可能令市民百上加斤。此外，本港的交通違例陷阱比比皆是，如果在這問題未能合理解決前，貿然增加違例罰款，有關建議只會變成一項純為增加收入的擾民政策。以上問題，政府實在宜審慎考慮。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支持預算案。

陳婉嫻議員：主席，工聯會的立法會議員將會就財政預算案 3 方面發言。第一部分是有關失業和民生問題；第二部分是有關公務員改革問題；第三方面是未來發展問題。

財政司司長以九寨溝的湖水綠作為財政預算案的封面顏色，寓意可為本港的經濟帶來綠色的希望。其中以政府慷慨地退稅 85 億元，營造了一時的歡樂氣氛，最為外間所樂道。究竟實際“情況”是否真的可以令人樂觀呢？答案是“未必”，最怕是市民望穿秋水，可能得個“吉”。

主席，市民最關注的解決失業飆升和改善民生的問題，在財政預算案裏一律欠奉。本來，我們就不期望預算案會突然變成靈丹妙藥，挽救失業人士於水深火熱之中；但是怎樣也意想不到，政府竟然東施效顰，模仿英國七、八十年代解決經濟問題的手法，準備將政府擁有的公營企業私有化。我恐怕香港“修”不成別人的正果，卻是泥足深陷，無法走出“因為一直沒有認真地改善人力資源和經濟結構上問題”而所帶來的惡性循環的苦果。最終犧牲的還是我們基層的市民。

預算案提出了一個很美的計劃，當中有兩項“希望工程”：發展數碼港和興建狄士尼樂園。政府預計數碼港在興建期間和完成之後，會總共提供 16 000 個職位；如果能成功興建狄士尼樂園，便可以締造更多的就業機會。這些計劃聽起來真的很美、很動聽，帶給市民一些期望。可是，我擔心如果在準備上及推行上做得不好，實際情況與政府所展示的美景可能是兩回事。例如在爭取興建狄士尼樂園方面，我們面對的競爭對手不少，談判結果則有待“揭盅”。如果香港萬一“不能落實”或“抽身不做”，那再會有甚麼工程“上馬”呢？我認為政府要有“兩手準備”。

再說回數碼港計劃，其重點應該是推動本地高科技的發展，經營方式與現時的工業邨類同，只是租用的對象不同，集中以開發高科技或智能技術的公司為主，可是，政府至今還沒有一套完整的發展科技的計劃。如果計劃一如財政司司長日前所說，這項工程完全是一項基建設施，由外來者投資，而香港普羅大眾所付出的只是“地皮”；如果政府真的沒有一整套如何支援及發展高科技工業計劃的腹稿，則這種做法是本末倒置的。

事實上，目前不少地產商對數碼港這個概念理解為一項“地產發展項目”，多於香港工業的發展。這項投資達 130 億元、佔地 26 公頃的資訊科技中心，有報道指稱其中的住宅及商業用物業發展的樓面面積，佔總樓面面積七成以上。由於有關項目會使發展商和政府在物業發展上獲得的盈利，估計高達 68 億元，這不但令某些地產發展商感到不是味道，甚至牽起了輿論的批評，指摘政府“明益”某某集團等。事件弄得紛紛揚揚，人們卻一直糾纏於“地產”這個概念。主席，我不能不慨歎一句，這情況與我們過去盛傳一時的口號：“Hi-Tech，揩嘢！Low-tech，撈嘢！”的投機心態一樣，是對香港沒有承擔的短視行為。我認為政府應在合約上和制定有關法例時，詳列一些細則，規限這個數碼港計劃能真正達到香港長遠高科技發展的目的，否則，計劃若只淪為興建一些“智慧型”商業大廈的項目，這不是香港人所想要的。

此外，政府應為高科技的發展所衍生出來的問題有所準備。在八、九十年代，香港人瘋狂於地產、金融市道，令香港原本平衡的經濟結構漸行漸遠。本地工業凋零，低文化及低技術的工人在一個一個的浪潮沖擊之下，一步一步地被排擠於勞工市場之外。我們好不容易從金融風暴中汲取教訓，而社會也有共識發展本地工業，包括高科技工業，是未來必走的路。可是，高科技工業的發展雖然會為社會帶來新的職位，但其他地方和國家的歷史告訴我們，工業革命所帶來的後果，是更嚴重的失業問題。政府有否想到這點呢？不但新的技術會取代過時技術，趕不上時代的工人會陷於失業和半失業的境地之中；而且，電腦化技術的不斷更新，很多工作職位都為電腦技術所取代，低層職員的“飯碗”被打破，這些情況將會無可避免。政府又怎可能只管興

高采烈地揚言將來會有三萬多個新職位空缺的出現，而忽視可能失去 10 萬個職位的問題呢？因此，政府要在下次經濟結構轉型成功之前，要有所準備，同時推動中等技術工業發展，例如環保工業等。若一切希望只放在數碼港及狄士尼樂園上，以改善現時香港本地僱員就業的問題，那是短視及不全面的。

此外，財政司司長希望以數碼港吸引世界各地的專才來香港工作，還會相應地檢討現行的入境政策，以方便引進優秀人才，特別是內地科研人才及高級技術人員來港工作。當然，如果本地暫時聘請不到足夠科技人才，我們異議不大。問題是如果本地也有人才，便不能簡單引入。此外，在吸引各地人才的同時，也要有一套政策令技術可轉移，達致培養本地人才的目的。

香港的三百多萬勞動人口中，佔有三分之一的勞工是那些中三程度以下的低技術工人。他們在八十年代的一次經濟轉型期間，政府沒有制訂政策幫助他們，令他們在過去這十多年來，一直在工資被遏抑、生活質素下降，又或在失業邊緣浮浮沉沉。現時，我們的一羣青年學子，包括接受過高等教育的大專生和大學畢業生等，在勞動市場中也難找到較好的職位。最近科技大學公布去年學生的失業率接近半成，比 97 年高出三倍；而獲聘的畢業生中，只有近兩成的學生(18.5%)從事資訊系統及電腦程式的工作。我要強調的是，對於香港青少年以後的就業形態和方向，政府會有甚麼構思和處理方法呢？

主席，這次財政預算案最令我們失望的，是看不到政府在人力資源變化問題上，有甚麼新構思和新思維。我們香港的人力資源培訓架構重重疊疊，耗費不菲，但實效令人存疑。既然政府要整頓金融架構、走高科技發展道路，便應該有氣魄、有方向，同時在人力資源架構上重整乾坤，改善培訓及再培訓的機制，講求效益，做點實事，不要清談幾句說說構想，也不要再“洗腳唔抹腳”花錢。例如，由財政司司長領導的就業專責小組所訂的 11 項措施，除了撥了 2,000 萬元給年青人做義工之外，其他的工作真是乏善可陳。之前所謂的“4.9.1”培訓計劃，即 1 000 名失業工人，每月 4,000 元津貼，接受連續 9 個月培訓的計劃，這計劃花費多少呢？是八千多九千萬元，其中行政費用超過整體撥款的一半以上，而且名額只得 1 000 個，相對於我們二十多萬失業者來說，不敷市場的需求之外，工人實際得益並不多。如果政府再不踏實處理這些問題，我恐怕失業的工人會進一步成永久失業者，屆時社會的負擔將會更重。

最後，我想提到政府有意把地下鐵路（“地鐵”）私有化，讓公眾參與其中。這種變賣政府企業，走向“小政府”的做法，無疑是為未來幾年赤字預算案作準備。很明顯，政府想扮演的“小政府”角色，與英國七、八十年代企業國有化有些相同。但我想強調一點，香港與當時的英國有很多不同的地方，例如英國本身在社會保障方面有一套較完善的制度，而且在改革時，

我們亦看到當時的英國工人可選擇到英聯邦地區，例如澳洲從事農業、採礦等屬於第一產業的工作，對於社會相對承受的震動有一定的緩和，但香港卻沒有這些機會，那怎麼辦呢？面對着政府的公司化、私有化，我們的工人怎麼辦呢？我覺得政府要深思熟慮，要考慮整個社會的環境。

主席，最後，我想說一說政府對於公務員制度的改革構思。其實有關這方面將會由我的同事陳國強議員發表意見，但我仍然想提出一些問題，因為我不吐不快。政府這改革構思，我相信大家也不會反對，問題是我覺得這構思不是改革，而是一個革命性的方案。我要強調，改革公務員架構與“革命”是兩碼子事。我覺得這方案是衝着十二、三萬基層公務員而制訂。我們憂慮，我想強調，我們十分憂慮，政府以增加效益為理由，目的是要逐漸將中、下層公務員的整體工資壓低，這樣是為私人機構遏抑工資作出指標性的引導。如果政府認為這可增加香港的競爭力，我們認為是錯誤的。我要強調，影響香港競爭力的因素很多，而影響香港工人工資比鄰近東南亞地區工人的工資為高的原因也很多，例如住屋、交通、公共服務及其他生活消費等都十分昂貴，也是比鄰近地區較高。其他不減，為何偏偏要減這方面呢？這些問題一天得不到解決，整體問題便只能陷入惡性循環。

主席，政府捨本逐末，單純“革”基層公務員的“命”，對公務員的穩定性、政策的執行及公共服務質素等問題如何取得平衡呢？我上次也說過，我們過去一直認為我們的公務員隊伍是香港的成功之道，香港的公務員在過渡期成為香港市民信心的目標。今天，我們輕易推出一個革命性的方案，究竟如何取得平衡點呢？我還希望政府三思而後行，因為我覺得這樣做會令我們有很大的質疑。

主席，我謹此陳辭。

單仲偕議員：主席，政府發展數碼港計劃，推動資訊科技發展，是一件好事，值得支持。

過去香港科技發展步伐緩慢，政府以往很少運用公共開支發展科研，而投資在科學園、工業科技研究中心及生產力促進局的資源有限，帶動科技發展效益未如理想。但數碼港計劃卻是政府與盈科拓展集團合作耗資 130 億元的計劃。數碼港計劃的特點是：三分之二的土地將用作發展數碼港，租予各資訊科技公司，其餘的三分之一的土地則發展物業，出售後的收入用作數碼港的發展經費。數碼港的合作模式，是由政府負責提供土地，作為參建股本，而盈科集團則為整個發展項目提供 70 億元的資金，負責設計及興建。至於出售住宅物業所得的利益，在扣除投資額及 2 億元用以維修數碼港後，任何盈

利會按比例攤分。這種政府與私人公司合作的模式，以及在經濟逆境中的投資，可以為香港帶來新的機會。

政府去年 6 月停止賣地，地產市場不明朗，因此較難說服投資者興建數碼港。此外，政府的巨額赤字亦難以容許它直接投資數碼港。今次政府與私人公司合作，可以解決這問題，以土地的收益，轉化為資訊科技的基礎建設。

我們可以預計，整個數碼港分 5 期的發展計劃在 8 年後便會完成，而主要資訊科技的設施更會在 2003 年內完成。相比科學園計劃，由 95 年顧問報告至整個科學園完成，興建期不少於 15 年，數碼港的效率是較高的。另一方面，政府應該要將數碼港的地產發展盈利及日後數碼港的租金收入再投資入數碼港，加強香港的資訊科技發展。

理想的數碼港計劃可以誘發更多相關的國際公司來港投資。就此我亦透過一項問卷調查，搜集資訊科技界對這方面的意見，結果有七成人士表示數碼港計劃可以推動資訊科技發展及幫助經濟復甦，但資訊科技界認為政府在考慮發展數碼港計劃時，忽略了公開和公平的原則，將其發展權在沒有公開招標的情況下授予盈科集團。同一份的問卷顯示，一半的回覆者不支持政府在未有招標的情況下，將數碼港的發展權授予盈科集團。雖然我同意數碼資訊科技計劃發展刻不容緩，但我認為亦要堅守香港一貫奉行的公平公開原則來發展科技資訊計劃。這不是魚與熊掌的問題，兩者是不可兼得的。我們既要發展科技，亦要同時有一個公平的環境，實現政治和經濟的雙贏局面。

數碼港計劃固然值得支持和落實，但政府背棄了公平競爭的手法亦要追究。接近一半回覆者認為政府未有公開招標便將數碼港發展權授予盈科集團，是違反了公平的原則。為了確保將來的香港仍然有高透明度，以及政府維持一個公平的環境，政府應該為這問題或失誤作出補救，其中一個方法是把整個數碼港計劃重新招標，以示公平。在我的問卷中，對這個建議支持和反對的意見各佔一半。其實，政府可以在標書列出詳細要求，由各地產商與科技公司研究是否參與或發展其他方案。這程序相信不會令整個資訊科技計劃或數碼港計劃拖延太久。

此外，政府亦應該為數碼港計劃成立公司，管理數碼港的收益。若發展地產得到任何盈利，應把盈利再撥入這公司，為長遠的資訊科技計劃再作投資。科技發展日新月異，亦是長遠的投資，要數碼港成為香港的矽谷，必須不斷投資和更新，吸引新的資金，發展新的科研計劃。我們的目標亦不應局限在數碼港，而是應該透過數碼港作為起步，發展香港成為一個以知識為本的城市，成為亞洲的資訊科技中心。這方面的發展和投資概念是長遠而踏實的，有如種植果園一樣，要耐心種植，然後才能開花結果。香港正要學習這

種概念，放棄過往只顧炒賣的“搵快錢”模式。數碼港是一個開始，資訊科技界全力支持，並且力促其成。

除了確保香港有公平公開的營商環境，我們目前亦應該集中注意力，確保數碼港能夠成為香港邁向新世紀的資訊基建計劃。在我的問卷中，有一半的回覆者未能相信政府所說的數碼港純粹是一項資訊科技計劃，而並非地產發展計劃。這帶出了一個重要信息。我們認為政府應該提高透明度，向外界披露更多有關發展數碼港的資料，例如興建詳情、建築面積、回報率和合作模式等。提高數碼港計劃的透明度，可以增加海外和本地投資者的信心；披露更多財政資料，對數碼港發展計劃和整個香港投資氣氛都有利。

此外，政府要加強本地人才的培訓，以配合數碼港科技的發展。發展數碼港需要大量人才，不論是矽谷、以色列或其他發展科技迅速的地方，他們擁有的最重要資產不是基建，而是大量專業人才。他們除了科學和其他方面的專業知識之外，勇於嘗試、創新和開拓新研究的精神，都是他們的成功之道。香港一直沒有足夠的科技人才，即使有，也因為香港未有機會給他們一展所長，以致他們到了海外發展。香港應該致力培訓和挽留本地人才，才是長遠的辦法，因為聘用外地人才只可以暫時解決人手問題。香港需要的不單止是大學和高等學府的教育，（當然，大學人才和研究是不可缺少的，我們應當加以投資和鼓勵，）但在職和延續培訓亦十分重要。因為科技發展一日千里，在資訊年代不進則退。要加強和維持香港的競爭力，必須着重在職人員的培訓和進修，配合社會和科技發展。政府要改革職業培訓計劃，改用直接發放培訓券或代用券的方式，讓員工有效地使用政府津貼，得到個人需要的培訓。同時，政府應該為資訊科技專業設立專業資格，以及各種進階制度。這亦可方便一些非資訊科技專業人士加入這行業。

另一方面，政府亦應該聽取外界的意見，不要閉門辦事。根據我的問卷回覆，他們認為數碼港的租戶資格，最重要的是應用資訊科技藉以提供新的服務，或應用資訊科技於電子貿易發展，第三才是多媒體製作。至於投資額、生意規模及僱員人數的因素則較為次要。政府在計劃興建數碼港之時，應該因應租戶和市場的需要，提供合適的設施和服務。

最後是開放市場的問題。董建華先生將會於 5 月訪問矽谷，最近我看過列根總統的回憶錄，列根總統的幕僚在書中提到，當列根總統擔任加州州長時，為加州開放市場，為矽谷的成功播下種子。這是矽谷成功的其中一個因素。

在這方面，我再次敦促政府盡快為開放本地固網市場作出公布。政府在本本地網絡的問題上，已拖延了半年時間。在過去半年裏，政府仍維持封閉市

場，沒有進一步開放市場，不能為資訊科技帶來更開放的環境。一個開放的市場才能製造更多生機和創意。試回看過去數月，無論電話號碼可攜性或長途電話市場的開放，都為整個電訊市場帶來很大的轉變。這些轉變不單止對消費者有利，更對行業的發展有利。我們必須注意到，科技發展需要一個開放市場。政府不可只是着重一項投資計劃，而忘記了要維持一個市場的開放和公平環境。

香港的資訊科技界和大眾市民都對數碼港寄予厚望，因為我們不想重蹈地產“一花獨放”的歲月，不想再看到香港人只懂得炒賣而生存，忘記了世上還有真正的實業投資和科技投資；忘記了我們的經濟必須立足在堅實的基礎上，才可以在二十一世紀競爭求存。謝謝主席。

劉皇發議員：主席，新一個財政年度的預算案，雖然以“強本節用，共創新猷”為目標，但財政司司長繼上次預算案後，再度推出多項利民紓困的措施，這反映出金融風暴襲港一年多後的今天，香港還未走出困境，廣大市民仍然深受經濟下調之苦，財政司司長體恤民困，富有溫情的理財風格，實在值得表揚，尤其難得的是，他在嚴峻的經濟境況下，仍能制訂一份廣為社會各階層接受的預算案。能夠如此，相信與他事前作出非常廣泛的諮詢，並且親自落區瞭解民情，有莫大的關係。

即將過去的 98-99 財政年度內，在實行退稅措施後，將會錄得超過 300 億元的赤字；據司長的預測，往後的兩個年度均會出現赤字，分別為 365 億元及 56 億元，由 2001-02 年度開始才会有盈餘。姑勿論有關的中期經濟表現預測是否準確，香港面對罕有的經濟衰退，要在一段時間內忍受赤字財政預算，將會是不爭的事實。對此，我相信大多數人都會抱着無奈而且體諒的心情。年年預算平衡，或出現盈餘，當然妙絕，但世事怎會如此美好。其實赤字預算並不一定可怕，只要赤得有道理，有需要，赤字預算當可作為促進經濟復甦，為恢復平衡預算而鋪路。這樣做亦沒有背離審慎理財的原則。

在當前的情況下，我同意司長拒絕以大幅加稅或削減政府開支以達致收支平衡的做法，因為在這樣的情況下，達致收支平衡將要付出重大代價，令投資、消費進一步萎縮，經濟衰退進一步惡化，香港在好景的時候累積了十分充裕的儲備，儲備者，儲蓄備用之謂也，如在有需要的時候，儲備還是備而不用，那就背離了原意，失卻應有的功能。

主席，預算案中紓緩民困的措施，包括了退稅、延長凍結政府收費和寬減差餉等，這些措施無疑是可減輕市民所承受的痛若，尤其是退稅一項，我在去年的預算案辯論時也曾極力鼓吹，有關做法的好處是簡單、直接和有效。

在消費萎縮，百業蕭條的情況下，退稅在一定程度上是可以發揮刺激消費，推動經濟增長的作用。

消費意欲低迷確實是本港現時面對的重大問題，消費萎縮導致的惡性循環，影響之大，實在不用多說。我認為政府有需要採取更積極的步驟去鼓勵消費。退稅等措施不錯會有助於刺激消費，但單靠這樣的做法，成效並無保障。如相當部分的人，把退回的稅款用於外地旅遊和購物，則香港所得到的好處便會很有限。稅務局局長較早時作出退稅用於本地消費的呼籲，誠屬可嘉，“香港明天更好基金”發起退稅消費優惠的行動，亦見心思。但如此零星欠缺統籌的做法，明顯並不足夠。我覺得政府應考慮成立一個類似就業專責小組的組織，專門研究刺激本地消費的辦法，以加快經濟復甦的步伐。

主席，預算案指出有需要選擇性地提高稅收，是可以理解的，但當中的一些措施及牽涉的理念，則有待商榷。我反對路邊泊車錶收費和增加定額罰款，認為這是不符合香港現時經濟衰退的情況，這些措施理應是經濟景氣時的產物，錯對時空，收效不彰之餘，也有違利民紓困的精神，須知道汽車的價錢“有平有貴”、有些是因工作上的需要而購買的、有些是用來消閒的，車主並非盡皆有錢一族，籠統將他們標籤為可多付費用的人士，實在有欠公允。年初，公共屋邨停車場響應共度時艱的訴求，減收泊車費，但預算案中建議大加咪錶收費，是唱反調自相矛盾的行為。該兩項措施，加上增加交通違例罰款的做法，在此刻付諸實行，將會令備受打擊的汽車銷售行業百上加斤，而其他相關的行業，如保險、汽油銷售、汽車維修也將會受影響，從而導致政府在這方面的稅收下降。最後結算下來，加稅措施是否可以達到原來的目標，實成疑問。

此外，財政司司長在論及維持煙草稅不變的一番話，我實在不敢苟同，他說：“提高煙草稅只會增加未完稅香煙的吸引力，進一步助長偷運和販賣未完稅香煙的非法活動。這樣非但不能增加收入，對推行反吸煙政策亦無甚助益。更嚴重的是，任由黑市活動猖獗持續下去，會日漸蠶食市民對法治精神的尊重。”

主席，如果這樣的論調是正確的話，香煙稅要不加反減才對，燃油稅也應如此，因為燃油亦因稅率過高而存在同樣嚴重的走私販賣問題。香港是法治的社會，走私販賣活動有執法部門查處，有法律的制裁，因黑市活動猖獗而退縮，是向此等活動低頭的行為，我認為這樣的做法會影響市民對法治精神的尊重。釐定稅收政策應以財政上的需要、稅項是否公平合理，以及社會的整體利益作為考慮的基礎，而非屈服於某些非法的行為。

預算案公布了多項令人振奮的新猷，其中正在進行的“吸引外資策略檢討”，我希望能夠包括考慮如何促進一些具發展前景的工業。雖然工業對香港經濟的重要性日漸下降，但是工業始終是本港賺取外匯，提供工作職位，創造財富不可輕視的一環。無疑本港工業正面對諸多不利的因素，但只要政府能夠作出適當的鼓勵輔助，亦非無可為。例如政府應考慮以優惠價格批出工業用地，容許廠家分期付款，並提供稅務上的寬減，以減輕投資初期的負擔。對現存的小型工業，特別是位於新界以短期租約形式運作的小型工業，在現時經濟低迷的情況下，政府應採取體恤和扶助的態度，將租金下調，協助他們度過困境。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預算案。

羅致光議員：主席，今年的財政預算案表面上看來，對社會福利的增幅是最大，達到 13.6%。不過，大家都知道，這是由於預計綜援個案會增加接近差不多兩成，所以綜援開支亦預計會增加 18%的關係。至於社會福利服務開支項目中則以老人服務為主，接着是復康服務的增幅比較大，而其他社會福利的增加卻是非常少的。

我希望大家明白一點，老人服務和復康服務的增幅比較大，是由於過往政府對於這兩方面服務的關注偏低，所以近年才作出輕微的調整，但即使近年是作過輕微的調整，其基數仍是十分低的。所以，說到增幅的百分率，例如老人服務方面，今年的增加率超過了 20%，表面上看來好像很高，但是，我希望大家理解到分數中，分母小與得出的數目是大還是小的這種數學關係。

最近，政府在綜援的檢討中，削減了 3 人以上家庭的標準金額和不少的特別津貼，大家都知道，背後最主要的原因是政府對於每年大約兩成的綜援開支增幅漸漸感到吃不消。今天，綜援開支佔了社會福利開支的半數以上，即使政府在未來的日子裏，完全不改善所有其他的社會福利服務的話，每年福利的開支仍會有兩位數字的增加。一方面，削減綜援是不可能無止境的進行下去，而另一方面，每年福利的開支如果繼續增加，不但會令社會福利服務受到影響，亦可能會令整個政府開支都受到影響。所以，在今次財政預算的辯論中，我希望在這點上多說一些。不過，由於時間有限，我會盡量精簡論述這問題。

很多人認為綜援個案增加是由於人口老化或是失業率上升，但是這兩個看法都是錯誤的。現在香港老人人數的增幅每年只有 2.5%，不過，綜援老人的個案平均每年的增幅則達 15%之多。換言之，老人數目的增加不是老人綜援個案增加的原因。失業率在 97 年之前是很低的，不足 2%，但在 95 至 97

年，每一年的失業綜援個案的增幅均超過 50%，最高的一年達到 70%。問題在哪裏呢？所涉的不是失業率的問題，也不是人口老化的問題。問題在於貧富懸殊加劇，特別是低收入人士的收入在過往十多年都沒有怎麼樣的增加。我常常都提出這一個例子，在麥當勞工作，十多年前每個小時十多元，今天仍然是 15 元。試想想，工作了 200 小時也只獲得 3,000 元的收入，如何應付社會上其他人收入大增的情況？因此，這種情況亦造成了政府常常拿出來說的，現在綜援的標準金額已呈現較外面低收入人士所得還好的現象。但是問題在哪裏？這是勞工市場的失調。低技術水平、低教育水平的勞工市場，基本上供應過剩，而每年的增幅均遠遠超出了職位的增幅，可見工資因此一直維持在一個很低的水平。試問出外工作，在類似麥當勞的地方工作 200 小時，還未能養活自己，綜援個案如何不增加呢？這點大家是可以很明顯看到的，這種壓力也是相當大的。

政府還有另一個說法，便是在明年年底便會執行強制私營公積金，以為將來綜援的增幅便會減少，它以為這個所謂 MPF，即強制私營公積金計劃，可以遏抑綜援老人個案的增加。這亦是一種十分錯誤的看法。全港有超過 20% 的人工齡不超過 10 年，這 20% 的人是不會得到強制公積金的支持，而 40% 有收入的人便須供款到 MPF，直到他們工作了 40 年後退休時，他們所取得的金錢會比從綜援方面所得到的還低。所以，我一直估計，長遠來說綜援的老人個案，是會佔所有老人人口的 30% 或以上，而現在已經由九十年代初期的不足 10% 增加到今天有接近 20% 的老人正在領取綜援。據此，我相信在不足 10 年內，老人綜援是會接近 30%，這點對於 MPF 來說，一點都沒有大幫助，即使到了 20 年、30 年後都不會幫助到最低收入，甚至沒有收入的該 30% 的人。所以，政府在討論這問題時，我希望它不要再從削減綜援來考慮減輕這方面的壓力，而是應該對症下藥來解決數個問題。當然，第一個最重要的問題是勞工市場的失調方面，我在此不擬詳加說明，我相信在很多場合裏，我們也會討論如何幫助這些低技術、低教育水平的工人，如何在香港的勞工市場生存下去，否則，如果香港的勞工市場再加入未來可能會來港的十多二十萬內地低技術、低教育水平的工人的話，我相信屆時到麥當勞工作可能只獲得 9 元的時薪。

第二件事我希望政府想一想的是，其他社會服務的需求的增幅亦非常高。雖然，沒錯，綜援的增幅會非常大，但是家庭問題的個案也日趨嚴重，每一年，家庭個案的增幅都有超過 10% 是會來到社會服務機構接受處理的，我們家庭數目的增幅每一年都不超過 2%，但家庭個案的數字卻超過 10%，過往平均是接近 13%。即使面對這些社會問題的增幅，政府在資源上都從來不會為協助這些家庭服務而有所增加，我希望政府日後在這些問題上能夠作出改善。今次，政府只是很象徵式地在家庭服務方面增加了 29 個社會工作者，這是杯水車薪的做法，我感到非常失望。當然，我作為社會福利界的代表，

會一方面呼籲政府盡量照顧這項福利開支的問題，特別是發展福利服務的問題，另一方面我也會在社會福利界內致力推動更符合成本效益的服務，以及促使我們在有限的資源下為市民提供更多和更好的服務。

我亦想藉此機會談一談另外一項問題，便是有關退稅的問題。我在議會外被很多記者問及關於這問題，我不打算在此討論詳情，楊森議員會代表民主黨就這項問題發言。退稅這個問題，是首先由民主黨在去年提出的，其中是希望政府能夠還富於民，刺激經濟，這點民主黨是支持的。至於現在我想討論的最重要問題，是回到社會福利方面。在上一次的社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我們討論過一項頗令人頭痛的問題，就是公益金會有 6,000 萬元的赤字。我希望大家會知道，這 6,000 萬元的赤字中，有 3,000 萬元是如何成為赤字的；這是因為公益金一直以來都在資助政府，提供一些政府認為須提供的服務，包括老人的活動中心和綜合服務中心。對於這些服務，政府只可以提供到 80% 或 85% 的資源，其餘的便由公益金補貼政府在這方面的資助，每年數額超過 3,000 萬元，所以，公益金今年所呈現的 6,000 萬元赤字中，有一半都是因為它資助了政府。不過，在最近的討論中，政府卻見死不救，其實，我在這裏也有多少死心了，我不覺得呼籲後政府便會拿數千萬元出來資助公益金。所以，我呼籲主席和各位議員，以至在座的政府高官，在拿到退稅之後，把部分捐出來給公益金或其他慈善機構，因為在過往 1 年，很多慈善機構在籌款方面只募得過往的半數，甚至少於半數，很多服務機構現時正面臨削減服務，削減員工和扣薪等情況，它們要實行這類措施，才能應付到未來一年的情況，渡過危機。我希望退稅的措施能夠為他們帶來一點希望。我在之前已聽到很多機構接觸過一些大團體，它們都願意把部分退回的稅項捐出，我希望在座各位都支持這項行動。

另外一項我想提的問題是關於環保的。政府在今次的施政報告中——對不起，是財政預算案中，有關環保的部分事實上真的很少。過往是有提到燃油稅的問題，不過，我在此不擬詳細談及了，因為其他同事會就這個問題進行討論。然而，燃油稅問題跟空氣污染的關係，是我們須考慮的其中一個大因素。此外，要提到的，是關於狄士尼公園的興建。這項計劃表面上對經濟利益非常好，當然，我亦希望政府在興建狄士尼公園中，也一定關心到環保的問題，特別是在大嶼山整體的發展策略，會不會把我們香港的一個很重要的綠化環境會進行很重大的破壞。我希望這點不會成為事實，也希望政府一定密切留意這方面。但是，如果香港的空氣繼續惡化下去，我相信即使狄士尼公園在 2004 年建成，也沒有人會來香港了，因為如果來港後不足數天便會咳嗽得差不多不能回家，那又怎會有人來香港呢？所以，環境污染的問題一定要盡快解決，否則，即使在 2004 年建成狄士尼公園，我也擔心沒有人敢來這個烏煙瘴氣的香港旅行。在香港即將踏入二十一世紀之際，我希望政府除了將香港經濟復甦的問題置於首位外，亦一定會在環保的挑戰方面盡一分

力，這樣才能挽回市民給特區政府的信心和它的國際聲譽。我亦相信，如果未來我們要在經濟上尋求復甦和在香港整體的環境內尋求發展，則環境將會成為一個首要的因素。不過，在今次的財政預算中，我看不到政府在這方面有很多的着墨，所以我是有一點失望。

另外一點我要提到的，是我們在數個月前已多次說過的廢物回收問題。政府表示會透過一些資助計劃推動一些新的回收技術，這個方向我們民主黨是支持的，但是政府始終仍然沒有踏實地幫助一些回收廢物的回收商解決在運作上的問題。在環境事務委員會中，我提出了一個很重要的概念，便是我們在環保的工業中，事實上有一種很重要的所謂界外利益，這種界外利益往往不能透過市場的機制把這界外利益變成經營收入的一部分，這個所謂界外利益便是英文的 *Externalities*，就是要透過政府的機制，透過稅收或一些資源或一些資助計劃，轉介給經營者，但政府今次的財政預算中，在這方面仍然沒有表達到這種精神，仍然沒有表達到如何協助環保工業得以健全發展，以及令其合理地取得其工作效益的成效，使此成效成為其利潤的一部分，以鼓勵他們進一步推動環保的工業。

主席，我謹此陳辭，謝謝主席。

黃容根議員：主席女士，在金融風暴陰影“揮之不去”的情況下，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提出他的財政預算案，以“強本節用、共創新猷”為目標，當中提出不少宏圖大計，為市民描繪出一幅幅美麗的藍圖，長遠來說，當可帶動本港經濟復甦，不過對普羅市民而言，始終是“遠水不能救近火”，民建聯期望政府能帶領港人在逆境中奮鬥，建設更美好的明天。

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亦一如行政長官的施政報告，對漁農業隻字不提，無疑漁農業就業人口不多（估計有 8 萬人），產值不高（但 1997 年仍有三十多億元），然而仍不能就此抹煞漁農業的存在價值。雖知漁農業對香港經濟、民生作出不少貢獻，市民每天食用的副食品，不少來自本港的漁農業。以魚類為例，本港市民食用的鮮活和冰鮮海魚有九成是由本港的漁民供應。

經濟局局長葉澍堃先生在出席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時指出，漁農處在 1999-2000 年度將就本港發展遠洋漁業進行可行性顧問研究報告和擬定漁業資源保育和管理策略等，但作為立法會漁農界別的代表，仍然覺得有不足之處，因為業界所期望看到的是，希望政府能為業界提供一套長遠的漁農業發展政策和足夠支援，而非“見招拆招”式的回應。其實業界的經營環境一直欠佳，並不始於今天，漁農處亦有所聞。以漁業為例，因為水質污染，令從

事捕撈漁業和養殖業的漁民怨聲載道，如果早有一套長遠的發展政策，做好漁業資源的保育工作，便無需“臨急抱佛腳”，現時才開始擬定漁農業資源保護和管理策略。

本人想在此重申，政府歷來視漁農業產品為一般商品，一刀切式按自由貿易的處理。其實漁農業是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的行業，政府如果一日不能摒棄上述觀念，將漁農業產品視為必須品，漁農業根本沒法持續發展。過去業界不斷要求政府設立漁農業研究所，協助漁農業對自然環境和市場需求及消費者偏好的轉變作出快速適應，以謀求最大的經濟效益。但可惜政府採取“愛理不理”的態度，久而久之，本港的漁農業難免走上被淘汰的道路，漁農業將在香港成為絕響。

此外，勞工短缺亦是發展漁農業的一大致命傷，漁農業仍是一個有需要用大量勞工的行業，但奈何因工作環境惡劣，致有大量空缺亦無人問津，財政司司長曾蔭權先生在上周五主持就業專責小組會議後亦指出，雖然現時的失業率高達 6%，但仍有些行業長期找不到人來做，當中包括飼養禽畜業和養魚業。業界為解決人手短缺問題，多年來不斷向政府提出要求輸入專項勞工，以濟燃眉之急，不過政府對行業的苦況卻無動於衷。事實上，行業的勞工短缺問題，不單止扼殺行業的進一步發展，而且影響他們的生計。就以本人為例，去年發生的紅潮事件，本人的魚排就是因為人手不足，而只有白白看着辛苦飼養的魚兒因缺氧而死，而未能及時將魚排拖走。

本人期望政府能瞭解漁農界的苦況，改善業界的經營環境，在規劃上須顧及業界的需求，例如將邊緣土地闢作農業優先區，由政府提供基建，農民負責開墾；而對於漁場及養魚區水域，則須確保其水質不會因鄰近發展而污染。這些都是業界的要求。

主席女士，作為民建聯的地政事務發言人，本人想就規劃及樓宇安全提出一些意見。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蕭炯柱先生較早前提出，日後進行規劃時要引入新思維，取代過去的規劃觀念，改以保護環境為主的概念為主體。民建聯對此構思表示支持。其實，民建聯過去亦曾向政府提出，除了發展地面空間外，亦要研究如何充分利用地底下空間，興建地下街道及道路，此舉不但可以減少因汽車排放廢氣而對環境造成的污染，亦可使地面騰出更多空間，進行發展。本港的道路佔用土地面積實在十分驚人，以西九龍填海區為例，道路面積竟佔整個發展區的四成。

民建聯當然明白，發展地下道路及街道，將涉及龐大的開支。不過，這不但可對環境作出重大改善，亦可使地面空間得到更充分的利用。因此，這些投資絕對是值得的。據瞭解，美國波士頓早在 86 年，進行一項將一條每天

行車量達到 19 萬架次，6 綫行車的架空公路及其他有關的連接路重建，並將該組公路的大部分，興建在地下。既然外國已有興建地下道路系統的先例，本港實在應積極研究其可行性。

此外，蕭局長的規劃新思維是否可應用在開拓土地上？政府可否不再依賴填海來獲得土地呢？維港應否繼續填海已成為近年政府規劃部門及環保團體的爭論焦點。雖然政府官員不斷強調沒有過量填海，但維港正逐漸收窄，卻是鐵一般的事實，已經觸動了全港市民要保護這幅寶貴資產的情緒。所以，近年每當政府提出任何在市區進行填海計劃時，例必遭受到極大的反對。這個民心的所向，並非政府三言兩語，提供大量數字資料所能改變。民建聯認為，政府必須正視民意，順應民意，在對本港發展作出規劃時，以保護海港為大前提。

此外，本港舊型樓宇的安全及防火問題，一直都令人十分憂慮。過去，民建聯曾進行多次問卷調查，發現市民對樓宇安全及防火方面的認識及重視程度，均十分之低。因此，政府必須加強在這方面的支援及協助，以全面提升這兩方面的安全程度。

遺憾的是，政府的支援一直十分不足。在樓宇安全方面，政府在 97 年 8 月提出要推行“樓宇安全檢驗計劃”，規定樓齡滿 20 年的大廈業主定期為樓宇進行檢驗，民建聯原則上表示贊同，因為此舉確有助提升本港樓宇的安全程度，加強對市民的保障。但可惜的是，政府為避免社會各界要求政府負上為大廈進行驗樓的責任，便將計劃無限期擱置，代之為鼓勵市民參與自願性驗樓，實在令人失望。

民建聯認為，應盡快實施上述強制性驗樓計劃，承擔為大廈進行初步檢驗的責任，以全面提升本港樓宇的安全程度。

另一方面，去年 8 月，政府推行改善樓宇安全貸款計劃，提供低息貸款以鼓勵和協助業主進行維修保養及改善工程。不過，成功申請貸款的數目，卻寥寥可數，去年度更僅得 24 項申請。雖然政府表示會檢討申請貸款的手續和條件，使業主更容易申請，不過，此舉仍有不足之處。事實上，該計劃只包括樓宇結構及防火安全，而一般的大廈維修，卻不在協助之列。民建聯促請政府考慮將該貸款計劃涵蓋的工程項目，擴展至一般的大廈維修及改善工程。

在防火安全方面，政府表示將會成立專責小組，加強清拆一梯建築物的天台違例建築物，以便住客可利用天台作為於發生火警時的避火地方。但可惜的是，政府在這方面的工作進度實在慢得不能接受。據瞭解，目前全港約

有四千多幢只有一條樓梯上落的舊型樓宇，其中約 1 000 幢的天台興建了僭建物。如屋宇署維持目前的進度，以每年處理一百多幢大廈的僭建物計，便最少需要 10 年時間，始能完成。居民的生命安全，確實難以獲得保證。

一直只聞樓梯響的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可望如期在今年年底成立，政府現正草擬法例，為市建局提供法理依據。但在市建局的財務安排上，卻令人非常擔心。財政司司長在發表財政預算案時，表明市建局成立後，其財政來源將來自土地發展公司（“土發公司”）。但問題是，由於近年樓市低迷，樓價大跌，令發展商在出售物業方面的收益大減，土發公司亦不例外。去年底更有報道指土發公司因樓市大跌，而令堅尼地城五街及荃灣七街的重建計劃，有達 30 億元的虧損。因此，土發公司的財政狀況是否能一如以往般穩健，可令上述構思得以落實，實在令人懷疑。

過去由私人發展商進行的市區重建，已差不多將所有有利可圖的地盤重建，可以預見將來市建局進行的重建計劃，可能須作出大量的補貼。因此，市建局將來能否推動市區重建，關鍵在於財政是否健全。民建聯希望政府能提出明確承諾，為市建局提供足夠資金，以落實將來各項重建項目。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

梁劉柔芬議員：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公布新一年的預算案以來，普遍獲得社會好評，該預算案為特區施政報告的治港理念增添了色彩，尤其是在協助香港加快經濟轉型和重建旅遊中心方面更具前瞻性，使市民對未來整體長遠發展路向，尤其是在經濟方面，及知識型的社會發展兩方面，有一個比較清晰的概念。以下我想就知識為本社會及營商環境兩方面提出一點意見。

關於知識為本的社會方面，香港是一個開放型的經濟體系，面對的是全球的競爭；踏入二十一世紀，香港要維持競爭力，便必須進行經濟體系的改革及人力資源的配合。經濟日報近期發表兩篇題為“香港走日本窮途，還是美國繁榮路”及“香港復甦要有新方程式”的文章都說明了社會不但要作出改變，這兩篇文章更引經據典闡釋其他地區如何走上知識為本社會的道路，我同意這方面的看法。

98 年 4 月，我與幾位朋友協助推動並且參與在香港舉行的“亞洲未來資訊展望研討會”，那個研討會的英文名稱是“The Future of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in Asia”，大會邀請了二十多個國家資訊界精英代表參與這個研討會，與會人士都是年青有為的才俊。我們探討了兩個問題，第一，矽谷應否伸延至亞洲地區，第二，亞洲有甚麼地區可成為矽谷網絡的

重點，結論是：香港是極具發展潛質的地區之一，香港的優勢是其地理環境及國際視野，但香港的缺點是人才不足。有關會議的報告已向政府的有關部門遞交。現在提出興建數碼港的建議，是踏入知識型社會的第一步，而策略性的部署亦非常重要，例如：選址、招攬租客條件方面等，都應詳加考慮，否則，會對鄰近地區的租金有一定的影響，或對地產市場造成壓力。所以，無論一個意念怎樣的好，每個執行的細則都必須經深思熟慮，才能達到長遠計劃的發展目標。

就發展科技而言，人才是一個極為重要的因素。我很高興政府現正着手研究如何引入科技人才的計劃，正如我去年 10 月辯論施政報告時所說，政府制訂有關計劃時，應參考美國矽谷形成的初期，如何吸引留美學生及海外優秀科技人才留下來在美國工作的經驗，申請與審批過程必須以簡便快捷為原則。

引入專才在目前來說，不單止是發展香港科技的一個途徑，也是一個必需的途徑，無論我們本身的意念如何，這點是無可否認的。但是長遠而言，香港應培育自己的科技專才。

八、九十年代的香港，經濟起飛，加上服務業與金融業的興盛，在社會上形成“搵快錢”的心態。

科技是邏輯性強、創意高及須具備企業家毅力與冒險精神的工作。在香港目前的社會風氣及教育制度下，年青人正正缺乏這些要素，造成科技人員及資源嚴重不足。因此，在教育制度上必須立刻作出適應的改變。

我們現時進行有關公務員制度的改革，時間十分適合。前兩天晚上，電視上播映的第七十一屆奧斯卡金像獎頒獎禮中，有一個環節令我想起目前政府推動公務員改革的方向。由史提芬史匹堡執導的“雷霆救兵”獲得 5 項殊榮，對此，我一點也不感到驚奇，但令我非常感動的是，他的同事親身述說史匹堡對他們的影響及對他們特別高的期望，不單止對他們工作的熱誠與投入要求非常之高，亦不斷啟發了他們的潛能，以達到最好的成績。他們為此而感謝史匹堡給他們一個這樣的機會。我深深感到所有領導者，都應有史匹堡的精神，來啟發我們的同事，讓他們可以盡量發揮潛能，這一點我希望與公務員的高層人員及領導人分享。

主席，我以下想談一談關於營商環境的問題，預算案中有關退稅的項目，短期內對工商業，尤其是中小型企業來說，無疑是一口強心劑，但長遠來說，創造更好的營商環境，才是發展工商業的主要方向。

這次的金融風暴，暴露了本港經濟結構的短處，我們必須着重工業的高增值發展，政府亦要確定目標，把工業在本地生產總值所佔的比例提高，希望由目前的 7%提高至 18%。請大家不要忘記，我們的鄰近地區的工業是佔其地區生產總值的 25%。

主席女士，在此我想透過一些數字向財政司司長顯示近 10 年來香港營商環境的轉變。

根據勞工處年報的資料顯示，88 年製造業技工及其他操作人員每天的工資為 139 元，97 年則為 329 元，上升了一點三七倍。至於督導員及技術員／文職人員及非生產工作人員，88 年的月薪為 4,332 元，97 年為 11,592 元，上升了一點六八倍。此外，有關僱員利益的條例，亦因環境而作了改善，加重了一般僱主的負擔。根據一項研究顯示，就幾間擁有 200 名僱員的公司而言，在相同流失率的情況下，96 年調整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上限之前，僱主要預留 70 萬元應付這方面的支出，調整之後，要預留 140 萬元，增加了一倍。部分廠商為了維持對外及世界市場的競爭，只得將生產綫外移，結果本地製造業的勞動人口由 88 年的 837 000 人，一直下降至 97 年的 443 000 人，跌幅達 47%，而同時期從事製造業的工廠數目，亦由 88 年的 50 600 間下降至 97 年的二萬六千多間。其間，本港的通脹率亦很驚人，每年平均達 8.83%。

此外，外資對本港的經營環境亦提出了警號。根據工業署“1998 年香港製造業外來投資調查”，受訪的 362 間有外來投資的廠商之中，有 69%覺得香港整體的投資環境不利，雖然有 46%認為辦公室／廠房成本是不利因素，但是有五成多的受訪者認為香港的勞工成本（即最重要的投資因素）是不利的因素。這種情況，對於香港，尤其是工業發展方面，會否造成“三輸”的局面呢？另一方面，大家亦要受通脹率高企的影響。

以往我們所定的政策或會較為表面化，未有作出全面性的考慮，現在我們應以一種“三贏”的局面去制訂政策。強調行政為主導的特區政府，實在應該鼓起勇氣，拿出幹勁，深思熟慮，為香港整體的發展作出周詳的計劃。

最近有報道指出，本港外流的鞋廠及鐘表廠有意回港生產，本人希望政府掌握這個時機，積極改善製造業的營商環境。

主席，最後我想談一談有關香港作為世界一流的時裝及設計中心的問題，行政長官去年 10 月的施政報告提出，要把香港發展成為世界一流的時裝及設計中心，可惜今次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未有就這項計劃預留任何撥款，我期望司長在回應議員對預算案辯論時能夠作出解釋，讓業界及公眾瞭解政府對這個構想的重視及有關的工作時間表。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譚耀宗議員：主席，過去一年多以來，在金融風暴的沖擊下，香港的失業率節節高升，整體貨物出口至今仍未能恢復增長，使市民的消費開支依然疲弱。面對未來經濟困難的挑戰，財政司司長在月初公布的財政預算案中提出多項新措施，希望在現時經濟衰退中把握時機鞏固香港的經濟基礎，提高未來的競爭力。我個人認為這些方向是正確而且是必須的。

財政預算案為我們所勾劃的宏遠前景，使市民增強了信心。不過，香港未來面對的挑戰也很多，雖未致於是“地雷陣”或“萬丈深淵”，但當中的困難，使我們不能不作未雨綢繆。

現時就業情況惡化的其中一個原因是，工作職位的增加遠遠未能追上勞動人口的增長。根據政府對未來人口的預測，香港整體人口到 2016 年將增加至 820 萬人，而勞動人口將會淨增長 88 萬人，增幅達到 28%。若計及因終審法院判決而獲得居港權的內地人和按《基本法》規定擁有香港居留權的海外港人，人口很可能會是超過 1 000 萬，勞動人口對工作職位的需求將會越來越大。可是，另一方面，在未來以知識為本的經濟增長模式下，香港對勞動力的需求卻只會越來越少，在這種情況下將會導致失業人數越來越多，社會福利開支越來越大，並進一步加劇內部需求的萎縮。

因此，特區政府除了努力增加香港的經濟動力外，也必須將創造就業置於優先地位，追求高就業目標。換言之，香港除了須發展高科技、高附加值產業之外，政府也必須透過合理積極的再分配政策，鼓勵及資助例如社區及個人服務業這類勞動密集型產業的發展，扶助中小型企業，並檢討資助機構提供服務的方式，改革公務員制度，提高效率，節省資源，以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從而達到全民就業的目標。

另一方面，香港過去的發展經驗也證明了中小型企業是創造職位的重要途徑。即使在美國，93 年以來三分之二的就業機會是來自小企業。可是，香港卻往往因為一些政府的政策，嚴重阻礙了這些中小企業的發展。最近，我又再次協助荃灣川龍數家老牌工廠及青衣修船廠，與規劃環境地政局商討搬遷事宜。這些廠包括了釀酒廠、鑄造廠及扎鋼廠等，他們因為政府的賣地規劃或環境變遷而被迫搬遷，但礙於生產用的設備和機器過重，或是由於政府的政策所限制，不能搬入一般的工業大廈或另覓地方，因此面臨倒閉的境地。其實，這類小型工廠仍然有其競爭力，只要政府能夠提供一些協助，例如幫助他們解決廠址的問題，這些企業是可以生存下來，工人亦不單止不用失業，而且還可以繼續為社會創造財富。

根據不完全的統計，香港的中小型企業佔全港四十七萬四千多間註冊公司的 80%，即 38 萬間，這為數龐大的中小型企業，經常面對各種各樣的困難，

其中有不少是由政府的政策造成的。例如現時中小型企業面對的最大問題是資金周轉困難，但去年成立的中小型企業特別信貸計劃，截至 3 月 15 日止，政府只發放出 6.9 億元的保證金額，佔整個計劃的四分之一，進度之慢，令業界怨聲載道。

反觀鄰近的一些地區，例如日本，在發展中小型企業方面，既有《中小型企業基本法》這類法例的配合，又有中小型企業事務處的設立，以推動地方政府、特設機構及各工商組織實施各種協助中小企業發展的措施。台灣方面，一樣設有《中小型企業發展條例》，並通過經濟部下設的中小企業處致力改善其經營環境，推動相互合作，再加上有效運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從而促進中小企業的健全發展。由此可見，特區政府在輔助中小型企業發展方面，除了設立方便有效的信貸計劃之外，必須制訂長遠全面的發展政策，在業務管理、技術提升、融資安排及市場拓展等方面都提供充足的協助，營造有利中小企業發展的環境，從而促進我們香港整體經濟的增長。

重振香港經濟，同樣必須重視人才投資。因此，政府除了致力提高中小學教育的質素之外，也必須為在職人士創造更佳的進修培訓機會，發展持續教育是其中一個重要的途徑。我今天早上剛參觀了公開大學，透過與校方高層的對話，我深深感受到香港發展持續教育的迫切性，也瞭解到持續教育廣闊的發展空間。可是另一方面，公開大學卻面對着研究資源匱乏和尋求資助困難等問題。我希望政府能像大力支持中小學教育一樣，增撥資源幫助有意進修的人和機構。

以下，我想談一談有關公務員制度方面的改革問題。

香港的公務員制度是經過了一段長時間才形成的，儘管是有其長處，但架構的臃腫、分工的微細、行政費用的高昂等，也是經常受到詬病的。這些現象並非由普通職級的員工所造成，而是責在政府。故此，特區政府現在提出要改革，是符合社會發展的需要和市民的願望的。這個大原則是沒有人會反對，但如何改革則是有很多意見和憂慮。我希望公務員事務局在未來數月能夠進行廣泛諮詢、收集意見、提出一些實際可行和受到支持的改革方案。任何改革方案必須得到公務員理解和支持，否則便會難以推行。此外，這些改革方案亦要能承受長時間的考驗，免得因為考慮不周詳而要改完又改，令人更迷惘。

此外，主席，財政司司長在這次的財政預算案中首次提出大規模的退稅方案，為 150 萬名納稅者帶來驚喜。然而，正當這批人期待着收取支票時卻發生了波折，由於李卓人等數位議員提出修訂，政府便暫停發放支票，令因

退稅而帶來的刺激消費功能受到很大影響，而等待着以這些款項來交稅或周轉的人或公司所受的影響便更大。

我以下這番說話，本來是預備當李卓人議員在場時說的，希望他可以考慮，但很可惜，在主席叫我站起前的數分鐘他卻離開了座位。李卓人議員的修訂建議看來是不能取得本會的支持的，因為在我手邊有 29 位議員的簽名，他們都贊成如期退稅，反對節外生枝。這 29 個簽名尚未包括自由黨和民主黨的議員。據我理解，自由黨也是支持如期退稅，反對節外生枝的，這其實已代表了本會絕大部分議員的意見，所以，在這個情況下，我希望李卓人議員能夠考慮放棄修訂，令一百五十多萬市民能夠在長假期前收到他們的退稅款項。

最後，紓解民困的措施是政府在經濟調整的痛苦時期，必須為市民提供的一粒止痛藥。不過，手術之後，香港能否再恢復當天的活力，更是有賴固本培元的藥方。未來，本地經濟可能長期處於低增長、低收入的狀況，這對公共服務會帶來多大的影響呢？顯然，我們須跨越財政預算案處理加稅減稅，尋求財政平衡的一面，對我們的公共政策作一個全面的檢視，為未來社會變化對公共財政所帶來的長遠影響作好準備，使公共財政措施服務於社會穩定發展的需求。香港在追求經濟增長的同時，絕對不能忽略人口增加、失業嚴重所存在的重重隱憂。

我謹此陳辭。

代理主席楊森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陸恭蕙議員（譯文）：代理主席，我會首先談及預算案中我衷心贊同的各部分。我贊同政府必須盡速減持手上的港股，因為只要此事一日未解決，本港經濟便存在這脆弱點。我贊同香港須加強監察銀行。我贊同證券及期貨市場須予改革，並發展債務市場。我希望可以參與有關這些重要事項的討論。我支持致力提高公營部門的效率。我支持研究盡量把公共服務外判，而且現在正是政府考慮把全資擁有的公司私有化的時機。我與李國寶議員一樣，希望繼地下鐵路公司之後，政府會全力實行私有化。

接着我會說說環境問題，一個我最關心的問題。我相信財政司司長更有興趣知道的，是我不贊同的是甚麼。我們的自然環境亟須大力保護，但預算案中竟然隻字不提。雖然行政長官去年的施政報告較為着重這一方面，在財務委員會會議之中，財政司司長以不能包羅萬有為藉口，所以不提環境問題，

為自己開脫。這一點讓我看到政府裏管錢的官員對這一方面的警覺性甚低。他亦答應我，會在下次預算案中嘗試做得較好，我期望他可以盡力去做。

在下一年度，環境方面的實質支出和百分比都減少了。政府只會撥出總開支的 2%作環境方面之用。這和 1993-94 年度預算案中的百分比一模一樣。那我們有甚麼真實的進展？

財政司司長會反駁說，在經常開支中有 3.5%的增長。我曾去函要求司長提供分項數字。他回覆着我細看預算中各有關範疇，我已看過了。舉例來說，在總目 48 政府化驗所(計劃 2 的部分)項下，我便無法瞭解計劃所包含的究竟是些甚麼。我抱歉要這樣煩瑣，但有一項是關於政府化驗所增設數個職位以履行化學武器公約的。這是否算在那 3.5%之中呢？只看預算我是找不到答案的。我曾向環境保護署求助，但他們亦搞不清楚這點。

如果要財政司司長一如他給我的回覆那樣，花 5 分鐘去翻閱預算，然後再來告訴我他究竟知不知道那 3.5%去了哪裏，而且更重要的是，究竟那 3.5%真的怎樣可以改善環境，若然結果他也不能告訴我的話，我毫不感到驚奇。但他可以做些功課，因為還有一點時間。

審視政府所定優先次序的另一方法，便是比較它在哪方面願意支持人手的增加。我們就以環境保護署和另一規模相若的路政署來比較一下。環保署會增添 16 個非首長級職位，主要是落實廢物減少計劃。相較之下，路政署則增加 72 個職位。他們要進行些甚麼工作呢？所以政府可能要考慮一下怎樣分配資源以衡量政府對環境的承擔。

財政司司長大可以說。在環境問題上，香港沒有能力可以多做一些，而且他已竭盡全力才可以擠出那 3.5%，但我們卻不清楚那 3.5%增加到哪裏去了。不過，他卻可以找到 85 億元，退給納稅人。

我可以跟各位說，如果我們拿得出 85 億元，司長在環境方面可能做到些甚麼。讓我為大家舉些例子。拿着那筆鉅款，我們可以買到一整隊天然氣的士和小巴；而且還有很多餘錢，可買其他東西，例如買到 10 部底盤功率機，以測試柴油汽車的廢氣，並可以加置黑煙測量計，協助警方捉拿違例者。我們仍能負擔得起成立一個測試中心來試驗較環保的燃料和技術。我們又可以對有軌巴士進行詳細的可行性研究，並相應撥款進行新巴士技術的試驗計劃。我們囊中尚有餘錢。

所以，我們仍有資金購買兩三部特製的水面垃圾機，收集海港內漂浮的垃圾。我們還終於可以真的落實北大嶼山郊野公園擴展計劃，略為消滅大嶼

山基建發展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我們袋中仍然有錢，可以把政府的能源效益計劃推廣至所有政府部門和受助機構，甚至惠及本會。我們還會有錢餘下來，聘請專家研究一些生物工程技術以代替噴漿，使到我們的山坡不會這樣難看。

好了，我要談談別的。我想說說數碼港的發展，這是財政司司長相信可以使到香港從不景氣中復甦過來的主要措施。這項發展計劃自從在預算案中公布之後，已經引來議論紛紛，不少的評論卻是負面的。科技界中人視這是包裝堂皇的地產發展計劃。我贊同他們的看法。似乎很多人都沒有留意，以樓面面積計算，計劃中的住宅部分遠比數碼港部分要大得多，雖然有關方面公開地說只有三分之一的土地興建住宅。

似乎政府對這項交易太過着緊，以致工夫未有徹底做足。這計劃的合作者是盈科集團。政府為甚麼認為這公司是恰當的合作夥伴呢？或是財政司司長是懼於這公司和英特爾的合約。他或許應該查一查，盈科集團跟英特爾那龐大的科技帝國中哪部分訂有合約呢？有人告訴我，那是英特爾的消費產品部門。這是否便使這公司成為一間科技公司呢？如果我所得的資料是錯誤的話，希望有人能更正我。再者，有沒有人為盈科集團的業績提供財政上的擔保呢？由有關的資料看來，盈科的財政狀況不見得很強。我要再問一次，政府是根據些甚麼來評定盈科集團是合作發展數碼港的理想夥伴呢？

其次，從我們至今所聽到和看到的，數碼港所會有的，沒有甚麼是香港其他大廈不能裝置的。大廈業主和發展商大可以即時在香港各區造出一大堆小型數碼港。所以為甚麼納稅人要花數十億元和等數年才可以在鋼綫灣得到一個數碼港呢？

我認為政府的眼光過於狹窄。如果我們真的相信建造一座大廈便會把香港變成高科技和資訊服務中心，我們只是在做夢。數碼港只是硬件一個，只是一座大廈。那些所謂大租戶只是簽了租賃意向書而已，他們可能永遠不會遷入。

我們應該把整個香港變成數碼港。如果政府要認真的去吸引投資，我們大可以在其他有關的政策範疇作出考慮。我會特別說說 3 個範疇。第一，政府檢討入境政策以方便人才來港的工作小組，應該讓有關的公司可以從世界任何地方聘請他們所需的來港工作。在與創意有關的行業裏，有腦之人是遍布世界各地的。我們無須像財政司司長所說的那樣要特別優待國內的科學家。事實上，高科技公司和培育公司或會邀請世界其他地方的專家來港。印度怎麼樣？班加羅爾(Bangalore)現已成為高科技的大型中心。由於政府基本上缺乏對付種族歧視的意識，我們是否願意發出簽證讓印度人來港工作？

第二，政府和銀行界做些工夫來促進“網上電子貿易”又怎樣？目前要銀行接受電子付款十分困難。事實上，本會可以助一臂之力。我認為財經事務委員會主席劉漢銓議員可以請銀行負責人向本會解釋他們在這方面現正進行些甚麼工作。資訊科技功能組別的代表單仲偕議員相信是在滙豐銀行工作的，他更可多做一點，從中加以推動，使到事情可以盡快得以安排停妥。李國寶議員和其他銀行界的議員又如何？他們為甚麼不走去銀行公會，促請公會自己發動，作出其他的安排？

第三，實施政策，認真的促進競爭又如何？要把香港變為更具吸引力的營商地方，政府一定要撤銷各種管制。其中要取消管制的是電力工業。電子業會大量用電。目前來說，電費是由專利公司控制的。政府已經着手撤銷這種控制的有廣播和電訊業。我們大家都知道，可以做的還有很多。

這次的爭議有一個好處，便是現時很多人都在談論香港如何可以成為資訊科技的翹楚，而我真的相信香港是做得到的。我們所要做的只是把現時已有的精力和專長好好收為己用而已。如果徒具大廈，數碼港不可以做得到。不過，數碼港引起這一場熱烈的辯論，可算是目的已達了吧？

接下來我會說說旅遊業。預算案中較為引人入勝的一項措施就是狄士尼可能在香港興建主題公園。我知道本會多位議員相信這是一大美事，但對於有關的討價還價，我們知之極微。我們只知道已選址在竹篙灣，而且我們要在海灣填海。政府今天對我所提書面質詢的答覆之中——各位議員還未讀到，那是第七項書面質詢——甚至未能告訴我們，一旦談判有結果，目前應由哪個政府部門或哪個機構負責與狄士尼公司簽約。

尤有甚者，政府在答覆中說如果可以 and 狄士尼就各項條件達成協議，便會諮詢本會。這不啻就是告訴我們它會以“米已成炊”的方式來向我們提出嗎？待政府向財務委員會提出時，便會是“要不要隨你”的態度。

我們亦知道雙方已簽定意向書，而政府現正與狄士尼展開細則上的談判。可是，政府是否已做足功課呢？在答覆我的質詢時，政府承認仍未做過成本/利益分析，亦未進行土地另用途的評估。只說會做而已。由於有人告訴我們，政府希望在 6 月可以完成有關談判，那豈不是要在很後期才進行這些極為重要的評估？我極為擔心我們的政府未做足功課，不能妥為評估與狄士尼合作的價值。

我支持政府的各項收入措施。我希望各位議員不會提出修正案來裁減這些建議。我與梁智鴻議員一樣，對不加徵煙草稅感到失望。加稅會引致非法偷運貨物的理由似是而非。

財政司司長未有把握機會，叫社會考慮香港的長遠財政政策，我感到失望。在民權黨所編撰的影子預算案中，我們建議土地發展應分開徵稅、對發展商溢利的徵稅應較現時一般利得稅率 16% 為高。我不擬詳細闡述，但我希望財政司司長可以考慮我們的建議。

最後我想說說退稅給納稅人之舉。此舉使到預算案大受支持。如果我是財政司司長，我不會這樣做，因為香港現已有頗大的赤字。不過他告訴我們，雖然退稅未必可以刺激消費，但卻使人可以“感覺良好”。知道錢財能夠失而復得總是好的。

這退稅措施現因李卓人議員下周會提出的決議案而變得大為複雜。我現在要問一些問題，希望他可以在適當時間內答覆我。如果有退稅，我們應不應該區別誰繳稅多、誰繳稅少？作出這樣的區別，理據何在？無論如何，現在我不打算深入研究，留待下星期的辯論再行討論。我只是擔心他的決議案會在社會上“富有”和“不富有”市民之間造成分化。我不知道這樣對本港社會有何好處。

何俊仁議員：代理主席，民主黨於 98 年 7 月曾經向財經事務局就聯交所未來的發展提出多項改革建議，而財政司司長在今次財政預算案中接納了我們不少意見，對此民主黨表示歡迎。

民主黨支持兩個交易所及結算公司合併、股份化及上市，與時並進，新交易所將管理權與擁有權分開，打破現時只以照顧會員利益為主的組織結構，這點是一個進步。同時，新交易所應開放交易權，容許更多富創意的經紀及投資者參與，令我們的市場更趨活躍。

透過合併、股份化與上市，新控股公司將以商業形式運作，引入多元化與專業化的決策層與管理層，提高效率，直接面對海外交易所的競爭。

兩間交易所合併，將可減少兩者間不必要的矛盾，致力發展新產品，以及有助制訂跨市場預警機制，監察跨市場操控活動。

交易所合併之後，將發揮經濟規模效益，可集中運用資源，加強系統設施的配合，亦可精簡架構，減少不必要的行政支出，而資源亦不再囿於會員的投資或政府的撥款，可透過集資增加所需資金。

值得注意的是，政府表示交易所和結算公司實施股份化和合併刻不容緩，計劃在一年半時間內便完成（包括諮詢期在內），整個過程難免給人“急

就章”的感覺。因此，我們希望政府盡快就電腦設施、監察系統、人手合併、法例草擬等提交詳細的日程，釋除疑慮。

合併、股份化與上市三步曲是打破固有結構的利益矛盾的基礎，但不足以確保市場公平和有效率地運作，政府必須採取相應配合措施，包括檢討監管結構、制定法規與改善保障投資者措施等。

新交易所作為香港金融市場最大的一個運作機構，加上作為上市公司的前綫監管者，不宜由某些個別大股東操控。民主黨支持政府參考其他國家如澳洲等的做法，對任何人士或一致行動的人士規限其股權比率的上限，以維護公眾利益。

由於新交易所的壟斷地位與其運作涉及公眾利益，政府在新交易所中應該讓代表公眾的人士擔任監管角色。民主黨建議，政府可研究成立獨立董事會監察委員會，成員包括政府委任的獨立人士（例如來自金融界及經濟界的學者、專業人士以及投資者代表等），負責制訂董事資格、酬金及推薦董事會成員等；另一個方案當然是賦予政府權力，委任一定比例的董事局成員。

新交易所作為一間商業機構，擔任其他商業組織的監管者，可能存在着一些利益衝突。不過根據一些例子，交易所應可保留監管責任，如澳洲證券交易所與斯德哥爾摩證券交易所均認為，完善的監管有助提高交易所的商業價值，因此該兩間交易所上市後仍保留其監管角色。

新交易所商業原則運作，要賺取利潤，必須確保市場公平開放，才能吸引投資者、上市公司及各種投資產品，令市場越趨多元化與活躍；另一方面，擁有權與交易權分開後，加上不同利益團體的董事會組合，以及股東的監察，我們希望利益衝突的問題可盡量避免，因此交易所應繼續履行前綫監管者的責任。事實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監管權力亦不宜過大，變成一個超級監管者。新控股公司作為上市公司的職責，應由證監會負責監管，同時證監會應集中監管市場與中介團體的不當行為，而現行推廣證券市場的職能，應轉由新交易所負責。

在監管法例方面，民主黨認為有 3 方面應跟進，第一，盡快檢討過時的公司法，研究制定法例，監管商人銀行、會計師與核數師對資料核實與披露的責任。第二，建立以披露資料為本的監管法規，例如證監會與交易所應盡快建立網站與保安系統，要求上市公司透過他們的網頁提交資料；同時，在政府正在草擬的電子交易法例中，亦應正式確認以網上及其他電子媒介（如光碟、錄影帶等）提交文件的方式，同時縮短年度核數報告與中期財務報告

的時間，加強公布內容及要求。第三，我們應檢討現有機構，包括證監會與商業罪案調查科，看他們是否有足夠及有效的權力執法及監察。

最後，在投資者保障方面，隨着資訊科技的發展，傳統的單一金融服務將會逐漸變為全面的綜合服務，例如網上經紀大行其道後，證券買賣將會成為廉價的基本服務，若要賺取利潤，必須提供全面的綜合服務，所以，將來如退休金、基金買賣及投資顧問等，都會成為綜合服務的一部分。如果我們投訴一間公司，可能現時來說涉及不同申訴渠道（例如證監會、保險業監理處、或將來的強積金管理局、金融管理局等），因此民主黨建議財經事務局研究設立一個金融服務投訴中心，統籌及協助轉介對其轄下管理的各個金融服務或相關條例（例如《投資者保障條例》）的投訴。

現時處理投訴的機制並不足夠，因此民主黨歡迎政府設立不當行為審裁處，處理經紀與投資者之間的糾紛，令投資者可以選擇較為簡單與廉宜的仲裁途徑，以解決雙方的糾紛。

此外，代理主席，我作為民主黨的交通事務發言人，亦希望就預算案中有關交通的部分，發表一下民主黨的意見：

1. 紅磡海底隧道（“紅隧”）私家車收費建議增至 15 元

民主黨並不接受政府以大幅度增加海底隧道（尤其是紅隧）私家車收費來增加政府收入這個原則，因為隧道收費的釐定應着重於從交通管理角度出發，同時也必須顧及收費水平是否偏高和不合理。單從增加收入方面考慮實施加費，對 35 萬私家車的車主並不公平。

事實上，紅隧擠塞並非由於其收費偏低，問題反而是由於西隧收費過高，因此未能吸引駕駛者使用，使西隧無法發揮分流的作用。若將紅隧的收費大幅提高以遷就西隧，無疑是認同西隧現時採用一個這樣高的收費水平的做法。我們亦同時擔心，如果將紅隧收費提高至 20 元，可能會帶動東隧加價。

要令 3 條過海隧道的資源被充分利用，民主黨認為必須將 3 條隧道的收費距離拉近。在這個原則下，民主黨只能夠同意將私家車使用紅隧的收費增加至 15 元，而非政府建議的 20 元，並要以不影響營業車使用隧道作為先決的條件。在紅隧加費的同時，民主黨希望政府能夠積極游說西隧將私家車收費減至 20 元，希望在收費劃一的情況下，西隧的資源能被充分利用，並發揮分流的作用，我們相信此舉也會增加西隧的收入。

2. 停車咪錶最高時租收費 12 元

目前市區私人停車場收費時租約為 14 至 18 元，如果路邊停車咪錶時租高達 16 元，將無可避免地引致部分停車場收費增加，因此，民主黨建議將停車咪錶時租最高收費訂於 12 元。況且，現時的士和輕型客貨車也經常會使用停車場的服務，在經濟不景的情況下，如果將停車場的收費大幅增加，將會增加這些運輸行業的營運開支，令經營變得更困難。

3. 反對增加交通違例定額罰款

民主黨對於政府增加交通違例定額罰款 26.5%亦表示反對。鑑於訂立罰款的目的是發揮應有的阻嚇作用，因此罰款原則上不應以增加政府收入作為考慮。在 1998 年違例泊車和超速的通知書都分別減少了 21.6%和 5.8%，顯示違例情況並無惡化。現時的罰款水平已經產生了阻嚇作用，因此無須再加價。此外，我們認為政府應該檢討現時公路的車速限制及路牌的設計和裝置，因為兩者均有很多問題，以致駕車者經常墮入這些陷阱中。政府應該對車速限制作出合理的檢討，對標誌作出應有的改善，然後才調整罰款的收費水平。

4. 地鐵上市

我們認為政府讓地鐵公司上市開拓新的集資渠道，有利於今後擴充鐵路網絡，以及可減低政府的財政承擔，因此我們是同意的。我們亦希望透過企業管理，能夠進一步改善經營的效率，提高服務的質素，以及減低車票加價的壓力。民主黨會支持這個上市計劃，但是，我們亦要指出，我們不能夠容許地鐵在上市之後，仍然好像現時一樣可以單方面決定票價的調整及增幅。我們覺得政府必須制訂一個合理的監管架構，以審批這些公共交通機構票價的調整，保障乘客及市民的權益。同時，我覺得服務的質素也是非常重要的，所以這個監察機制應該同時監察這些機構的服務。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謝謝。

陳智思議員（譯文）：代理主席，在這新世紀即將來臨的時刻，我們辯論的不單止是某一個財政預算案，同時是我們認為怎麼樣才算是可取的財政政策，為下一世紀的成就鋪路。

香港過去創造了經濟奇蹟。我不認為我們會單憑運氣，再次有奇蹟出現，把我們帶出經濟困境。我們唯一的出路，便是在區域及環球全面奮鬥求存。在大力爭取競爭力的同時，有些東西我們是要維護的、而有些則是要揚棄的。

我們定必要維護令社會公平和自由的各項原則；我們要揚棄的則是本身的驕氣和特權。

在一個公平的社會內，不會人人均富。成就超卓的人或公司理應得到較佳的回報。這是社會公道和使人發奮向上的基本誘因。相信李卓人議員亦深明此點。高薪一族向來繳納較多的稅，用來津貼弱勢社羣，他們得到較大額的退稅自是令人欽羨，但亦不應因此便要將之剝奪。社會上因曾先生大解慳囊而雀躍的人都有權隨自己喜好去動用收回的退稅。這筆錢不應該要用來達致均富。

自由社會的真義在於每個人都可以選擇自己的生活方式。要活得侈華便要付出較高的代價。這是低稅制度的關鍵。外國領導人對我們可以成功地維持低稅率卻又同時坐擁強大的財政儲備，一向嘖嘖稱奇。這就是最近我在國際性的年輕總裁組織活動中聽到有代表提出的。為要取得這樣的成就，我全力支持可以讓人有更多選擇的“用者自付”政策。

這個政策在預算案中的增加收入措施中充分發揮出來。博彩稅、豪宅的印花稅及與交通開支的增加可能使到有關的消費相應提高。但每個人都可以投注少一些、購買沒有那麼豪華的住宅、和減少駕車外出。醫療系統是適宜實行“用者自付”政策的另一範疇。我亦支持研究中的海陸離境稅。不過，每天出入境上學的人應該獲得豁免。

我明白加費必然會令社會上某些人不快。但如果我們要全面維持低稅率，最公平的做法莫如要用者自付。只要富裕的人可以負擔得起，這些是我們想得到的極少數可以增加收入的地方。

要讓人可以真的有機會選擇，我們定得保持市場的平衡，使到中小型公司有生存的空間。它們規模雖小，但仍是謹慎經營、健全、靈活而富有創意的。在這方面，我們應該制訂市場規則，務求去蕪存菁，而不是要對付小型公司。

銀行業顧問報告建議放寬對外資銀行的限制，這一項措施會令不少中小型本地銀行陷於困境。香港的市場相對細小，完全門戶大開的政策徒會形成巨型的壟斷，而不是使市場得到平衡。面對資本總額超過香港整個股市市值的外國巨無霸銀行，大部分本地銀行定無倖理。結果是消費者的選擇少了，而市場公平不再。我大力促請政府三思。

相對於上一個預算案，財政司司長對現實較為瞭解 — 香港在多方面比我們的對手都較為落後，包括科技和金融發展。認清此點，使我們的自尊

受損。要走出經濟困境，絕無即時見效的妙方。但我們第一步要做的，就是要放下驕矜，因為這個不良的習氣嚴重妨礙我們的學習進度。

我期望一個狄士尼主題公園，甚或加上數碼港便可以打救我們；把地鐵公司上市亦於事無補。這些構思背後的嶄新推動力和堅定不移的意志才是最重要的。曾先生順應民意，以管理企業的技巧來推動工商業的發展，而不是以官僚的方式去大灑金錢。他在尋找道路走出這經濟困局，並且顯然已有了方向感。這是預算案帶來的最大喜訊。

我預料得到，要徹底改革金融體系，阻力不少。但我相信這些都是必須忍受的痛苦，以求在環球金融市場中跟別人一較高下。

在保險業方面，業界提出的建議都得到良好的回應，特別是在有關遺產稅和雙重徵稅方面，我大喜過望。降低保險受益人應繳的遺產稅會讓投保人有更多的選擇，長遠來說，對債務市場有幫助。

保險中介人的專業考試可以提高保險服務的質素，繼而加強市民對保險業的信心。

政府致力發展本地債務市場，我們應大表歡迎。這大大有助於鞏固香港作為日本以外亞洲首屈一指金融中心的地位。

把外匯基金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肯定會增加這些債券在二手市場的流動性，有助促進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不過，環顧世界各地，所有先進的債務市場的最重要成分就是一個組織完善的“回購合約市場”。容許在證券期貨和期權交易中，使用外匯基金債券作為保證金抵押品，只是發展成熟的回購合約市場的第一步。

香港按揭公司已經開業，所以應鼓勵這公司在發展區域債務市場方面擔當較重要的角色。以應收帳款為後盾而提高信用等級的票據當會更能吸引本地及外國投資者。

政府應該透過組織對散戶和機構投資者都有吸引力的固定入息投資基金來刺激本地的基金管理業。除非可以把新的市場參與者，如組合基金，吸引入市場，債務市場在發展方面難有重大的突破。

我支持政府對交易所和結算公司的大刀闊斧改革，把它們股份化，並合併為一間上市商業機構。可是，本地一些市場參與者不願接受這些改革，尤

其現在市道不景，這是可以理解的；政府必須廣泛徵詢各有關方面，以減少利益衝突。

在結束我的演辭之前，我要對預算案隻字不提日益惡劣的環境，尤其是空氣質素，表示失望。政府似乎還未認識到這問題已經成為了在香港營商的一個負面因素。除了正常的環境開支之外，我促請政府在情況變得事無可為之前，採取更嚴厲的措施，挽救這顆不再明亮的東方之珠。

代理主席，我支持本條例草案。謝謝。

李家祥議員：代理主席，跨越千禧的財政預算案，在財務管理概念上，已靜靜地突破了殖民地政府模式的舊思維。財政司司長再不墨守成規，而側重於每年一度的收支平衡，且能用既高且遠的眼光，為本港未來的經濟發展路向，作出承擔。

本會理應正面認同政府一些具有積極性的創見，和它期望為本港整體長遠經濟利益而奠定基礎的決心。較樂觀的中期經濟預測，大刀闊斧的公務員及金融體制改革建議，狄士尼主題公園、數碼港、地鐵上市等充滿活力和機遇的計劃，為近期感覺前景黯淡的市民燃點起希望；85 億元退稅措施，更帶來驟然的意外驚喜，減輕了百萬市民“手緊”之苦。

這些饒有心思的舉動，亦頓然成為一時談論的焦點。但讚歎之聲過後，務實的港人，除了一方面審視如何能和政府同心協力地落實有關建議外，另一方面亦會反省在預算案中一些重要的財政理念，是否已經起了根本的變化，而新的施政方向，究竟是“得”多還是“失”多。

有評論員指出，財政預算案有施政報告的影子，皆因政府以往的一貫做法，是政策已有成熟的全面考慮後，由行政長官或有關政策科先公布，最後才在預算案中反映出來；尤其是狄士尼主題公園及數碼港這類超級計劃，在現階段根本跟政府的帳目收支和預算案未見得有很直接的關係，所以難怪論者對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中高調處理這些項目感覺意外，質疑這樣的處理手法是否過分匆忙？對落實這些項目的最終效果，究竟是好是壞？

狄士尼主題公園項目公布之後，公眾在還未有機會對內容作出深入討論時便已要閉嘴，最後各方言論撲朔迷離，港人現階段惟有“靜聞樓梯響，期待米奇來”。數碼港雖然較為落實，但其中的實質內容及跟商業公司具體的合作條件卻仍未能公布，所以從表面來看，衍生的問題仍然非常多。這些重要問題仍望政府須先以理服人，才好拍板上馬。

作為一個重點項目，數碼港概念既具吸引力，亦有實效性，政府擬全速推行，本會應不難理解。但在項目中的實際投資成品及對本港的經濟效益，卻有必要說得非常清楚。再者，政府在此項目上，不僅一反以往不選個別工商業作出特別支援的禁條，更選擇其中一款技術作出重大的投資，甚至最後更主觀地挑選了一個單一的商業夥伴，對此，政府究竟引用了怎樣的公平選擇準則，而作出這個極為主觀的判斷呢？

公眾不明所以的是，八大科技公司除了作為數碼港的租客外，是否亦同時已承諾作出一定大額的長期投資，才能得到優惠？條件又如何落實？政府估計如何能藉此提高本港的新科技水平，如何保障有關的技術轉移？

立法會如何監察政府和與其合作公司的投資成本，該成本究竟有沒有上限？政府為何不用定額注資的辦法，而選用成本更難預測、有可能遠高於現時估值的批地權方式作出注資？

發展高科技實在刻不容緩，不過，市民期望的不只是用利誘去吸引名牌公司的手法，更重要的是令整個社會能全方位投入的高科技政策，例如，專才輸入及長期培訓計劃、對有明確目標的應用科技生產項目作出稅務上的優惠，甚至低息貸款、適量注資等，都是更有把握亦絕對公開公平的手法，可確保長期的投資效益。

預算案的巨額赤字，早在市民意料之中，但加稅措施卻反顯得出奇地溫和。輕微的額外負擔，基本上都是加在那些以車代步，要求住屋條件較好，閒來跑馬消遣的高收入一族身上。平情而論，這類人士亦早有被加稅的心理準備，只是在預算裏不知政府會採用何等名目而已。現時整體的加稅幅度溫和，兼有退稅，實減差餉等緩和措施，如果我們從每個市民本身受到整個預算案的影響作為出發點，而不是分別從個別的稅項來看，相信只有極少數市民才有理由反對這個預算案。本會同事所提出的不同修正建議，都明顯地缺乏真正民眾訴求的支持，強行推出，好像替一個市民所接受的預算案“畫蛇添足”，其實是非已十分清楚，所以本人也不想花太多時間詳述了。

去年預算案中的預測數字顯示，公共開支的增長在今年將大幅回落至 1.2%，但結果財政司司長順應民意，現時選擇了仍將開支訂定於 3.5% 增長，這除了反映了經濟衰退時，社會服務需求可能不減反增的現象外，亦在未來兩年的中期內，有更大延遲壓力，調低開支，求取預算的大致平衡。換言之，財政司司長必須掌握今年有限度的喘息空間，控制未來兩年的開支，如果政府預測的經濟復甦在時間上稍有延誤，控制支出的壓力將會更為沉重，政府必定要有進一步的應變準備。

本人自從 1998 年年初起，看見港元高企，經濟開始出現結構性回落的徵象時，已極力鼓吹政府必須精簡架構，政府部門、其他以商業原則運作的營運基金以及全資公司例如地鐵等，都應厲行節約，控制成本，保持甚至不斷提高競爭能力。這些意見的含意，是一方面為這些公共資產保值，甚至增值，而且更在適當時機可將之上市私有化；另一方面，是保持政府正在逐步增加佔用的社會資源部分，如果以衡工量值的角度來量度，最少其效率不會較私營企業部分落後太多，應該是相若的。這些概念和精神，在預算案中明顯地反映了出來，這正是我高度讚賞和支持本年度預算案的最主要原因。

大刀闊斧的公務員改革，本人已在 3 月 10 日的議案辯論中有詳盡發言，今天不再論述了。為了令公有資產保值，將其上市及私有化以擴大本港金融市場投資工具的選擇，提高政府多方面低成本的融資能力，為公營企業注入市場中專業投資者的監察元素，以確保商業原則及高效率的運作模式得以全面發揮等，這些說法本人已在報章上多次發表。今天的發言，本人希望用一個更新的、更全面的角度，向政府提出另外一個重要的資源分配及財務管理概念。

專業的公共財務管理，除了要有上佳的政治理念外，亦有其獨特的會計言語來作為主要工具。不少會計業界人士雖然受過多年的專業財務訓練，仍然覺得政府的帳目及理財方式高深莫明，其他市民更不用說了。其實，政府的公共帳目雖然規模是稍為龐大複雜，但所用的會計方式，卻並非一門高深的學問，只是仍然沿用着最古老的現金入帳方式；資源分配和管理理念的基準，在中層管理人員的眼中，仍不外是“見錢駛錢，寧盡莫留”，對效率、節儉、開源等企業精神觀念，仍然是相當薄弱。

試舉一些簡單而重要的例子：

- (1) 現時公務員長俸沒有入帳，管理部門及市民根本未能完全掌握部門所用員工的真正全部成本；
- (2) 政府並沒有綜合帳目，隨着營運基金、獨立的法定機構如醫院管理局、房屋委員會、機場管理局等主要服務機構不斷催生，未來更有部分資產如地鐵上市，單看剩餘下來的公營部門帳目，不但義意不大，更有可能因為這些不同的獨立個體機構仍然有巨額的帳目來往，例如津助金、派息、稅收及管理費等，令個別帳目若分開來看，便容易因這些只屬政府內部左調右調的數字，而出現可能令人誤解的結果。

- (3) 政府在數碼港計劃中用土地代現金注資，如果不用現金的話，由於政府帳目中無資產負債表，這些交易便完全不能在帳目中披露出來，因而削弱了立法會應有的監管途徑。
- (4) 在今年收入部分中，包括 360 億元的投資收益，其中不少是金融管理局的每年派息，財政預算案中第 122 段亦清楚說明：“這筆意外收益，是我們去年 8 月入市和其後恒生指數上升的副產品”，用未實收的股票升值帳面盈餘派息，以現時政府的入帳方法來說，技術上是正確的，但是否最可取的保守穩健處理方法，卻值得商榷，類似派息方法在私人公司中其實是違反公司法的。

國際會計師公會經過多年的研究，現已向有關會員國的政府發出諮詢會計準則，引用多個已沿用資源管理會計(resource accounting)概念多年的先進國家的經驗，希望在公共財務管理所用的會計工具方面，可逐漸建立一套清晰而又公正的現代國際標準。

本人已就這件事多次和庫務署署長及審計署署長商討，並得到他們原則上的支持，本人亦會在公共帳目委員會上跟本會同事作初步的探討。

本人亦明白要全面改善公共理財的觀念和所用的現代會計工具，須有時間、耐性和投資，甚至在公務員管理文化上來說，也是一項大改革，但現在提出，卻正合時宜；尤其是有關公僕改革方向，是鼓勵政府部門跟私營機構作雙向互通式的人才交流，建立一套適用而又可有互通性的會計管理工具，對發展人才交流實在有莫大的幫助。說到底，我們要提升政府佔用資源效率的，不單止是佔三分二支出的薪津部分，亦包括其他三分一他們管理和控制的資源。

會計界在其他問題上，還有不少跟財務有關的建議。

1. 慈善捐款免稅額

此免稅額應由 10% 提高至應評稅盈利的 20%，尤其是現時企業盈利基數已大幅滑落，公益金等慈善機構籌款出現很大問題，將免稅上限稍作提升，對政府收入實在沒有重大影響，卻有鼓勵私人資源引為公用的好處。再加上經過政府帳目委員會建議後，稅務局及社會福利署亦共同加強了對免稅慈善團體的監管，以往政府擔心避稅安排的理由亦應已消失。本人建議不妨先作兩年的免稅額寬免，再在 2002-03 年度看實際情況作出檢討。

2. 避免雙重課稅協議

會計界歡迎政府積極爭取與荷蘭以及其他外國政府簽訂這類協議，但本人仍然希望重申本港《稅務條例》第 4 條，即納稅人應受資料保密的保護的重要性。

3. 為非認可小型基金經理(*boutique fund manager*)提供稅務優惠

會計界多年建議實施此項優惠，可惜未為政府接納，相反今年新加坡政府卻已捷足先登，引為己用，提供了 5 年免稅優惠。本人為本港失卻先機而深感惋惜，並希望政府認真察視這項競爭力的更變，看會否造成基金流失的影響。

4. 語文基金

會計界與其他工商專業界別曾積極爭取成立語文基金，以助提高現時商業用語的水平，提高本港的競爭能力。但近期基金的運用似已偏離撥款原意，開始排斥工商專業團體用以培訓在職人士的申請，有將基金改為用作補貼一般教學用途之嫌，本人期望有關當局正視此一問題，及早矯正。

二十一世紀將至，特區政府也再不是處於“借來的時間，借來的地方”，反而正是處於努力開拓長遠未來的起步點。財政司司長能夠把握時機，大力革新，雖然不無政治風險，但總是勇於承擔的表現。

現時本港經濟處於低潮，長期財政不平衡的風險，不容忽視；若要逃過長期開支不平衡的赤字宿命，實在有賴港人本身的逆境反彈能力，政府投資所帶來的信心推動，才能在未來兩年逃過必須大幅緊縮支出或加稅的命運。如果說今年是一個以“強本”為基礎的預算案，不如說是一個表現“信心”的預算案，明年才真正是須“應變”之年。

代理主席，本人謹此陳辭，支持條例草案。

梁耀忠議員：代理主席，剛才有好幾位同事都談到退稅，但是下星期本會將會討論這個問題，所以我還是留待下星期再說吧。今天我會集中對財政預算案發表一些意見。

今年的財政預算案公布後，公眾的反應似乎不錯，這本來應該是好事，但是如果我們細心分析一下，便會發覺這情況並不是真正值得高興，為甚麼

呢？因為預算案獲得好評，並不是因為它能夠解決當前最嚴峻的經濟困境，而只不過是財政司司長挖空心思，令一些財團以至中產階級能夠得到小恩小惠，令他們可以在這個預算案中得到一些利益，因而贊同這個預算案而已。

當我們評價預算案的時候，應該先問一個問題：政府的收支預算應該要達致甚麼目標？答案其實很簡單：一方面撥出資源，提供市民需要的服務；另一方面以適當的財政政策，推動經濟發展。不過更要從一個較為宏觀的角度來看，那便是稅收以至財政預算，都應該起着將社會收入再作合理分配的作用。

綜觀整份預算案，我們發覺財政司司長在制訂預算案時，並不是以改善經濟和民生為最主要目標，而是期望製造一個表面看起來成功的預算案。其實司長最關心的是，預算案會不會在表面上背離《基本法》有關政府開支的“金科玉律”，即是“收支平衡”以及“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為了達致這個目標，司長非常樂觀地估計自去年起計的 5 年中期經濟增長率高達 3.5%，但是有了一個大膽的估計，卻又沒有任何在短期內振興經濟的配合措施，我恐怕到頭來對香港可能會帶來未必有利的發展。另一方面，為了增加政府的收入，便出售地鐵部分股權，期望籌措 300 億元來達致收支平衡，但政府卻沒有想到，政策上這樣做會令地鐵服務更不受市民監管。

司長其實沒有很多特別有效的政策來討好市民，而事實上，司長在電台節目中也承認，退稅一成其實只是給予市民心理上的紓緩，多於實際效用。既然是這樣的話，為甚麼司長不真的想一些有實效的措施，令市民有實質的優惠，實際的利益呢？我覺得司長就像馬戲班玩雜耍的藝人一樣，走在綱綫上，手上不斷拋着數個球作平衡，目前司長能平衡得很好，贏取到不少的掌聲；但很可惜，我覺得司長扮演的角色不應是這樣的，他應該做馬戲班的班主，想辦法促進馬戲班的生意，以及為表演危險項目的藝人鋪設一張安全網；換句話說，就是一方面致力振興經濟，製造就業機會；另一方面加強保障因經濟萎縮而失業或減薪的基層市民，使他們可以度過難關。以上這兩點，我在本會的會議曾多次重申；由於這個問題很重要和迫切，所以我不厭其煩的一說再說。

在創造職位空缺方面，今年的財政預算案給我們看到的，只不過是寄望於數碼港、減低船舶註冊費和狄士尼主題公園之上。大家都知道，狄士尼能否成事還是未知之數，它可以帶來的所謂職位，可能只是空中樓閣。政府估計，數碼港和減低船舶註冊費總共可以為香港帶來 31 800 個職位，正如昨天在人力事務委員會上很多同事指出，這個很可能是過分樂觀的估計，而且政府也沒有做任何配套措施。令人擔心的是，即使將來有這些職位，目前的失業者，也未必可以填補這些空缺。所以我看不到這些所謂新措施能夠為失業

者帶來甚麼希望，即使有的話，也是“遠水不能救近火”對於目前的失業大軍來說，我恐怕是無濟於事。

但政府是不是真的沒有甚麼可以做呢？當然不是。首先，政府本身可以開設一些職位，特別是長期以來大家都同意並不足夠的學校社工和家務助理等。另一方面，也有學者提出，政府應該考慮資助各機構聘請一些長期失業或工作能力較低的人，以減低目前的失業率。

社會福利方面，雖然整體開支增加了 13.6%，但是不少真正有需要者所得到的實質援助，事實上是不增反減，主要原因是預算案中社會福利開支部分，是按照已削減的綜援金額計算的，我在這方面表示強烈的反對。其實，政府在這個時候給予低下階層的保障，應該不減反增，特別是應該為失業者提供失業援助。

根據政府最新公布的數字，香港目前的失業大軍有 206 000 人，如果我們給予他們每人每月 4,000 元援助，一年的支出也只不過是 10 億元而已，削減綜援一年亦只是節省 7 億元；而財政司司長為了對一些財團及富裕人士退稅，便達到 31 億元！究竟政府是真的沒有能力支付這筆福利開支，還是只顧照顧財團及富裕人士的利益，而罔顧基層及失業的人的艱難和苦況呢？

至於有關政府收入的問題，目前香港的勞動人口之中，只有約三分一要繳納薪俸稅，實際的數字在過去數年間不斷下降，薪俸稅收入佔政府總收入的比率也因而不斷下降，這的確不是一個健康的現象。但是，問題的癥結在哪裏呢？為甚麼會出現這個現象呢？問題並不是免稅額訂得過高或過於寬鬆，令很多人可以逃離稅網，而是香港的貧富懸殊越來越嚴重。目前全港最高入息的 20%家庭的收入佔全港總收入的一半，最低入息的 20%家庭只佔總收入的 4.3%，而情況還會惡化下去。所以，政府必須制訂措施，保障基層市民能夠獲得合理收入，例如制訂最低工資，讓他們有跟其他人平等的發展機會，使貧富懸殊的差距不斷收窄等，長遠來說，這些措施可以令政府薪俸稅收入得以穩定。但是我們看到每年的財政預算案所制訂的政策，都會造成“貧者越貧，富者越富”的效果，結果形成惡性循環，令薪俸稅收入佔政府總收入的比率不斷下降。

代理主席，下星期我們表決通過《1999 年撥款條例草案》時，我將會投反對票。在前立法局時代，我也曾經投過兩次反對票，司長可能會認為無論預算案怎樣，我都會投反對票的吧，但是，在此我想坦誠地對司長說，不是的，我不是一定這樣做的。

代理主席，我絕不是一個為反對而反對的反對派，如果財政司司長能夠制訂出一份財政預算案，可以真正幫助到基層市民、令社會資源更合理地分配，我一定會投票贊成的。問題是財政司司長是否能夠放棄目前這一套重富輕貧的理財哲學，不斷給予財團或富裕的人利益，而不肯將政府的收入真正用於小市民身上，結果令致“貧者越貧、富者越富”的現象不能夠解決。

所以，我想再跟司長說一句，我是很願意投贊成票的，問題只是預算案能否達到我以上所說的目標而已。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何承天議員：主席女士，香港近兩年正處於經濟困難時期，財政司司長在面對艱鉅挑戰下發表財政預算案，從公眾積極的反應可以看見，他是成功地接受了挑戰的。

在經濟負增長、政府收入減少的情況下，財政司司長草擬的財政預算案，要可以在短期內提供足夠的政府服務以配合市民的期望及需求，也要有足夠的基建投資以應付未來的需要，還要刺激經濟增長；中期而言，他的財政預算案又必須符合《基本法》的規定，維持收支平衡。

考慮到上述種種限制，我相信這份財政預算案是好的，我們應予支持。與此同時，我們不可忘記儘管風浪稍停，但不代表我們已經雨過天青，平安大吉。我們通常以外圍因素為影響香港經濟的主因，但是我們必須確認，有些存在已久的基本問題仍然困擾着我們。

人口增長

首先及最重要的是，本港人口急劇增長，並非源自自然生育，而是由於入境移民所致。1996 年發表的《全港發展策略檢討》，以每年 10 萬的人口增長或於 2011 年人口總數達 810 萬人為根據；但隨着終審法院對居港權作出裁決後，人口增長預測必須作出相應上調。假如沒有完善的規劃，人口急促增加會對本港構成各種社會及經濟問題。

商業成本

其次，由於越來越多本地工業北移內地，或到成本較低的地區發展，香港的經濟不斷萎縮。目前經濟低迷，商業成本已經作了大幅調整，但是香港的經濟成本仍屬偏高，難以跟鄰近國家競爭。

教育

第三，現行的教育制度不夠完善，未能培養出高質素的人才足以跟亞洲各地相比。如果教育制度不加改善，建立了的服務業、高科技或高增值的工業便會裹足不前；我們如果甘於落後，別人便會輕易超越我們。在我們繼續投資高科技及其他基建這些硬件的同時，我們必須發展人力資源，因為這些就是我們的軟件。

我們必須全面檢討現行的教育制度，方可以因應全球商業社會急促轉變的需要，包括更高層次的管理、技術及溝通技巧等。有關整個教育問題，本會很多議員比我專業得多，他們一定會就這方面表達意見。以我自己來說，我歡迎政府檢討現行的入境政策，放寬專才入境，這不但可以方便引進內地科技優秀人才及高級人員，以補充本地的人力資源，亦有助發展本地例如數碼港之類的高科技項目，而且可以增加本地專業人士拓展內地市場的能力，因為香港已經有不少專業人士在內地發展。

環境

第四，我們的環境質素每況愈下，空氣污染及普遍生活環境受到影響，此類問題日益受到市民的關注。香港人以往的口號只是“發展”，但現在我們卻強烈地意識到有需要改善和保護環境，不能將環境再破壞下去。政府應該加強主動性，不但要減少各種環境污染，還要創造一個更好的居住環境，讓我們下世紀生活下去。

改善環境的首要步驟是城市規劃。最近政府多個填海建議引起的爭議，並不只是市民留戀香港珍貴的天然財產，而是涉及如何創造新的社區。政府在可持續發展研究還未完成期間，急於推出多個大型的維港填海工作，事實上是一個很諷刺的問題。

例如，問題並不單止是九龍灣填海的範圍有多少，而是應否在擠迫的城市心臟再容納 32 萬人居住，是否要犧牲海港的天然財產，而換取 30%的土地作建設道路用途；而日後的噪音及空氣污染問題，也會進一步限制更多土地的用途。很多個專業團體，例如建築師、測量師及工程師等學會自發性地利

用自己的資源，合力製作了另一份東南九龍的發展計劃，我對他們所付出的努力深表讚賞，我希望政府能夠採取嚴謹及客觀的態度，考慮他們的建議。

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蕭炯柱先生在 3 月 17 日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中的講話，給我很大鼓勵。新任局長向議員保證，政府會以創新意念，為將來規劃更佳的环境。他提及興建地下道路的可能性，但他亦提醒我們這需要更大的成本。我個人的見解是，雖然興建地下道路的成本高昂，但是它能夠令我們更有效地利用土地，創造更高質素的生活環境，從而節省社會的醫療成本，對社會有利，我大膽地說，有這樣的利益，市民是樂於接受成本較高的基建的。

正如我先前所提，我們的人口增長肯定超過 1998 年《全港發展策略檢討最後報告》所估計的數量。雖然這樣是意味着現在要就所有計劃作出全面檢討，以應付未來的新局面，但工作不應視為只限於解決那些可預計因需求增加而出現的問題。積極而言，這是一個契機，讓我們以全新的觀念來規劃將來的城市。就此，我促請政府廣泛諮詢業界人士，跟有關的專業團體通力合作，才可以集思廣益，以期採納最佳的構思。

主席女士，“市區重建” ("urban redevelopment") 是我們常用的詞語，但是我認為我們應該以“市區更新” ("urban renewal") 為思維。有些殘舊的區域是有待或急切需要市區更新的，但是我認為市區更新不代表將舊區完全清拆，市區更新工作可以透過保育、維修及更新來進行。保育活動可以保存整個社區及都市的舊有結構，不會破壞有價值的歷史遺蹟及不可替代的特色地點。至於賠償方面，利用可轉讓地積比率，便可補償受保護建築的業主所喪失的潛力發展權。世界上有很多地方，例如鄰近的澳門、新加坡等，都是以這類方式保護重要的歷史文物，例如，建築物外貌或舊樓其中一部分加以保存，其餘部分可作重建和再發展用途。

我從前參加過古物諮詢委員會，現在亦有參與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我認識了香港人對文化遺產保育的熱誠程度。可惜的是，除了一些前綫官員及職員外，政府普遍漠視保育的需要。我希望這不是反映歷屆的財政司自視其職責只是為市民做掌櫃，只願意在發展用途上支出，而不理會自然環境的喪失，我更希望現任的財政司司長不會步他們的後塵。

解決空氣污染問題方面，我在 1998 年 11 月 25 日立法會會議上動議過“改善空氣質素”的辯論，提出了很多新的建議。我很高興見到環境保護署署長最近發表的言論採納了很多我的意見，例如開闢行人專用區，採用電動巴士或符合環保的交通工具等。但是政府在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答覆我有關行人專用區的問題時指出，只有在星期日將數條街（包括中環遮打道）關

作以上用途，而鑼銅灣時代廣場雖有開闢行人專用區，但仍以交通用途為主，整個計劃要到 2001 年方可完成。由此可見，政府對環境改善是抱着何種態度。政府應該以環境為主導，真正承擔落實執行。

在石油氣的士試驗計劃完成之後，財政司司長只是決定免徵石油氣稅，對此我感到很失望。這肯定不足以成為的士車主轉用石油氣的士的誘因，車主在沒有足夠的經濟資助而又以自願形式參與的情況之下，石油氣的士計劃可能需要很長時間才可以全面落實。在計劃未落實之前，香港市民仍要每天承受難以忍受的污染問題。據估計，因空氣污染引致提早死亡的數字每年多達 2 000 人。當我見到報章的標題指“改善空氣污染的步伐給立法會拖慢了”("Clean-up air delayed by LegCo")時，我感到很震驚，在此問題上，環保署署長何不與財政司司長談談呢？我促請財政司司長於下年度的預算案，以資助或低息貸款形式協助的士司機轉用石油氣。

我促請政府盡快將石油氣及其他保護環境等較為創新的建議，盡快付諸實行，而不是只沿用加重汽車罰款這些古老方法。

公務員

政府決意增加效率，勇敢嘗試改革公務員架構，我覺得此舉值得一讚。世界各地的公務員制度都是“鐵飯碗”，很多公務員可能很歡迎這種制度。我的功能界別中有些成員也是在政府部門工作，他們向我表示，擔心這個改革會引致公務員不穩定，但我回應他們說，政府一定是一個好僱主，其流失率肯定較私人機構為低，再者，架構改革會帶來管理上的好處，包括更靈活處理招聘及辭退程序，管理更有效等。

因此，政府的公務員改革，以及為市民提供服務的部門私有化，是應該加以鼓勵的。

陸路離境稅

有關徵收陸路離境稅，我發覺自由黨及我的功能界別成員跟我的意見未必一樣，我原則上是反對的。但是如果稅額適量、機制簡單，例如多次過境旅客可以使用儲值車票，或增加稅收可以用作改善過境設施等，我也許會被說服的。

我反對的原則，是基於我相信香港市民透過陸路過境，會成為市民的生活方式。我相信這類活動對香港是有長遠利益的。二十一世紀的香港經濟，

將融合珠江三角洲的大區域，這個增強的經濟領域，便是解決將來本地大量人口問題的答案，包括房屋、就業及康樂的需要。

最後，主席女士，正如我在去年 10 月行政長官施政報告辯論中所說，我們不應把政府視為“神蹟工作者”("miracle worker")，同樣地，財政司司長的財政預算案雖然值得支持，不過亦不會為我們創造奇蹟。對市民來說，最重要的是我們不應失去一向自力更生的精神，在逆境中，我們應該自強自信，勇往直前。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支持財政預算案。

楊森議員：主席女士，我將會集中討論財政預算案中的收入建議與預算案準則。民主黨提出幾項主要的稅務建議，包括退回 20%的薪俸稅與中小型企業利得稅、一季差餉與維持 4.5%差餉徵收率、凍結一個財政年度的政府收費等，可惜財政司司長只是五折接納我們的建議，即政府退稅 10%、退回半季差餉，並將差餉率增加至 5%，將凍結收費延長 6 個月。民主黨認為，政府仍有空間可大刀闊斧地百分之一百接納我們的建議，以紓解民困。希望財政司司長在回應我時，能夠作出一些表示。

主席女士，我會就退稅方面補充一點意見，民主黨將不會支持李卓人議員提出的修正，因為香港經濟正面對最嚴重的衰退，無論大、中、小型企業都經營困難，所以我們支持政府一視同仁的退稅措施，以協助企業渡過難關，促進經濟復甦。當然，在經濟不景下，中小型企業的經營將會更為困難，因此我們亦要求政府制訂措施，紓解中小型企業的資金緊絀問題，例如改善中小型企業的貸款擔保計劃、設立創業貸款基金等。我在此亦呼籲有能力的大企業盡量透過捐款、減價、不裁員等方式，善用退稅款項，減輕市民負擔。

主席女士，我想在此談談一個技術性的問題。民主黨對李卓人議員的決議案是不贊成的，剛才有同事請我們聯署，要求政府明天如期寄出退稅單；但我們覺得，既然有議員提出決議案，我們便應加以尊重，所以，我們表明了不會贊成修正，但我們仍然尊重他提出修正。在技術上，政府可能須處理這個問題。

反對開徵離境稅與銷售稅

政府官員下星期可能會不斷慨歎管家艱難，巧婦難為無米炊。雖然在經濟不景下，作為政府主要稅收來源的利得稅與土地收入均見減少，而支出增長則不變，但在財政儲備充足下，政府應可應付餘裕。我必須強調，現階段

政府不應隨意加稅或開徵其他稅項，例如離境稅與銷售稅等，因為稍一不慎，便會令原定刺激經濟的措施徒勞無功。日本的經驗很值得我們引以為戒，在 94、95 年間，日本政府透過財政政策刺激經濟，在初見復甦之際，卻開徵銷售稅，將經濟推向困境。民主黨認為，在目前經濟不景的情況下，不應開徵離境稅，對市民造成不必要的生活負擔。

經過今次金融風暴後，樓市泡沫爆破，香港經濟結構必須邁向多元化，而政府亦不應再以高地價政策維持土地收入，政府未來理應逐步減少倚賴賣地。香港經濟即使復甦，亦無法恢復過去的高增長，在現有薪俸稅與利得稅架構下，有關收入將難有可觀的增長，因此政府應未雨綢繆，為收入謀出路。民主黨認為，政府第一步應該檢討現有的稅務結構，例如取消薪俸稅的標準稅率，實行累進利得稅，而第二步則為研究開徵稅收。銷售稅一般是向日常用品與服務徵稅，是累退性質，基層市民的負擔相對較高收入人士為高，只會令香港原來貧富懸殊的情況進一步惡化，因此，民主黨反對政府在現階段開徵廣泛的銷售稅，但可研究向一些高價奢侈品徵稅，例如遊艇等。

支持赤字預算案

在經濟不景下，財政司司長曾經表示應盡量制訂盈餘預算案，民主黨對此一直表示反對，認為制訂盈餘預算案必會造成加稅或大幅緊縮開支，結果令香港經濟雪上加霜。今次財政司司長從善如流，因應社會需要，連續在 99 至 2001 年制訂赤字預算案，98 年至 2001 年 3 年的財政赤字合共 666 億元，假如地鐵未能順利上市套現 300 億元收入，赤字將會達 966 億元，這是可以接受的。民主黨認為，政府應審慎理財，對一些國家累積龐大赤字，靠借貸渡日，更應引以為戒。然而，審慎不等如一毛不拔，無止境的累積儲備，並不符合成本效益，因此應透過赤字預算案，適當運用儲備。

事實上，以 4 年 1,000 億元的財政赤字計算，2001-02 年度的財政儲備約有 3,600 億元，仍足以應付一年多的公共開支，接近原定儲備指引的下限。同時，民主黨在今年 2 月 10 日的議案辯論中建議，參考加入歐盟的準則，就是加入歐洲貨幣(Euro)的國家，其赤字預算案不能超過本地生產總值的 3%，而財政預算案中第 131 段亦首次提到，1999-2000 年度的赤字佔本地生產總值 2.8%，政府應對此說明，是否會成為日後參考的準則？

財政預算案準則含糊不清

跟過去比較，政府今次無疑是採取較具彈性的財政預算案準則，以及修正過去一些不成文的規則，例如經濟增長與政府開支增長在一段時間內相適應，過去一般理解是 5 年，財政司司長在 97 年的財政預算案中亦指出：“自 1991 年起計的 5 個財政年度，政府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實質增幅，同為

30%。”但庫務局局長在記者會上表示：“可以向大家說一段時間，不是 50 年，不是 10 年，是較所有這些時間為短，但是我們不會向公眾講明，一段時間實際上是單位數字的多少年。”她好像說得很複雜，但其實很簡單，大家也知道政府想說甚麼，這是間接說明所謂“一段時間”，不再限於 5 年，而是 10 年以下，但為甚麼不能向公眾實際地說明有關年份呢？

98-99 年度全年負經濟增長約為 5%，是香港自七十年代以來最嚴重的經濟衰退，而在計算趨勢增長之中，卻沒有被計算在內，這與過去一貫的做法有些不同。另一項準則是前庫務局局長鄺其志先生在 97 年作書面回覆時表示：“我們採用 90-91 年度為一個固定的參考日期，每年滾進……”，然而今次庫務局局長的書面回應卻表示：“並不需要以 90-91 年作為參考年度。”究竟政府的計算基礎和計算方法是甚麼呢？我希望財政司司長回應時能夠有所表示。

民主黨過去一直表示，政府應打破不必要的金科玉律，免致自縛手腳，作繭自斃，例如不應硬性規定每年一定要制訂盈餘預算案；但我必須強調，打破金科玉律或“彈性”解釋，不是指沒有準則，更令人擔心的是，政府可能有秘而不宣的御用準則，這是極不健康的做法，因為政府今天可採用某一準則，支持我們的建議；明天卻可採用不同的準則，否決同樣的建議，結果是令人無所適從。

我們希望財政司司長在下星期回應時，能夠清楚指出政府制訂財政預算案的準則與赤字的準則，增加政府財政運用的透明度。財政司司長過去一直表示，我們要累積充足的儲備，但卻不肯披露財政儲備的準則，引來不少爭議；直至 98 年，財政司司長才提出 3 項儲備準則，雖然我們並非完全同意有關準則，但最少可以成為討論基礎與參考指標。

自從 88 年度以來，公共開支一直低於 20%的水平，98-99 年度首次上升衝破 20%的水平，而 1999-2000 年度的預測達 21%，但政府預測這比例隨後將會減少，返回原來 20%的水平。民主黨擔心，政府在往後數年，將不惜壓縮開支，以達致 20%的準則，除非香港的經濟復甦比政府預期更樂觀。民主黨支持政府小而強的原則，但 20%的比例能否配合人口增加（尤其是新移民方面）、社會服務需要、經濟增長放緩等，卻值得商榷。

民主黨認為政府應以公開的態度，清楚交代制訂財政預算案的準則，讓公眾討論。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許長青議員：主席，政府新一年度的財政預算案，非常關注庫房的收入與支出，力求控制赤字、改革公務員機制、整頓金融架構，並宣布會進行各項長遠投資計劃，以穩定市民和投資者對香港經濟前景的信心，這是令人欣慰的。不過，與此同時，政府有否以同樣的重視程度對待香港貨品的輸入與輸出，亦即關乎庫房重要收入的進出口業呢？

進出口業一直是香港經濟的其中一條支柱，去年便佔了本地生產總值的 18%。進出口業的經濟價值如此重要，當然會直接影響政府庫房的收入。

根據政府的統計，香港去年產品的出口和轉口貨值，較 97 年分別下跌了 11% 和 6.9%。其中，香港產品出口往日本和新加坡的跌幅最大，接近四成；其次是中國內地，下跌超過一成。進口貨值去年的跌幅也很嚴重，較 97 年少了 11.5%。進出口業去年的跌幅，其嚴重程度是我入行 30 年以來所僅見的。雖然有不少由香港公司所控制的離岸貿易近年不斷增加，但由於並無反映在出入口和轉口報關上，實際數字只能依靠粗略估計。

我很高興看到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第 151 段中聲明會調低轉口貨品報關費，由貨值的 0.05% 減至 0.025%，即減了一半。這個數額雖然是微不足道，因為每 100 萬元的貨價只減去 250 元報關費，只是聊勝於無，但亦足見政府對進出口界的誠意，並且會起一個帶頭作用，使其他相關機構亦會檢討是否須削減收費。此外，第 150 段亦說要降低或取消有關商船註冊費及其他費用，這會有助香港增加在航運方面的競爭力，對進出口業間接亦有一點幫助。如果能再配合多一些減低進出口經營成本、提高競爭力的政策，便更切合時宜了。

主席，我明白到財政預算案對進出口界的紓緩措施不足以力挽狂瀾，主要責任並不在政府。去年，香港進出口貨值顯著下跌，不僅反映出香港內部需求疲弱，也顯示了香港主要的出口市場，例如中國大陸和日本，同樣面對需求萎縮的問題。外圍因素始終是香港進出口貿易盛衰的關鍵。不過，對於特區政府應該可以處理的一些問題，包括提升業界的競爭力，有關的措施到目前為止又是否足夠呢？關於電子報關及其他電子文件、電子貿易等，我建議政府應直接舉辦，或資助有關商會為業界免費舉辦培訓課程，每間公司不限人數，鼓勵僱主安排僱員在工作時間內亦可接受培訓，使香港進出口業在更短時間內，可適應全球貿易電子化的趨勢，並可提升業界的專業水平，促進他們利用日新月異的高科技尋找新產品，拓展更多市場。

中國外經貿部今年 2 月發表的統計顯示，98 年中國十大貿易夥伴之中，香港只排第四，較 97 年連降兩級，居於日本、美國和歐盟之後。這個排名，不僅反映了國內對香港產品的需求下降，更似乎反映了香港的出口競爭力，

正被其他對手迎頭趕上，特區政府必須加以正視。特區政府須意識到，香港進出口業目前遇到的困難，並不是單憑個別收費寬減便能解決的。

事實上，隨着國內進出口業的基建配套設施日益完善，以及經營成本較低，加上朱鎔基總理 4 月訪問美國後，中國有可能在今年內加入世貿組織，這些發展，對於香港一直作為中國最重要轉口港的獨特地位，將會帶來前所未有的沖擊。如何善用香港既有優勢，並與國內發展互補合作的貿易模式，可說是業界最大的關注。香港長期以來累積的經驗，例如航運、銀行融資、出入口基本上自由、大部分免稅、信息快捷而集中，而且因歷史的關係，香港人較具國際視野，亦於 1998 年獲美國傳統基金評選為全球經濟最自由地區，於貿易上無論採購或銷售，都是還有優勢的。就此，特區政府有必要與業界緊密溝通，並與中央政府及國內城市加強協調，從而為香港擬定一套進出口貿易發展的長遠策略。

就短期的措施而言，我懇請政府針對進出口業的開支，盡量鼓勵有關的私營機構繼續凍結甚至降低各項服務收費。例如，碼頭處理費這項不合理的收費便應取消，將之併入運費之中。與此同時，既然本港進出口業很難與其他地區的產品“鬥平”，政府便應在品質控制及包裝方面，多些協助中小企業引入高增值技術，務求建立品牌，打響名堂。我亦希望政府能盡快完成中小型企業特別信貸計劃的檢討，並針對中小型企業面臨的很多困難，提出切合實際需要的改善措施。我和港進聯早已向工商局提出多項改善建議，包括政府增加注資額、提高貸款承擔比率等，在此不再重複。

此外，貿易署在開支預算帳目中提到，積極參與各項國際貿易談判乃新一年度特別須留意的事項。貿易署在對外貿易關係和支援及促進貿易兩大工作方面，亦分別得到比上年度增加 7.6%及 7.7%的撥款，但為甚麼該署沒有打算在貿易談判及有關活動方面投入更多資源呢？我想提一點，政府無疑應精簡人手，但切勿為口號而精簡，貿易署的服務是屬於生產性的、有回報性的，對香港經濟四大支柱之一的進出口業有極大關係。我希望貿易署能吸引香港及世界各國精英為香港服務，對外為本港業界爭取最大的進入市場機會及公平的對待。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財政預算案。

劉慧卿議員：主席，今次是我在主權移交以來第一次參加這項就財政預算案作出的辯論。我首先想說的，主席，我們前綫是不支持《基本法》第一百零七條的規定，其中所說的是“香港的財政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主席，我相信我們

都不會太過於質疑這項原則，即“量入為出”。我們都支持一個小政府，所以大家不要“洗腳唔抹腳”，但將這項原則放在憲法中，而使整個政府的規劃和運作受到很大的掣肘，便是我們前綫所不認同的。我希望我們將來有機會可以說服香港有權有勢的人——這是稍後我會說到的，因為我們這些蟻民說話其實是沒有甚麼意思的，不過，我們儘管“講人自講”，即是在這裏說給自己聽，或許也說給你聽，主席。我想說明我們是不支持第一百零七條。我們明白有這條文存在，財政司司長便要依循來辦事，但是我們依然要開宗明義把我們的看法說出來。雖然我們知道今年會有赤字三百多億元，明年可能還要多一些，但我們也知道還有 4,000 億元的財政儲備，這些都是香港的錢，主席。因此，我覺得我們不應常常被那些規定困限。在這個經濟低迷，廣大市民均感到生活很困難的時刻，但我們仍然不願意使用那筆錢，這點我們前綫是曾經批評財政司司長的。

談到退稅一事，李卓人議員明天會發言回應的。昨晚，我們前綫執委會也因為職工盟這建議舉行會議，李卓人議員亦曾與我們作出討論。我們反反覆覆討論這建議，其實，主席，我可以告訴你，我們前綫中有很多人是反對財政司司長的建議，他們不覺得有何理由要退稅。政府說上一次，六黨一綫一派都支持這類建議，但當時是政府財政上尚有盈餘呢，主席，可是現在卻呈現赤字。現時財政赤字是三百多億元，退稅已多達 85 億元。司長亦曾告訴我們，現在可能多花一些錢，但數年後便要收緊。我們覺得如果是這樣的話，何不省下那八十多億元，又或將其花在一些我們認為應該做的用途上，那麼我們還會很支持，況且如果不用這筆錢，可能會令赤字低一些而將來用錢也不會如此緊張，我們相信這是值得考慮的。所以，對於退稅之事，尤其是就利得稅而言，我們前綫差不多全部人都是反對退的。後來，我們也明白市民的心意，所以，我們也說有所支持，即是以大比數來支持李卓人議員的建議。

主席，財政司司長說來年的經濟的增長是 0.5%，但他在演辭中也說到，失業率會繼續增加，不知道會否飆升到 10%（有些人是說得很悲觀）。出入口會下跌，投資也會下跌；但司長對我們說，為甚麼他會這般樂觀？原來因為中國的發展。我希望他在發言時會向我們提供多一些資料，談一談他所指的是在哪方面的發展？看看我們其他的貿易夥伴的經濟是否都很好？是否可加以證實致令我們有信心覺得是真的會有 0.5% 的經濟增長？我相信我們應該睜大眼睛按實際情況來看。主席，我本人是很實際的，我亦很悲觀，我不知道我們的經濟何時才會走出谷底。我留意到政府的經濟顧問最近說，最差的時間已經過去了，然而，這句說話我已聽過很多次，主席，這句話說得太多的話，別人便會當香港政府是笑柄，所以，這些事我不再重複。不過，我覺得最重要的，主席，不是將金錢退回別人的口袋裏——無論退的是 10 萬元、100 萬元或多於 100 萬元，而是要告訴別人我們的營商環境很好，在這裏經商、投資是可賺錢的，這才是最具有吸引力的，而不只是讓人感覺一

時之快。所以，我希望司長真的能夠提出如何弄好我們的營商環境的方法（我們前綫亦會全力支持司長這做法），使這環境更友善，令人們覺得香港是很有競爭力的，也很具吸引力。

至於花錢方面，主席，我們覺得環境雖然是這麼困難，但我們仍然希望司長在某些方面可以多花一些金錢。第一是教育。雖然我們看到今次在這方面動用的款額，約佔本地生產總值 4%，這可算是頗高的，我相信是歷來最高的了。但即使再就此多花一些，我們前綫也會支持，因為這是一項很重要的投資，只是我們要花得正確。我們不要單是把錢花在問題上，現在有很多大學畢業的人，讀完了大學四、五年級還不懂書寫文章，我們也不知花了這麼多億元教了些甚麼人。我們好像只是教了一羣傀儡，既不懂得思想，亦不懂得書寫。最近，政府說要進行一個教育目標檢討，我們前綫也曾與梁錦松議員舉行會議，提及過很多計劃，包括小學全日制、多花一些錢提高教學質素等，但是，主席，我們社會有一種拜金主義，便是大家只着重賺快錢，不談民主，很多事情都不公平，遊戲規則全被歪曲。如果我們整個社會的這種文化不改變，我們如何教育下一代，還要求他們有公德心，要作出承擔呢？我相信這是造夢而已。所以，只要求我們瞞起眼就這份教育目標的諮詢文件說一些意見，而不看看外面的大環境是不成的。年青人所接觸到的是甚麼人？他們從老師、家裏的人、政府官員那裏聽到的是甚麼的話？

這時候，我們會對年青人的表現覺得很奇怪。所以，不是單看這份這般厚薄的教育目標文件便可以改變我們的教育制度，或令其質素提高。我希望司長及其他局長明白，很多香港市民希望教育制度辦得好，希望有一羣真正有承擔的人和有獨立思考的人，可以在接受過香港的教育後出來貢獻社會。

此外，社會服務設施這一環，也是我們六黨一派一綫去年提出過。我們並非要求政府多花金錢，而是有些社會服務是真的不夠，亦有些是多年來已經承諾過，但直至現在仍未能提供的，這些都是關於老人、幼兒、婦女等的設施，我希望司長自己看看在哪方面須作改善，我們前綫是希望政府多用一些錢。另一方面，我在財委會亦曾向工商局局長提出關於輔助中小型企業的貸款，很多人是想申請這項貸款的，我相信現在的貸款數字也逐漸多起來，可能是每 5 個人提出申請便有一個成功。主席，相信大家也知道，中小型企業現正處於水深火熱之中，我希望司長在這方面可以多為他們設想，最重要的是在用錢方面。主席，我們覺得當時環境是主宰我們所應花費金錢的要素。其實，今天下午很多議員也提過這點，可能我們也要就此負些責任。主席，因為當司長就財政預算徵詢議員時，很多議員會對他提到房屋、交通、醫療、福利等方面。他已經一一反映了出來，我相信可能是有些是議員未提述得很足夠的，但我相信大家是看得到的。

現時的空氣環境是差得很嚴重。最近，不知是官員還是其他人說到，未來幾年以後，香港可能再也看不到藍色的天空了。主席，我說的是蔚藍色的天空，我希望我是聽錯了，因為空氣已污染到這個程度，而且不單止是我們香港的空氣環境差，國內的也很差，而他那些差劣的空氣還會飄來我們這一方，但最少我們要做好我們的本分。所以，我是很高興聽到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蕭炯柱先生說，要有些創新的意念、新思維，看看怎樣規劃整個市鎮，是否有些公路只會有火車，市民可能要行多走一些路，車費也可能會貴些，但換來的是一些較佳的環境。我希望其他局長，尤其是吳榮奎局長，可與房屋局局長研究一下，因為他們是搞建設的，他們的工作卻又可能會與環保有衝突，他們要建多些路，四綫、六綫的公路，我們的劉健儀議員自然贊成，然而，多些車輛即須有多些道路，然後又再讓多些車輛行走，這樣便產生了多些污染。我不知道政府內部是如何開會討論這些的，我希望曾蔭權司長會向各位同事說明，尤其是以後在每年的預算內要提交有關環保的報告，問題是他應要求各議員多想一下，從政策的角度，環保不單止是如何促進、弄好環境，還要持續發展，今次這方面所用的錢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0.4%，真的是少得可笑。我承認多年來，我們可能都甚少提及這方面，但我現在希望司長今次可以勇敢些。剛才有人提到石油氣的士。明年年底才有使用石油氣燃料的車用作的士，然後在 5 年內才能完成整個轉變，但是，主席，我相信屆時會有更多人死於此原因。剛才何承天議員也說到，每年有約 2 000 人會因此而死亡。我覺得我們的錢可用於環保這用途，因為現在要求那些的士商換的士可能會有困難——尤其是我們尊敬的劉健儀議員一定會提出反對，因為這是要求的士商多用錢，然而政府可否自行拿些錢出來把的士全部換了？其實，換了全部的士也未必可以解決問題，因為還有小巴、大巴、貨車等構成的很多問題，但最低限度我們很勇敢，我們肯去做，而這樣做還會吸引社會的注意力，這點也是很重要的，主席，因為很多市民當然明白環保重要，但不覺得須那般緊張，所以，如果政府肯出大力宣傳、進行教育，我相信這便可以改變整個社會的意識。我希望司長在發言時，可多給我們信心，讓我們覺得他是願意這樣做。我很支持蕭炯柱局長的做法，希望其他局長不要在這裏“阻着地球轉”。

主席，我也要提一提數碼港，這是令我們前綫感到非常擔心的。經濟局局長說到狄士尼與財團搞“地下情”，這句說話我相信很多位局長都不以為然，但我相信是可以這樣形容這數碼港的。一項這樣龐大的工程，8 個月內便拍板，科學園反而要 15 年才建成，我們用甚麼準則來量度政府的辦事方式呢？主席，有些人說司長，或者說董建華先生，偏袒李嘉誠先生，因為這數碼港的合夥人是盈科拓展集團，主席是李澤楷先生，他是李嘉誠先生的公子。我們對這些事情很擔心，主席，我很希望司長會拿出一些證據向我們證明沒有這樣做。我留意到在本月 13 日，司長說在他的字典上是沒有這些所謂偏袒主義，但我也是在香港長大的，多年來我也聽過這些事情的存在。在八十年

代，已經有一位前立法局委任議員告知我們，我們幾百萬香港人這樣辛苦，營營役役都是養活那些地產商，我相信這句說話現在也無大改變。主席，我相信你也會記得，去年 12 月 22 日，長江實業集團主席李嘉誠先生說，今時今日的政治環境，令他與他旗下的集團不願意在香港進行太多的投資，他說這是因為環境大不如前，已經失去了以往的和諧，他說他原本想與某海外集團合作，並投資 100 億元，但後來取消了。我聽後覺得他好像是恐嚇我們。現在，司長在財政預算案內提出了甚麼？就是與他合作建設數碼港，亦讓他興建北角的郵輪碼頭。於是地產商便提出抗議，主席，8 個大地產商：太古、新世界、新鴻基、鷹君、恒隆、希慎、恒基兆業、置地，都提出了意見。政府又如何呢？兩位司長立刻會見他們。我想問在座各位，我們立法會議會想會見政府官員還難於登天，但是，連董建華先生也親自去見新鴻基郭氏兄弟了。如果報道是沒有錯的話，主席，這樣的做法，你猜想我們香港人會有甚麼感想？最近，我聽到有些朋友，他們都是專業人士，以前從來對政治都無興趣的專業人士，說他們很震驚、很失望，也很憤怒，他們覺得香港是走向司長所謂的偏袒主義，他們很擔心社會上的貪污舞弊會更呈嚴重，他們亦覺得以往所存在的、比較公平的遊戲規則亦可能很快盪然無存。主席，這數碼港計劃本身只不過百多億元，說起也未必那麼嚴重，但我們香港的聲譽，我們多年來建立的做事方式，如果只是因為有些人錯誤地作出了決定，致令香港市民對政府失去信心的話，則我認為所付出的代價是太大了。

主席，我謹此陳辭，反對財政預算案。

劉健儀議員：主席女士，對陸上運輸業來說，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充滿了矛盾，充滿了愛恨。財政司司長的確沒有針對運輸業，但同時他也沒有放過運輸業。

過去數年，財政司司長每年堅決要加燃油稅，今年則主動延長寬減燃油稅措施 1 年，不加無鉛汽油稅，又將運輸業豁免於海底隧道加價範圍以外。財政司司長體恤業界現時經營的困苦，願意施以援手，業界對此表示感謝。但財政司司長付出後又取回，因為他拋出的針對駕駛者的收入措施，例如增加交通違例定額罰款，其實最受影響的仍是運輸業。

雖然我歡迎政府將柴油稅的寬減措施延長 1 年，但我認為這仍然是不足夠的，政府應該大幅度削減整體的燃油稅。政府如果願意這樣做，不單止可增加庫房收入，更可以改善空氣質素。政府表示減收燃油稅一年，會令政府少收 5.9 億元，但如果政府堅持不減柴油稅，政府損失的收入可能遠高於此數。以 93 至 98 年這 5 個財政年度為例，政府調高柴油稅的累積增幅有 40%，柴油車輛數目的累積增幅有 4%，但政府的稅收只增加了 24%。很明顯，柴油

車多了，柴油價格高了，但政府的稅收未能相應增加。原因很簡單——用非法油的人增多了。

政府應該清楚知道非法油的質素較已完稅的正價油差，非法油製造更多污染物，嚴重污染空氣。對付非法油的最佳辦法莫如減低非法油與正價油的差價，令非法油喪失吸引力。財政司司長既然能夠提出不增加煙草稅的理由，正正顯示財政司司長深明這道理，奈何財政司司長仍堅持不再削減燃油稅。有調查指出，在全球 85 個地方當中，香港的燃油是最貴的。我早前提出“燃油價格”的辯論時已指出，油稅和地價是令燃油價格高企的原因之一，謀取“暴利”的是政府。事實上，柴油及無鉛汽油的價格高企，令非法油有更大的市場空間。近期非法油站更日益猖獗，居然與合法油站競爭，合法油站有紙巾送，非法油站亦有紙巾送。這情況實在再不容忽視，政府必須尋求有效打擊非法油的方法。

對於政府接納的士業界的意見，豁免石油氣稅，業界表示歡迎，但遺憾的是政府再沒有表示會撥出甚麼資源來推行石油氣的士計劃。這個計劃能否成功，實在需要一連串的配套設施來配合，例如維修保養、石油氣加氣站、換車的資助等。根據政府提供的資料，在推動石油氣的士計劃方面，政府投放的資源只有 220 萬元給機電工程署用作處理氣體安全事項，410 萬元給職業訓練局開辦石油氣車維修訓練課程，可見政府提供的資源相當有限。政府會如何協助的士業轉用石油氣車？維修工場有多少間？氣站有多少個？一切資料欠奉。我只知道曾經有 50 間車房申請為石油氣車維修工場，機電工程署表示只有一間符合資格，令人擔心最終只有少數車房可提供這類服務。我期望政府就上述問題盡快有明確的表示，否則，石油氣的士計劃難以在明年年底或之前順利推行。

我還想指出，政府在改善空氣質素方面的支出共 2.16 億元，遠低於處理廢物設施的 15.3 億元。面對香港日益嚴重的空氣污染問題，政府撥出的資源這麼少，實在令人費解，而這有限的資源更是全數放在研究、監測和執法方面，沒有任何資源實質協助運輸業解決廢氣排放的問題。政府計劃促使柴油車加裝催化器或柴油微粒隔，而市面上不少催化器、微粒隔或添加劑都聲稱有效減低廢氣排放，但很多是花巧多於實際，業界難以判斷成效。如果政府不主動作出研究，叫業界如何選擇適當的產品？環保是社會共同關心的事項，應由社會、政府及業界共同承擔，不應只將責任推在業界身上。

對於提高紅磡海底隧道（“紅隧”）收費，但只限私家車和電單車，財政司司長顯然不想影響運輸業。此舉可以鼓勵更多人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減少使用私家車，更可鼓勵駕車人士改用其他隧道，從而改善路面交通和減少交通擠塞。但我要指出，由於紅隧較早落成，建築成本較低，收費較平，又

佔盡地利，有較佳的接駁道路，以及司機的駕駛習慣，雖然政府提高紅隧的收費，但由於 3 條隧道之間仍然存在收費差距，根本不足以吸引駕車人士改用其他隧道。另一方面，西隧的建築成本遠高於紅隧，又受制於銀行貸款，收費難以降低。如果政府不只着眼於收入，而且還顧及交通管理，長遠而言，政府應研究如何令 3 條過海隧道劃一收費，以達到理想的分流作用。

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建議增加“牛肉乾”的罰款額，美其名是增加阻嚇力，減少違規行為，但財政司司長預計這方面的收入將會增加約 1.4 億元。我認為財政司司長這建議不合情理，在邏輯上亦有問題。過去幾年，整體告票的數字不斷下降，由 96 年的 237 萬張降至 97 年 216 萬張，而去年只有 174 萬張，這顯示現有罰款額已起阻嚇作用。財政司司長現時要將罰款與收入掛鉤，但其實違例罰款與財政收入根本是兩個不同概念，是互相矛盾的。若增加罰款額以起更大的阻嚇力，違例情況減少，收入可能因加得減亦會減低。如果如財政司司長所說，提高罰款後收入會增加，唯一的解釋便是前綫警務人員力求表現，多抄幾張告票，庫房收入自然增加。事實上，前綫警務人員要多抄幾張告票，實在輕而易舉，不是因為駕駛者視法例如無物，而是經常有不公平的抄牌情況出現。

在的士方面，現時的士站經常大排車龍，如果司機在附近兜圈準備入站，便可以被控遊蕩罪；如果在站外輪候入站，又可以被控在禁區停車。在小巴方面，法例規定排在小巴站頭一、二位的小巴上必須有司機，但如果執法人員濫用權力，只要趕走頭一、二部小巴，而第三、第四部小巴的司機又未趕及回來，便可明正言順發出告票。以上情況只是經常無理抄牌的一二，日後我可以列舉更多例子。現時財政司司長將罰則與收入掛鉤，業界更擔心警方為庫房着想而加強檢控。在這方面，財政司司長可否保證濫發“牛肉乾”的情況不會出現呢？

在 98 年 174 萬張告票中，有 120 萬張屬於違例泊車。根據“泊車位需求研究”的最新檢討情況，預測到 2001 年，短缺的貨車泊位數目有 49 600 個；公共及私家小型巴士泊車位共短缺 5 200 個。由此可見，很多職業司機面對嚴重泊車位不足，收工後被迫冒着抄牌危險將車泊在路旁，食“牛肉乾”是家常便飯。官員經常說警方會盡量彈性執法，在不阻塞交通的情況下，半夜後不抄牌，但我經常收到業界投訴警方在深夜一、二時，甚至三、四時，仍然執勤抄牌，連泊在偏遠鄉郊的車輛亦不能倖免。在這情況下，再增加罰款似乎太不近人情。

此外，每年平均有 20 萬張告票屬於超速駕駛。較早前，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討論應付超速駕駛的措施時，政府當局承認現時部分路面的車速限制不切實際，並同意作出檢討。根據統計資料，在 20 萬張告票中，每小時超速

15 公里以下佔 23%，每小時超速 15 公里至 30 公里佔 67%。如果提高道路限速後，20 萬張告票中肯定有部分已不屬違例。但在限速未提高前，在這些路面行走而被控超速是不太公平的，何況還要增加罰款。

由於過去路邊咪錶收費偏低，車位長時間被人霸佔，失去路邊咪錶原有的作用。但業界擔心咪錶收費增加一倍後，可能會引致私人停車場加價，而導致咪錶收費仍然相對較便宜，但政府卻沒有任何機制防止車位長期被霸佔。我希望政府能尋求方法，杜絕車位長期被霸佔的問題。

主席女士，我現在轉談航運的問題。財政司司長建議大幅度降低或取消在香港註冊的船舶註冊費、噸位年費等，希望吸引更多海外及內地船公司在香港註冊船隻或成立船隻管理公司，並創造 15 800 個額外職位空缺。不過，香港是否有足夠的人才呢？在這方面，船運管理人才是最缺乏的。香港理工大學是香港唯一培訓航運管理人才的學府，分別開辦高級文憑課程和大學課程。在 98-99 年度，有 6 688 人申請修讀高級文憑課程、1 638 人申請修讀大學課程；在 1999-2000 年度，有 5 985 人申請修讀高級文憑課程、2 512 人申請修讀大學課程，可惜大學方面只可提供 98 個文憑學額和 27 個大學學額，出現嚴重供不應求的情況。不少青年有志投身航運業，一方面是由於青年人看到香港銳意發展為國際航運中心，覺得航運業前景無限；另一方面是由於航運業的入職要求亦不斷提高。因此，政府應增撥資源，擴充學位名額，以配合香港作為航運中心的發展。

此外，政府在推廣香港作為航運中心方面所投放的資源只有 360 萬元，相對於推廣旅遊業，政府花費了 1.7 億元。推廣貿易有貿易發展局，推廣旅遊業有香港旅遊協會，推廣航運順理成章應該是港口及航運局，但該局現時只是附屬於經濟局的諮詢組織，沒有實權、沒有資源，發揮的能力自然很少。因此，政府應考慮加強該局的職能，並給予適當資源讓其發揮推廣航運的功能。

再者，除吸引船舶登記外，政府還要發展與航運相關的行業。其實，香港已經有部分這類的行業，例如船舶維修，不過，在缺乏政府的扶持下，這些歷史悠久、過去曾為香港作出重要貢獻的行業能否繼續生存已成問題。我指的是青衣修船廠被迫遷事件，這件事擾攘多年仍未解決，最終可能導致十多間船廠倒閉。當我們要積極發展與航運相關的行業時，卻輕易放棄一些現有的行業，實在是一大諷刺。政府好應盡一切努力協助這些船廠，使它們可以繼續經營下去。

航運與貨運是息息相關的，眼見香港的航運正逐漸回復昔日的光彩，但貨運卻響起警鐘。在 98 年，港口的總貨運量只有 1 465 萬噸，與 97 年相若，

航空貨運則下跌 6%。政府除了設法協助貨運業盡量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外，還須因應國際潮流，推動貨運服務現代化。現時很多國家非常重視物流管理(logistics)這個概念，並積極發展高增值的物流管理服務，在不同地區設立貨物分發中心。在這方面，新加坡已設立兩個物流管理中心，吸引不少跨國公司使用，內地亦開始發展這類服務，香港必須急起直追。

政府為發展高科技而與私人財團合作發展數碼港。香港發展高科技固然可取，但如果能利用固有的優勢和高科技進一步發展航運和貨運，則會令香港在經濟結構及提供就業方面更為均衡。香港如果能發展物流管理中心，這不單止是新猷，更是強本的措施之一。

最後，我想談一談離境稅。過去，我要求政府降低甚至取消乘客上船費，這是基於公平的原則，因為現時經陸路離境的人無須繳付任何形式的離境稅。政府現時亦承認現有的安排有欠公允。為了消除這種不公平的情況，我認為政府應取消乘客上船費，最低限度亦應進一步減低上船費，使海陸離境可以劃一收費，公平對待採用海、陸交通返回內地的人。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鄭家富議員：主席女士，今天，我將會就財政預算案中有關勞工、交通及文康 3 方面，代表民主黨發言。

首先，我想談一談有關人力、勞工方面的問題。財政司司長今年以“強本節用，共創新猷”為題，財政預算案內確是有不少新計劃：數碼港、狄士尼、退稅等，彷彿在近日灰灰暗暗的天空中放出數道曙光。不過，稍作開心之後，廣大市民再看看自己，便發現其實迫在眉睫的問題根本都沒有解決：失業的依然找不到工作，被老闆減了人工、削了雙糧的，仍然看不到有甚麼好的前景，然後更發覺原來大部分的所謂“新猷”都是只可以遠觀，遠水救不了近火。

主席女士，財政司司長強調今年財政預算案內建議的措施，將創造 32 000 個職位，但其中大部分，例如在數碼港的 12 000 個職位及減低船舶註冊費所帶來的職位，也要在 2002 年，即 3 年後才會陸續開設。再看清楚一點，便發現這 32 000 個職位，根本只是政府估計的數字；再問清楚一點，原來局方只是預計數碼港內的公司會開設 12 000 個職位。我們昨天在人力事務委員會上追問，局方仍說不知道究竟有多少職員是由個別公司自己從外國帶來，所以，到了最後將會有多少人真正為我們香港人創造就業機會，還是未知之數。主席女士，數碼港可說是以一個不具透明度的計劃，開拓一個不具爭議性的發

展。一個不具爭議性的發展，並不表示可以黑箱運作。這些不透明不僅是政府獨愛盈科，而且更是在職位開拓方面沒有一個清晰的指標。

主席女士，減低船舶註冊費預計可帶來的 15 800 個職位，又是政府估計的。有不少業內人士都估計這會是太樂觀。此外，當局又常常強調政府的主要政策和大型基建及其他工程，可在未來日子創造 122 000 個職位。不過，到目前為止只聘請了兩、三萬人，要政府向人力事務委員會交代基建工程的人力需求評估，當局又一拖再拖，令人懷疑政府所說的空缺是否真的那麼多，政府有沒有“篤數”、“報大數”，誇大了數碼港及其他基建項目可帶來的職位空缺，以安撫失業的人。

主席女士，即使真的有那麼多職位，也要在 3 年內才陸續開設，絕對稱不上為短期內能解決失業問題的措施。民主黨建議政府於 1999-2000 年度增設 9 000 個職位，創造就業機會，而這些職位並不是為開設而開設的，是社會上真的有此需要，以改善現時的服務。

主席女士，教育雖然在今個財政年度已佔公共開支的最大部分，但民主黨覺得政府仍然有很多空間投放資源，改善教學質素。政府不斷希望以目標為本、活動教學，但本港老師的工作量過重，除了要做好日常的教學工作外，還要應付很多瑣碎的學校行政工作。另一方面，中大及港大今年有 3 600 名學位持有人申請報讀教育文憑課程，顯示越來越多大學畢業生願意投身教育界。民主黨建議政府可考慮在全港中、小學增聘教學助理，推動活動教學、協助課程剪裁及協助教師處理行政工作。

政府可初步考慮每所小學及中學每一級別聘請一名教學助理，而中六及中七可合併聘請一名教學助理。現時，全港大約有 725 所小學及 450 所中學，如每一級別聘請一名教學助理，則每所小學／中學增聘 6 名教學助理，預計在這方面可創造 7 000 個職位。

另一方面，政府表示教育署會發放津貼，使每所小學平均可設有 40 部電腦，而每所中學則平均有 82 部電腦。不過，在未來兩年，政府只預備為 250 所在應用資訊科技較積極和準備較佳的學校提供資訊科技統籌員，協助學校制訂各項應用資訊科技措施，實在是非常不足的。民主黨建議增設一校一電腦技術員，協助學校管理新添置的設施。這項建議預計可創造 1 175 個電腦技術員職位，所需費用為 2 億元。

民主黨較早前亦已要求政府取消小學每班加兩人的政策。這項建議將會增加 182 個教師職位，所需費用預計為 3,931 萬元。

主席女士，根據政府曾承諾的社會服務目標，其實現時社工的數目仍然未能滿足實際需求，包括一校一社工，還大約可增聘 31 名社工助理及 668 名社會工作主任。主席女士，以上數項建議，預計可增設 9 055 個即時可增設的職位，須增加經常性開支 10.55 億元。

主席女士，我們並非要求政府胡亂大洒金錢，只不過是在非常時期應該非常處理，政府真的應該提出多點勇氣，多點承擔，更大刀闊斧地去面對當前嚴峻的失業問題。

主席女士，民主黨一向要求政府研究成立失業保險金。經濟合作組織的資料顯示，失業保險的制度是十分普遍的，而在 28 個會員國之中，26 個國家都設有失業的中央保險金制度。現時香港的失業人數為 20 萬，如按平均每人每月領取 5,000 元（工資中位數一半）計算，一個月便須用 10 億元。根據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按季統計報告，活躍的就業人數是 318 萬，這樣平均每一個勞動人口每月的供款是 314 元；如僱員、僱主攤分供款比率，每個僱員每月大約只須供款 1.6% 便足夠支付保險金的支出，加上在保險金運作的初期，可建議政府先注資一筆款項作為儲備，僱主跟僱員所須負擔的供款可能是更少。

失業保險的原則，是要領取援助的市民先供款。當然，在面對現時為數 20 萬的失業者，民主黨建議由政府先注資，於失業保險制度運作的初期（例如首兩年），向合資格的失業者發放援助金，協助解決他們當前的財政問題。申請人的資格，可定為在失業保險制度運作之前的一至兩年曾交稅，或是曾經工作滿一段時間，預計政府須注資大約 200 億元。

主席女士，接下來我想談一談加強本地培訓的問題，因為除了增設職位之外，政府亦應更積極計劃培訓人才，以配合未來發展的需要。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內宣布了成立數碼港，預計可以帶來 12 000 個職位，但與此同時，政府亦宣布成立專責小組，放寬入境政策，輸入內地科研專才，甚至是所謂的高級技術人員，這實在令人失望。政府的數字顯示，本港 8 間大專院校在 97-98 年度一共動用了 27.77 億元作科技範疇上的研究活動。此外，政府亦動用了 2.5 億元設立香港工業科技中心，每年亦撥款 1.8 億元給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而科學園亦已在建設中，一些基本的硬件將會逐漸完成。每年，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都有撥款給本地的大學，培訓數以萬計的大學生。政府的資料顯示，單是在 1999-2000 年度，各大專院校便耗資了 42 億元開辦 18 300 個電腦資訊科技及科技工程課程的學額。不幸地，在 97 年的理科大專畢業生當中，只有 35% 從事與學科有關的行業，而工程及科技方面的大專畢業生，則只有 74% 投身與學科有關的行業。從數字可以看到，在發展高科技、高增值工業的同時，本港的大專學生、大學生的人手供應仍存在着很多空間，政

府應該好好加以利用，讓這班過往曾經是以公帑培訓出來的大學生不會被浪費掉。

主席女士，接着我想談一談有關交通方面的問題。

本港主要的公共交通服務都是由私營或公營機構以商業的原則運作，而政府便是擔當着監管這些機構的角色，以確保巴士、渡輪和鐵路公司為市民提供足夠、快捷、可靠、安全和收費合理的交通服務。事實上，這些運輸機構多方面的服務都須政府緊密監察，以保障市民的權益。然而，政府用於監察公共交通服務的人手和資源卻是有限，以致政府經常須依賴公司會自律和負責任地提供服務。結果，我們發現在缺乏足夠監察的情況下，部分運輸機構的表現根本未能達到市民的要求和期望。

例如專利巴士噴黑煙的情況相當嚴重，造成極大的環境污染。可是，運輸署負責每天抽查巴士的車輛檢查主任卻只有 2 至 3 名，根本起不了甚麼阻嚇作用。根據環境保護署的資料，在 98 年由認可人士舉報排放黑煙車輛的個案中，專利巴士佔了 1 396 宗，但竟然無一宗個案曾被檢控，究竟是執法不嚴還是專利巴士有特權呢？由於巴士的行車里數長，又經常在市區行走，所以，民主黨認為運輸署應對巴士實施較嚴格的排放標準，並增派人手以便進行更頻密和嚴厲的抽查行動。

主席女士，在文化康體事務方面，我亦想代表民主黨反映一下這方面的意見。民政事務局指出它其中的一項工作是處理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的事宜；據我所知，有關發牌的範圍大概是包括機動遊戲機中心、舞蹈學校及獎券活動等。政府的預算表明會精簡規管各類娛樂場所的發牌機制，對於這一點，民主黨是引頸以待，究竟政府會有甚麼精彩的建議。民主黨一直認為，在現行發牌事務方面，應該設立一個中央牌照局，負責處理各類發牌，避免經營者為了申請一個牌照，卻要接受多個政府部門的審批。民主黨清楚記得，政府在回應我們的建議時，表示由於資源及行政上的問題，令有關建議難以落實，這明顯是抱着一副不會採納的態度。我當然希望政府的精簡牌照架構最後可以令業界受惠，然而，一天不將各部門歸一，以牌照局的形式集中處理發牌程序，相信日後的局面不會比今天好多少，以致仍然會有很多營商人士因為不耐煩多重的官僚程序，被迫無牌營業。

主席女士，本港將會在世紀末之交有多項千禧年活動，但當詳細審視民政事務局提交的活動表時，我們不禁搖頭，政府魚目混珠、邀功的心態真的表露無遺。政府在提交的活動表中表示會建設香港文化博物館、國際濕地公園，籌辦千禧年賽馬、香港藝術節、聖誕燈飾等。據民主黨理解，博物館工

程是區域市政局（“區局”）的工程，6 年前已經籌劃興建，剛好在 2000 年完成，但政府“一個唔該”，順手將之作為千禧年的活動；工程建設的目的根本不是為了千禧年，而且在政府印發的單張裏，亦從無提到這個博物館是由區局負責興建。殺局未到，已經漠視區局的存在，並且誤導市民，以為政府為了千禧年做了很多工作。其實，濕地公園和聖誕燈飾都有類似情況，無論是否有 2000 年的來臨，這些建議和活動都始終會落實及舉行。我希望政府有關的官員千萬不要習染了好大喜功的官場文化，亦不要混淆視聽，而應該切切實實告訴市民有多少活動純粹是為了千禧年而舉辦，以及還有多少是其他機構有份參與的。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

暫停會議

主席：各位，今天共有 29 位議員發言。我現在宣布暫停會議，明天下午 2 時 30 分續會。

立法會遂於晚上 8 時 13 分暫停會議。